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COP/11/1/Add.2
18 Sept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十一届会议
2012年10月8日至19日，印度海德拉巴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决定草案

执行秘书的说明

导 言

本说明汇编了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审议的决定草案。这些决定草案根据会议的临时议程及其说明（UNEP/CBD/COP/11/1 和 Add.1/Rev.1）的顺序排列。决定草案包括了科学和技术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第十五和第十六次会议、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四次会议、名吉屋议定书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委员会第一和第二次会议、第 8(j)条及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七次会议向缔约方大会提出的所有建议，也酌情包括了执行秘书根据缔约方大会先前的决定或其附属机构的各项建议制订的补充内容，在文件中以灰色突出显示。如需要，这些补充内容的要点将载入为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编制的文件中。

为尽可能减少秘书处工作的环境影响和致力于秘书长提出的“不影响气候的联合国”的倡议，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代表携带文件到会，不索取更多副本。

目 录

| | | |
|----|---|----|
| 一. | 组织事项..... | 4 |
| 二. | 获取和惠益分享..... | 4 |
| | 项目 2. 《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的现状以及相关发展..... | 4 |
| 三. |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所取得的进展..... | 11 |
| | 项目 3.1. 审查执行进展情况，包括制定国家目标和更新国家战略和行动计划..... | 11 |
| | 项目 3.2. 审查向缔约方提供能力建设支助、促进交流、教育和公众意识以及加强信息交换所机制和技术转让与合作所取得的进展..... | 11 |
| | 项目 3.3. 进一步制定监测执行情况的工具和指导，包括指标的用法..... | 15 |
| 4. | 财政资源和财务机制..... | 28 |
| | 项目 4.1. 审查《资金动员战略》的执行情况，包括制定目标的情况..... | 28 |
| | 项目 4.2. 全球环境基金的报告..... | 31 |
| | 项目 4.3. 对财务机制的指导：方案优先事项四年框架和审查财务机制的成效..... | 31 |
| | 项目 4.4. 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周期的需要评估..... | 35 |
| 5. | 合作、外联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 | 36 |
| | 项目 5.1. 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 | 36 |
| | 项目 5.2. 与国际组织、其他公约和倡议的合作..... | 36 |
| | 项目 5.3. 企业界和生物多样性..... | 41 |
| | 项目 5.4. 其他利益攸关方、主要群体和国家以下一级当局的参与..... | 44 |
| 6. | 《公约》的运作情况..... | 46 |
| | 项目 6.1. 会议的周期..... | 46 |
| | 项目 6.2. 审议加强《公约》现有机制的必要性和制定补充机制的必要性和可能性..... | 46 |
| | 项目 6.3. 决定的撤销..... | 51 |
| 7. | 第 8(J)条和相关条款 | 52 |
| 8. | 审查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 | 64 |
| 9. | 生态系统的恢复..... | 68 |

| | | |
|-----|--|-----|
| 10. | 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 70 |
| | 项目 10.1. 具有重要生态和生物多样性意义的海洋区域..... | 70 |
| | 项目 10.2. 与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其他问题..... | 96 |
| 11. | 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和相关问题..... | 102 |
| | 项目 11.1. 关于就减少毁林和森林退化运用相关生物多样性保障措施的咨询意见以及发展中国家养护、可持续管理森林和加强森林碳储备的作用..... | 102 |
| | 项目 11.2. 关于地球工程的研究..... | 108 |
| | 项目 11.3. 与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相关的其他问题..... | 111 |
| 12. | 生物多样性和发展..... | 112 |
| 13. | 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产生的其他实质性问题..... | 113 |
| | 项目 13.1. 生物多样性和缺水和半湿润土地..... | 113 |
| | 项目 13.2. 森林生物多样性..... | 113 |
| | 项目 13.3. 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 | 113 |
| | 项目 13.4. 保护区..... | 114 |
| | 项目 13.5. 农业生物多样性..... | 116 |
| | 项目 13.6. 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 | 116 |
| | 项目 13.7. 全球植物保护战略..... | 118 |
| | 项目 13.8. 生物燃料与生物多样性..... | 121 |
| | 项目 13.9. 外来入侵物种..... | 123 |
| | 项目 13.10.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 | 127 |
| | 项目 13.11. 奖励措施..... | 135 |
| 14. | 行政管理和预算事项..... | 138 |
| | 项目 14.1. 执行秘书关于《公约》的行政管理以及《公约》信托基金预算的报告 | 138 |
| | 项目 14.2. 《公约》的行政管理和《公约》2013-2014 两年期信托基金的预算..... | 138 |
| 15. | 最后事项..... | 141 |
| | 项目 15.1.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 141 |

按议程项目分列的决定草案要点

一. 组织事项

临时议程第一部分（组织事项）预计没有任何决定草案，该部分中包含诸如会议开幕、工作安排、选举主席团成员、报告等程序性项目。在本部分各项目下要求缔约方大会采取的行动载于订正的临时议程的说明中（UNEP/CBD/COP/11/1/Add.1/Rev.1）。

二. 获取和惠益分享

项目 2. 《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的现状以及相关发展

以下来自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第 2/3 号建议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必要性和模式（第 10 条）

缔约方大会

- (a) 请执行秘书就《名古屋议定书》第 10 条召集广泛的协商；
- (b)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相关国际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所有利益攸关方对协商提供意见，就第 10 条的问题提交有针对性的意见，同时铭记下文附件 A 部分的指示性问题清单和关于这一问题的其他观点；
- (c) 请执行秘书编制并散发广泛协商中所提交意见的综合；
- (d) 还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召集一次区域代表平衡的专家组会议，以便：(一) 对综合进行审查，同时顾及所提交意见；(二) 查明对于第 10 条的共同理解的可能领域；以及(三) 查明可以进一步审查的领域。专家组举行会议后，应将其工作的结果提交政府间委员会今后一次或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 (e)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为召集专家组会议提供财政帮助。

附件

A 部分

指示性问题清单

在就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必要性和模式提交意见时，回答问题的人应牢记：

1. 《名古屋议定书》第 10 条所适用的属于该议定书范畴内的“跨界情势”指的是什么？
2. 无法准予或获得事先知情同意的情况可能是什么？
3. 如何利用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在全球一级支持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
4.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运作如何与作为《名古屋议定书》依据的基本原则、目标和范围共存？
5.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可能有哪些利弊？
6. 《名古屋议定书》其他条款可能对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具有何种影响？
7. 在《名古屋议定书》之下审议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时，是否有任何现有的国际文书或进程可以提供经验教训？
8. 应该审议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哪些其他方面问题？
9. 审议其他事项应该持有的观点。

B 部分

**缔约方在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的惠益的
名古屋议定书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其他问题**

1. 一个以上国家存在同一物种的简单事实是否构成跨界情势？
2. “跨界情势”是否指获取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
3. 如何通过全球机制利用共享的遗传资源或相关传统知识？
4. 在这些情况下，国家立法或双边做法可以发挥何种作用？
5. 在哪些情况下可以不经事先知情同意而获取遗传资源或相关传统知识，同时不违反《名古屋议定书》的义务？
6. 上一问题指出的情势是否涵盖向第三方转移遗传资源或相关传统知识的情况？
7. 如何确保仅在的确不可能获得事先知情同意的情况下才使用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
8.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如何处理（一）《公约》前、（二）《公约》后但《名古屋议定书》前、（三）《名古屋议定书》后所做收藏？

9.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如何处理《公约》前收藏的新用途和继续使用《公约》前的收藏？
10. 如何实施第 10 和第 11 条而又不损害国家对其自然资源的主权权利原则？
11. 如何保证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不阻碍《议定书》双边制度的实施？
12.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对作为遗传资源或相关传统知识的提供者会（a）造成（b）解决什么问题？
13.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对作为遗传资源或相关传统知识的使用者会（a）造成（b）解决什么问题？
14. 如果没有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还存在什么问题？
15. 如果存在其他文书或进程，《名古屋议定书》第 10 条是否应优先于这些文书或进程？
16. 是否存在其他国际文书或进程可以涵盖可能与《名古屋议定书》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相关的方面？
17. 第 10 条是强制性的还是自愿性的？
18.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中预见给予私营部门捐助什么奖励？
19. 能力建设活动可如何加强个缔约方能力以处理跨境情况或者未获得事先知情同意的情况？
20. 国家有法律涵盖《公约》前的收藏时，其对《名古屋议定书》的地位如何？

以下来自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第 2/4 号建议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运作模式

缔约方大会

1. 欢迎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试点阶段并设立一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协助执行秘书实施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试点阶段，就解决正在实施的遇到的技术问题提供技术指导，直至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为止。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将是地域均衡的，在缔约方提名的基础上选出 15 名专家组成；

2. 核准 指示性工作计划和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之前将开展活动的时间表；

3. 决定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举行一次会议，必要时进行非正式在线讨论，并将工作成果向政府间委员会今后的一次会议或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提出报告；

4.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为组织一次非正式咨询委员会会议提供财务支助；

5. 请执行秘书一俟实施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试点阶段取得进展，并考虑到政府间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表达的意见，立即进一步完善运作模式草案，¹并将其提交政府间委员会今后的一次会议和（或）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供缔约方审议。

以下来自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第 2/5 号建议

协助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能力建设、能力发展和加强人力和体制能力建设

缔约方大会

1.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酌情同相关组织合作，继续支持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支持《议定书》获得批准并早日生效和实施；

2.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国际组织和全球环境基金、区域开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提供资金，支持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以便支持《议定书》获得批准并早日生效和实施；

3. 还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开展并支持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在顾及政府间委员会第 2/5 号建议附件一所载各缔约方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国内需要和优先事项的情况下，支持《议定书》获得批准并早日生效和实施。

4.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组织一次专家会议，以便根据有关国内需要和优先事项的综合意见和信息、UNEP/CBD/ICNP/2/10 号文件所载为《名古屋议定书》拟议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要点和随附的政府间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表达的意见的总结，按照下列职权范围，制定战略框架草案：

(a) 组成：每一区域至多三名专家，并挑选五名观察员，需考虑到他们的专门知识、需要确保公平地域分配和适当注意性别平衡；

(b) 时间：专家会议期限为三天；以及

(c) 报告：专家会议制定的战略框架草案将提交政府间委员会未来的一次会议或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5.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为组织专家会议提供财政支助。

¹ 载于 UNEP/CBD/ICNP/2/9 号文件的附件。

附件

**关于《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
建议要点的意见综述**

1. 下文综述政府间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就《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建议要点发表的意见。

A. 目标

2. 有人建议将《议定书》第 22 条第 1 款作为战略框架目标的基础。

3. 关于战略框架的作用和性质，一些代表团认为，战略框架应该成为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力建设和发展方面服务的行动计划或方案。有些代表团认为，设计战略框架时，应该使其既成为一份参考文件，指导缔约方为切实履行《议定书》而开展能力建设和发展的政策和行动，也成为一项行动计划。

4. 一缔约方认为，战略框架应该是一份参考文件，而不是行动计划，但应该确定受援国查明的优先事项，以便于履行《名古屋议定书》。

B. 从以往和当前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中吸取的经验和教训

5. 就这一要素提出了以下建议：

(a) 将执行秘书为名古屋议定书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所编写关于国内需要和优先事项以及支持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的建议要点的意见和信息的综合的说明 (UNEP/CBD/ICNP/2/10) 第三 B 节列举的若干经验教训作为战略框架的指导原则，包括作为确保可持续性的指导原则；以及

(b) 在获得和分享惠益信息交换所公布能力建设和发展的经验教训。

C. 能力建设和发展的指导原则和办法

6. 提出了下列指导原则和办法：

(a) 战略框架应促进发展可持续能力，以便缔约方遵守《名古屋议定书》各项规定；

(b) 战略框架应使缔约方能够查明过去和现有获得和分享惠益能力发展举措以及进一步需要能力建设方面援助的各领域的缺口。

D. 能力建设和发展的主要领域以及建设或发展主要领域的措施

7. 促进批准《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被确定为优先事项。

E. 实施能力建设和发展措施的机制

F. 协调机制

8. 有关该要点的建议如下：

(a) 将协调机制与获得和分享惠益信息交换所相挂钩，以促进缔约方进行协调和交流经验；

(b) 捐助者和使用者在受援国活动和成果实况报告的基础上开展协调，以确定可持续性、优先行动和缺口。

G. 缔约方与相关进程和方案的合作

9. 有关该要素的建议如下：

(a) 促进双边、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合作；

(b) 各缔约方、相关进程和方案在自愿的基础上，在其职权范围内开展合作。

H. 监测与审查

10. 有人建议，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应该监测和审查战略框架。

I. 执行战略框架行动的可能顺序

11. 有人建议，鉴于能力建设是因国家而异，因此，执行战略框架行动的顺序应取决于各国制订获得和分享惠益进程所处的阶段。

J. 财政和其他资源需要

12. 有人建议，通过已建立的双边和多边渠道，包括全球环境基金来资助能力建设和发展。

K. 其他可能的要点

13. 可持续能力建设和发展被确定为战略框架的另一个可能要素。

以下来自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第 2/6 号建议

提高对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以及相关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重要性的认识的措施

缔约方大会

认识到 必须提高认识，支持《名古屋议定书》的批准、及早生效和执行，

1. 请 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酌情与相关组织合作，利用《公约》其他工作方案之下的活动和资源，特别是宣传、教育和提高认识方案之下的活动资源，开展各项活动，支持《议定书》的批准、及早生效和执行；

2. 请 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国际组织和其他有关各方开展提高认识活动，支持《议定书》的批准、及早生效和执行，并考虑到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的第 2/6 号建议中提出的提高认识战略草案；以及

3. 还邀请 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国际组织、全球环境基金、区域开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提供资金支持执行战略倡议，以支持《议定书》的批准、及早生效和执行。

以下来自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第 2/7 号建议

促进遵守和处理不履约情事的合作程序和体制机制

缔约方大会

决定 将本决定所载“促进遵守《议定书》和处理不履约情事的合作程序和体制机制”提交政府间委员会今后一次会议或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以确保缔约方第一次会议予以审议和核准。

附件可查阅政府间委员会第 2/7 号建议

以下来自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第 2/8 号建议

筹备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的进一步工作

缔约方大会

回顾名古屋议定书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委员会承担根据缔约方大会第 X/1 号决定替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做必须筹备的任务规定，

还回顾缔约方大会第 X/1 号决定附件二提出的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计划，

注意到 在政府间委员会工作计划中查明的若干问题方面已取得重大进展，

注意到 工作计划中的一些问题需要进一步审议，以便利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作出决策，

1. 欢迎政府间委员会第一和第二次会议的报告（UNEP/CBD/COP/11/5 和 6），

2. 决定召开政府间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为筹备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其工作计划中的各项未决问题。

三.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所取得的进展

项目 3.1. 审查执行进展情况，包括制定国家目标和更新国家战略和行动计划

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四次会议注意到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所取得的进展以及应取得进一步进行的迫切必要，并念及，缔约方大会的作用是对《公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的审查（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 4/1 号建议，第 3 段），建议缔约方大会参照其第十一届会议的可得信息对审查进行一次增订，并酌情发布指导，同时亦顾及 UNEP/CBD/COP/11/12 号文件的信息。

项目 3.2. 审查向缔约方提供能力建设支助、促进交流、教育和公众意识以及加强信息交换所机制和技术转让与合作所取得的进展

以下决定草案来自审查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的第 4/1 号建议（UNEP/CBD/COP/11/4）

缔约方大会

重申各缔约方之间需要按照《公约》第 18 条和相关条款的规定，加强技术和科学合作，以期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认识到发展中国家之间（南南合作），以及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北-南三角合作），按照《公约》，在区域和次区域一级加强合作的潜力，在这方面，注意到国家、区域和国际组织和私人部门在促进技术和科学合作的潜在作用；

还注意到在政府间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科学政策平台上开展的信息、技术、能力建设和科学合作对执行《公约》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潜在贡献；

注意到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在 2011 年的活动，并感谢日本政府的慷慨支助；

还注意到 庆祝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支持《公约》及其《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战略；

1. 敦促 尚未做到的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根据《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视情况制订、修订或增订其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2. 呼吁 各缔约方并请其他国家政府、政府间组织和其他相关组织，为修订或增订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继续提供支持，以期更广泛地加大利益攸关方协商，在国家一级制订国家目标和指标，并提供更多支持，确保及时完成和审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3. 邀请 各缔约方将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和妇女纳入参与规划和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从而有助于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4. 欢迎 日本生物多样性基金的建立，并感谢日本政府慷慨支助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落实《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5. 欢迎 秘书处及其伙伴，主要通过能力建设讲习班和培训模块，努力加大支持各缔约方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并进一步致力于加强信息交换所机制和相关倡议，并感谢 日本和其他捐助国及讲习班的东道国对能力建设活动的支持；

6. 感谢 所有国际组织、各公约秘书处、全球环境基金为便利执行《2011-2020 年战略计划》所做的贡献，并请它们进一步支持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7. 感谢 巴西和联合王国政府联合主办全球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讲习班，并感谢博茨瓦纳、德国、黎巴嫩、中国、塞内加尔、刚果共和国、卢旺达、瑞士、厄瓜多尔、斐济、格林纳达、土耳其、哥斯达黎加、白俄罗斯、印度、法国和埃塞俄比亚各国政府主办或对以往各个次区域讲习班作出贡献；

8. 回顾 第 IX/8 号决定第 16 (a) 段，重申请执行秘书根据现有资源，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等适当的论坛和机制，加强与区域和次区域进程的合作、南南和三角合作和自愿的同行评议，与伙伴组织合作，促进继续交流在拟订、增订和修订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方面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9. 请 执行秘书与相关组织建立伙伴关系，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各级继续促进和便利加强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活动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进展，并鼓励其他捐助方和缔约方补充日本政府提供的资金；

10. 欢迎 支援《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信息交换所机制工作方案 (UNEP/CBD/WGRI/4/3/Add.1)，并商定：

- (a) 决定根据需要，继续审查信息交换所机制的工作方案，以大力促进《公约》及其《战略计划》的执行，并促进和便利技术和科学合作，知识共享和信息交流；
- (b) 加强同信息交换所机制国家协调中心的交流并建设其能力；
- (c) 呼吁各缔约方，通过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和其他相关机制，就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进展情况的监测结果并就通过第 20 条和第 21 条所资助的项目分享信息；

11. 请执行主任：

- (a) 为信息交换所机制建立标准的信息交流机制，以便各国中央和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相互联系；
- (b) 依照《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17 和 18 条，继续使用自动翻译工具，以便利交流技术和科学信息；

12. 还请执行秘书与相关伙伴组织合作，在现有机制的基础上，拟订统筹、一致和协调的技术和科学合作方针，以期便利有效和全面执行《公约》第 18 条及相关条款，支持《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13. 又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进行建立国家和区域生物多样性精英中心能力建设网络的进程，以支持在发展中国家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要特别重视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并酌情与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合作；

14. 请执行秘书同缔约方和伙伴组织合作，探讨制定专题性以及区域或次区域性的试点倡议，以期加强技术和科学合作，以支持《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15. 请全球环境基金，并敦促缔约方，尤其是发达国家缔约方，并邀请各捐助组织支持提升技术和科学合作和信息交换所机制，以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16. 邀请各缔约方和所有利益攸关方，在与《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相关的活动中，采用以下的标语：“与大自然和谐相处”；

17. 请执行秘书在全球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工作方案内，根据现有资源，促进执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战略，并管理《十年》网页门户以重点宣传所有活动；

18. 鼓励各双边和多边机构支持在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执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战略；

19. 请执行主任根据现有资源，审查灾害和冲突对生物多样性有何影响以及在这种情况下如何采取行动实施《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并邀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尽可能将《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

划》纳入环境规划署冲突与灾难问题工作方案的各项倡议中，并根据第 IX/29 号决定所强调的议事规则向科咨机构的下一次会议提交报告。

[20. 又回顾《公约》第 20 条第 4 段和缔约方大会第 IX/11 及其第 X/3 号决定，其中强调需要有充分的执行方法，使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其中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能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并敦促发达国家缔约方做出关于提供财务资源、转让技术和惠益分享的切实承诺。]

执行秘书在 UNEP/CBD/COP/11/13/Add.2 的基础上编制了以下决定草案

10 之二. 决定 根据其业务准则延长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任务，并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上对之加以审查；

10 之三. 欢迎 保护资讯共享网络在 UNEP/CBD/COP/11/INF/8 号文件中提出的建议，并呼吁各缔约方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考虑如何能够最有效地解决获得其所直接掌握的信息方面的障碍，以期特别有助于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 和 19；

技术转让

根据并参照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四次会议的第 4/1 号建议第 12、13 和 14 段，执行秘书编制了以下转录自 UNEP/CBD/COP/11/13/Add.1 号文件的补充决定草案

14 之二. 认识到 综合、长期科学技术合作在便利和促进实现《公约》三项目标和执行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所必需的技术转让方面的重要性，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和人力资源允许的情况下²：

(a) 与上文第 13 段^{**}所提及的区域和国家英才中心进行合作并利用其投入，汇编关于支助、便利、管理或促进与《公约》相关的技术转让和科学技术合作的生物多样性相关技术和相关活动的知识、经验和信息，并通过《公约》信息交换所机制及其技术转让与合作数据库及时系统地提供这些知识、经验和信息；

(b) 利用汇编的与该网络密切相联的信息，以量身定制方式向各缔约方提供技术和工艺技术，办法是：响应各缔约方提交的技术需要评估及技术和工艺信息方面的其他请求，以及，正如上文第 14 段^{**}所预见的，通过酌情开展配对和促进或便利合作伙伴关系进行技术转让和科学技术合作，包括酌情制定专题性、区域性或次区域性试验倡议，以加强技术和科学合作；

(c) 在可行的情况下，在公约主要会议之外酌情组织技术转让与科学技术合作配对会，或将其作为现有配对会的一部分；

² 见 UNEP/CBD/COP/11/10 和 Add.1。

** 见上文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 4/1 号决定。

(d) 编制最新技术和工艺信息包括可利用的技术增订版，并通过非电子渠道和电子快讯进行传播；

(e) 向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报告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进展情况；

14 之三. 回顾第 IX/16 号决定第 3 段，为了支助技术需要评估的准备工作，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和人力允许的情况下，与相关专家合作，审查现有的需要评估方法，为《公约》查明适应需要，拟订一种技术需要评估方法，以便完成与《公约》相关的技术转让。

项目 3.3. 进一步制定监测执行情况的工具和指导，包括指标的用法

以下摘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 号建议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指标框架

缔约方大会

1. 感谢欧洲联盟对《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提供的资金支持，感谢加拿大政府、欧洲环境署、挪威、瑞士和联合王国支持 2011 年 6 月 20 至 22 日在联合王国海威考姆勃举行的国际专家研讨会，以便为《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提供支持；

2. 注意到本决定附件一所载评估可用于评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各项目标进展情况的指示性指标清单、特设技术专家组³所制定的指标框架以及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关于制定与传统知识和可持续习惯使用相关指标的工作，并认识到这些工作为评价在各级落实《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进展情况提供了一个起点；

3. 认识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和拟议的指标框架为各缔约方提供了参照不同国情和能力予以调整的灵活基础，敦促各缔约国在可行时酌情优先在国家一级应用全球一级现成可用的指标；并敦促各缔约方除别的以外，考虑在其更新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在包括至迟通过第五次国家报告及其后的国家报告提出的汇报中，利用该灵活框架和指示性指标清单，

4. 鼓励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作出贡献，更新、确认和维持各套区域和全球数据中的国家数据，作为对优化和协调用于拟订各级监测和汇报指标的工作作出贡献，和促进这些数据可供公众使用；

5. 决定应不断审查《战略计划》的指标框架，以期今后能够吸纳各缔约方以及与《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相关的其他《公约》和进程所拟订的相关指标；

³

见 UNEP/CBD/SBSTTA/15/INF/6。

6. 确认有必要加强技术和体制能力，并为各项指标的制定和应用调集充裕的财政资源，特别是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尤其是其中的最不发达者、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

7. 请执行秘书酌情和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同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各区域性英才中心和其他相关组织合作：

- (一) 汇编能力建设的技术指导材料，并向缔约方提供支助，进一步制定指标和监测及汇报系统，包括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的报告附件内所载信息，并借助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网页上已公布的材料，以工具箱的形式使其方便利用；
- (二) 协助各缔约方，特别是资源和能力有限者和/或在其正式报告中尚未有系统利用已制定指标者，并应要求起先为优先问题拟订几项简单、廉宜和应用方便的指标；
- (三) 在区域讲习班中酌情纳入关于指标框架的能力建设，通过使各缔约方能够更新进展、分享信息和获得的经验以及在协同增效和合作方面，支持指标框架的落实；
- (四) 支持审查指标框架的使用情况，以便查明国家和区域机构中的差距和优先事项，促进捐助方和伙伴组织今后开展能力建设以及提供技术支持和财政支助；

8. 请执行秘书，同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关于地球观测的生物多样性观测网小组、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自然保护联盟（自然保护联盟）以及酌情同生物多样性问题国际土著论坛的指标工作组等其他伙伴合作，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

- (一) 汇集关于指标的实用资料，包括各指标背后的理由，拟订的进展情况，它们适用的范围，和关于数据来源和方法的信息，以协助对每一个指标的应用；
- (二) 进一步拟订下文附件一所称的全球性指标，以便确保每一个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至迟到 2014 年可以至少得到一个全球指标的监测，同时参考其他公约、区域协定和进程已经在使用的指标，或与它们相关的指标；
- (三) 提出数量有限、简便易行、价格低廉并可能被所有缔约方采用的指标；
- (四) 探索备选办法，以期进一步统一全球性指标及其在《生物多样性公约》与其他公约、区域协定和进程之间的应用，并促进通过与生物多

样性相关各公约联络组和里约各公约联合联络组等机构开展进一步合作；

- (五) 促成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同林业、农业、渔业和其他部门，就生物多样性监测和指标的进一步合作；
- (六) 进一步拟订并维持关于《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的在线数据库；
- (七) 为每一个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设制一个附有说明的实用工具包，包括为测度实现这些目标之进度所可能采的步骤；

并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会议提出报告；

9. 请关于地球观测的生物多样性观测网小组根据 GEO BON、国际自然保护联盟（自然保护联盟）以及环境规划署世界养护监测中心为支持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会议提出的“生物多样性观察制度支持《生物多样性公约》2020 年目标的充分性”的文件（UNEP/CBD/SBSTTA/15/INF/8）的说明，继续其关于识别重要的生物多样性变量和建立相关数据库的工作，并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向科咨机构的会议提出报告；

10. 请各有关组织，包括供资机构，鼓励和支助进一步拟订指标，并提出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进展情况报告；

11. 请执行秘书于每届缔约方大会之前向科咨机构会议提出关于指标拟订情况和使用情况的定期进度报告，直到 2020 年。这应包括对《战略计划》的中期评价，以及在第五次国家报告中和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中的应用指标的经验。这将提供机会，审查拟订和应用指标的进展情况，和评估该监测进展的指标框架在国家和全球两级的充分性和实效性，以期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附件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建议的指标的指示性清单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确定了三类业务指标。可在全球一级使用的指标后面标上了（A）字。可在全球一级使用但需要进一步拟定才可使用的指标后面标上了（B）字。供考虑在国家或全球以下其他级别使用的额外指标后面标上了（C）字并以斜体字排印。（A）和（B）组指标是应该用来评估全球一级的进展情况的两套指标，而（C）组指标是一些可供缔约方根据本国的优先事项和情况在国家一级使用的一些额外的指标。

| 爱知目标 | 主要指标（黑体）和最相关的业务指标 |
|------|-------------------|
|------|-------------------|

| 战略目标 A. 通过将生物多样性纳入整个政府和社会的主流，解决生物多样性丧失的根本原因 | |
|---|--|
| 目标 1： 至迟到2020年，人们认识到生物多样性的价值以及他们能够采取哪些措施保护生物多样性。 | <p>了解生物多样性、对生物多样性的看法以及公众参与支持生态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对生物多样性看法方面的趋势(C) • 推动社会共同责任的宣传方案和行动的趋势(C) • 公众参与生物多样性的趋势 (C) |
| 目标 2： 至迟到2020年，生物多样性的价值已被纳入国家和发展和减贫战略及规划进程，并正在被酌情纳入国家会计系统和报告系统。 | <p>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惠益分享纳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施以及奖励措施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自然资源、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价值纳入其国家统计系统的国家的数量趋势(B) • 已经根据《公约》评估生物多样性价值的国家数量趋势(C) • 经济评价工具的指南和应用趋势 (C) • 将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价值纳入各部门和发展政策的趋势 (C) • 在环境影响评估和战略环境评估中考虑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政策的趋势(C) |
| 目标 3： 至迟到2020年，消除、淘汰或改革危害生物多样性的奖励措施，包括补贴，以尽量减少或避免消极影响，并遵照《公约》和其他相关国际义务，制定并采用有助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奖励措施，同时顾及国家的社会经济条件。 | <p>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惠益分享纳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施以及奖励措施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取消、修改或淘汰有害生物多样性的奖励措施、包括补贴的数量和价值的趋势(B) • 确定、评估、建立并强化促进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做出贡献的奖励措施，惩处造成不利影响的行为(C) |
| 目标 4： 至迟到2020年，所有级别的政府、商业和利益攸关方都已采取步骤实现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或执行了可持续生产和消费的计划，并将使用自然资源的影响控制在安全的生态限度范围内。 | <p>来自不可持续农业、林业、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压力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态走廊和/或相关概念方面的趋势 (A) (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 已利用物种，包括交易物种的数量和灭绝风险的趋势 (A) (也被《濒危物种公约》采用) • 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方面评估的生态局限性(C) |

| | |
|--|--|
| | <p>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惠益分享纳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施以及奖励措施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自然资源、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价值纳入其国家统计系统的国家的数量趋势(B) <p>生境改变、污染、入侵物种、气候变化、过渡开采和根本促成因素造成压力方面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城市生物多样性方面的趋势(C)（第 X/22 号决定） |
| 战略目标 B. 减少生物多样性的直接压力和促进可持续利用 | |
| 目标 5： 到2020年，使所有自然生境、包括森林的丧失速度至少减少一半，并在可行情况下降低到接近零，同时大幅度减少退化和破碎情况。 | <p>生态系统、生物群落和生境的范围、环境和脆弱性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主要生境类型中依赖生境物种灭绝风险的趋势(A) 选定物种充足性的趋势(A)（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退化/受威胁生境比例方面的趋势(B) 自然生境分散趋势(B)（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生态系统环境和脆弱性的趋势 (C) 发生转变的自然生境的比例趋势(C) <p>来自不可持续农业、林业、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压力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生产力方面的趋势(C) 受荒漠化影响土地的趋势(C)（也被《防治荒漠化公约》采用） <p>生境改变、污染、入侵物种、气候变化、过渡开采和根本促成因素造成压力方面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主要生境类型中生境依赖物种的族群趋势 (A) |
| 目标 6： 到2020年，所有鱼群和无脊椎动物种群及水生植物都以可持续和合法方式管理和捕捞，并采用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以避免过度捕捞，同时建立恢复所有枯竭物种的计划和措施，使渔捞对受威胁的鱼群和脆弱的生态系统 | <p>来自不可持续农业、林业、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压力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标族群和副渔获物水生物种濒临灭绝的趋势(A) 目标和副渔获物水生物种数量方面的趋势(A) 安全生物界线外已利用种群所占比例的趋势(A) （千年发展目标指标 7.4） |

| | |
|--|--|
| <p>不产生有害影响，将渔捞对种群、物种和生态系统的影响限制于安全的生态限度内。</p>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单位捕捞力量渔获量的趋势 (C) • 捕捞作业能力方面的趋势 (C) • 破坏性捕捞活动领域、频率和/或强度的趋势(C) <p>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惠益分享纳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施以及奖励措施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恢复计划的耗竭目标和副渔获物物种的比例趋势 (B) |
| <p>目标 7：到2020年，农业、水产养殖及林业覆盖的区域实现可持续管理，确保生物多样性得到保护。</p> | <p>来自不可持续农业、林业、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压力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产系统中林业和农业依赖物种在数量方面的趋势(B) • 投入产出的趋势(B) • 取自可持续来源的产品在比例方面的趋势 (C) (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p>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惠益分享纳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施以及奖励措施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得到可持续管理的森林、农业和水产养殖生态系统面积的趋势(B) (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
| <p>目标 8：到2020年，污染，包括过分养分造成的污染被控制在不危害生态系统功能和生物多样性的范围内。</p> | <p>生境改变、污染、入侵物种、气候变化、过渡开采和根本促成因素造成压力方面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氧区和藻类大量繁殖情况发生的趋势 (A) • 水生态系统中水质的趋势 (A) (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 污染对灭绝风险趋势的影响 (B) • 污染沉降速度方面的趋势 (B) (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 沉积物转移率方面的趋势 (B) • 对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的污染物排放到环境中的趋势 (C) • 野生动物中污染物程度方面的趋势 (C) • 消费活动的氮足迹趋势 (C) • 自然生态系统的臭氧水平趋势 (C) • 经过处理的废水所占比例的趋势 (C)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紫外线辐射水平的趋势 (C) |
| 目标 9: 到2020年，入侵外来物种和进入渠道得到鉴定和排定优先次序，优先物种得到控制或根除，同时制定措施管理进入渠道以防止入侵外来物种的进入和扎根。 | <p>生境改变、污染、入侵物种、气候变化、过渡开采和根本促成因素造成压力方面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来入侵物种在灭绝危险影响方面的趋势(A) • 选定外来入侵物种在经济影响方面的趋势(B) • 外来入侵物种数量方面的趋势(B)（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 外来入侵物种引起的野生动物疾病发生率方面的趋势(C) <p>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惠益分享纳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施以及奖励措施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控制和防止外来入侵物种扩散在政策反应、立法和管理计划方面的趋势(B) • 外来入侵物种传播途径管理方面的趋势(C) |
| 目标 10: 到2015年，减少了气候变化或海洋酸化对珊瑚礁和其他脆弱生态系统的多重人为压力，维护它们的完整性和功能。 | <p>生境改变、污染、入侵物种、气候变化、过渡开采和根本促成因素造成压力方面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珊瑚礁和礁石中鱼类灭绝危险趋势(A) • 气候变化对灭绝风险影响方面的趋势 (B) • 珊瑚礁状况方面的趋势 (B) • 脆弱生态系统范围、边界转变速度方面的趋势(B) • 气候对群体构成的影响方面的趋势 (C) • 气候对种群趋势影响方面的趋势(C) |
| 战略目标 C. 通过保护生态系统、物种和遗传多样化，改善生物多样性的现况 | |
| 目标 11: 到2020年，至少有17% 的陆地和内陆水域以及10% 的沿海和海洋区域，尤其是对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具有特殊重要性的区域，通过有效而公平管理的、生态上有代表性和相连性好的保护区系统和其他基于保护区的有效保护措施的得到保护，并被纳入更广泛的土地景观和海洋景观。 | <p>以保护区和其他区域办法为基础的办法的覆盖范围、状况、代表性和效力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海洋保护区范围、主要生物多样性领域的覆盖范围以及管理有效性方面的趋势(A) • 包括更公正地管理在内的保护区现状和/或管理成效趋势(A)（第 X/31 号决定） • 基于保护区和其他区域，包括对生物多样性有重要意义的地点、陆地、海洋和内陆水系统的办法的代表性覆盖范围趋势 (A)（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以保护区和其他区域为基础的办法共同纳入地貌景观和海洋景观的趋势(B)（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提供生态系统服务和保护区公平收益方面的趋势(C) |
| 目标 12: 到2020年，防止了已知濒危物种免遭灭绝，且其保护状况（尤其是其中减少最严重的物种的保护状况）得到改善和维持。 | <p>物种充足性、分布和灭绝风险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定物种充足性的趋势(A)（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防治荒漠化公约》指标） 物种濒临灭绝的趋势(A)（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千年发展目标指标 7.7）（也被《养护移栖物种公约》采用） 选定物种分布的趋势(B)（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也被《防治荒漠化公约》采用） |
| 目标 13: 到2020年，保持了栽培植物和养殖和驯养动物及野生亲缘物种，包括其他社会经济以及文化上宝贵的物种的遗传多样性，同时制定并执行了减少基因损失和保护其遗传多样性的战略。 | <p>物种的遗传多样性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育植物和家养动物及其野生亲缘的遗传多样性趋势(B)（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所选物种在遗传生物多样性方面的趋势(C) <p>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惠益分享纳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施以及奖励措施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为减少遗传侵蚀并保护同动植物遗传资源有关的生物多样性而实施有效政策机制的数量趋势(B) |
| 战略目标 D. 增进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带来的给所有人的惠益 | |
| 目标 14: 到2020年，带来重要的服务，包括同水相关的服务以及有助于健康、生计和福祉的生态系统得到了恢复和保障，同时顾及了妇女、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贫穷和脆弱群体的需要。 | <p>有利于公平的人类福祉的生态系统服务的分布、状况和可持续性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使用淡水资源总量的比例趋势(A)（千年发展目标指标 7.5） 获得改良水源服务的人口比例趋势(A)（千年发展目标指标 7.8 和 7.9） 人类从特定生态系统服务中受益的趋势(A) 提供生态系统服务的物种的种群趋势和灭绝风险趋势(A) 提供多种生态系统服务的趋势(B) 所选生态系统服务的经济和非经济价值趋势(B) 直接依赖于当地生态系统产品和服务的社区健 |

| | |
|--|--|
| | <p>康和福利的趋势(B)（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水资源或与灾害有关的自然资源导致的人力和经济损失的趋势 (B) • 生物多样性的营养贡献趋势：食物构成 (B)（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 新出现动物传染病发病率方面的趋势(C) • 包容性财富的趋势(C) • 生物多样性的营养贡献趋势：食物组成(C)（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 体重不足儿童（5 岁以下）的普遍性趋势 (C)（千年发展目标指标 1.8） • 自然资源冲突趋势(C) • 选定生态系统服务状况方面的趋势(C) • 生态能力方面的趋势 (C) |
| | <p>以保护区和其他区域办法为基础的办法的覆盖范围、状况、代表性和效力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经或正在恢复的退化生态系统面积的趋势 (B) |
| <p>目标 15：到2020年，通过养护和恢复行动，生态系统的复原力以及生物多样性对碳储存的贡献得到加强，包括恢复了至少15%退化的生态系统，从而对气候变化的减缓与适应以及防治荒漠化做出了贡献。</p> | <p>以保护区和其他区域办法为基础的办法的覆盖范围、状况、代表性和效力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碳储存生境的范围、环境状况和趋势(A) |
| <p>目标 16：到2015年，《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的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已经根据国家立法生效和实施。</p> | <p>以保护区和其他区域办法为基础的办法的覆盖范围、状况、代表性和效力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恢复状态下森林中的森林依赖物种的数量趋势 (C) |
| 战略目标 E. 通过参与性规划、知识管理和能力建设，加强执行工作 | |
| <p>目标 17：到2015年，各缔约方已经制定、作为政策工具通过和开始执行了一项有效、参与性的最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p> | <p>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惠益分享纳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施以及奖励措施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落实《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情况，包括发展情况、全面性、通过情况和执行情 |

| | |
|---|--|
| 划。 | 况 (B) |
| 目标 18: 到2020年，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同保护和可持续利用遗传资源有关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及其对于生物资源的习惯性利用，根据国家立法和相关国际义务得到了尊重，并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在各国相关层次上的有效参与下，充分地纳入和反映在《公约》的执行工作中。 | <p>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惠益分享纳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施以及奖励措施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土著和地方社区传统领地土地使用变化和土地使用权趋势(B) (第 X/43 号决定) • 从事传统职业的趋势(B) (第 X/43 号决定) <p>科学/技术/传统知识的获取及其应用方面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以下办法尊重传统知识和做法的趋势：在国家实施《战略计划》过程中充分融入、保障措施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全面和有效的参与(B) <p>科学/技术/传统知识的获取及其应用方面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土著语言的语言多样性和使用土著语言的人数趋势(B) (第 VII/30 号和第 VIII/15 号决定) |
| 目标 19: 到2020年，与生物多样性、其价值、功能、状况和趋势以及其丧失可能带来的后果有关的知识、科学基础和技术已经提高、广泛分享和转让及适用。 | <p>科学/技术/传统知识的获取及其应用方面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综合性全球以下一级相关政策评估覆盖范围的趋势，包括相关的能力建设和知识转让，以及将其纳入政策的趋势(B) • 正用于执行《公约》的已维护物种目录数量 (C) |
| 目标 20: 至迟到2020年，为有效执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依照“资源动员战略”的综合和商定进程从所有来源动员的财政资源将较目前数量有很大增加。这一目标将视各缔约方制定和报告的资源需要评估发生变化。 | <p>调动财政资源方面的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 X/3 号决定中商定的指标(B) |

以下来自第 8(j) 条及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 7/7 号建议

制定与传统知识和可持续习惯使用相关的指标

缔约方大会

欢迎 在第 8 (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主持下开展的工作，包括生物多样性问题国际土著论坛指标工作组所组织的区域和国际技术研讨会，其目的是查明关于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以及其他重点领域的现状的为数有限的、有实际意义并切实

可行的指标，评估在实现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认识到过去就指标问题开展的工作以及巴纳威研讨会和关于可持续习惯使用的可能指标问题专题研讨会在传统知识和可持续习惯使用方面取得的结果，

注意到就传统知识通过的指标的同时使用和互补性也与可持续习惯使用有关联，

1. 请第 8 (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同科学、技术和咨询附属机构、生物多样性问题国际土著论坛指标工作组和有关方面，包括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等协作，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充分和有效参与下，继续开展进行中的完善和使用三项已通过的关于传统知识和习惯可持续使用生物多样性的指标，并就此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2. 请各缔约方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与土著和地方社区合作，考虑对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所通过的关于传统知识和习惯使用的两组新的指标⁴进行试验性测试，并向第 8 (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报告结果；

3. 邀请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进一步汇编和分析语言多样性和土著语言使用者的现状和趋势的数据，并将关于这一指标的信息提供给第 8 (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审议；

4. 邀请国际劳工组织同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组织合作，拟订试验性项目，并监测关于传统职业习俗的数据，并将关于这一指标的信息提供给第 8 (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审议；

5. 又邀请相关组织、包括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及其具有全球重要意义的农业遗产系统、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以及国际土地联盟，同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组织合作，试办具有区域平衡的试验性项目，并收集关于“土著和地方社区传统领地中土地用途改变和土地保有权的现状与趋势”指标的应用情况的信息，提供给第 8 (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第八次会议审议；

6. 建议执行秘书与各缔约方和各国政府、生物多样性指标问题伙伴关系以及相关非政府组织及国际机构合作，并在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的充分和切实参与以及资金允许的情况下，组织和便利举行一次关于绘制土地覆盖图、土地用途和土地使用权保障指标问题的技术研讨会，审议数据的重叠情况（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并向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下一次会议提出报告；

7. 呼吁各缔约方、全球环境基金、各捐助方、国际组织、学术界、非政府组织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组织提供技术支助和资金，以便开展与上述传统知识和习惯的可持续利用指标问题的工作相关的合作方案。

⁴ 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的第 X/43 还决定通过的指标：土著和地方社区传统领地土地使用变化和土地使用权现状和趋势；以及 (b) 从事传统职业的现状和趋势。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2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回顾第 X/2 号决定第 13 段规定应编制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以便对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进展情况进行一次中期审查，包括分析实施《公约》和《战略计划》如何有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 2015 年指标，

还回顾第 X/10 号决定第 5 和第 6 段，其中除其他外，还要求全球环境基金并邀请其他捐助者、各国政府以及多边和双边机构为编写第五次国家报告及时提供充分资助，

1. 注意到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提供的关于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编制情况的进度报告；⁵

2. 强调国家报告及其及时提交对编制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的重要性，并回顾第 X/10 号决定，其中要求各缔约方至迟在 2014 年 3 月 31 日以前提交第五次国家报告；

3. 敦促各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提供数据、资料和个案研究，以便可能纳入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除其他外，应借鉴科咨机构第 XV/1 号建议附件所述灵活的框架和指示性指标清单，⁶，说明生物多样性实施的现况、趋势和对生物多样性造成的威胁、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力和解决这些问题的措施以及执行《公约》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取得的进展，其方式是这些资料可在第五次国家报告或通过更早的报告提供，酌情利用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网页上已有的资料；

4. 鼓励各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支持缔约方提供与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相关的数据；

5. 欣见欧洲联盟和瑞士为促进编制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已经作出认捐；

6. 敦促各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捐助方依照编制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的工作计划和概算，为编制和制作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及其辅助产品包括翻译成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供及时的财政捐助；

7. 请执行秘书：

(a) 继续与其他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其他相关进程，包括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和其他组织及伙伴，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合作，并根据其各自职责酌情让其参与编制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

⁵ UNEP/CBD/COP/11/27。

⁶ 经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审议本项建议后，关于科咨机构第 XV/1 号建议的提法有可能予以更新。

(b) 同科咨机构主席团协商，对编制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的工作计划、宣传战略和财务计划进行经常性审查，以便酌情作出必要的修正，并通过《公约》的信息交换所机制定期报告进展情况；

(c) 与相关伙伴、包括生物多样性科学合作伙伴联合会合作，参照宣传、教育和提高认识工作方案，进一步编制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的宣传战略，包括关于使用各种成果和产品的能力建设活动，设法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2011-2020 年）开展的活动，并酌情同其他倡议和活动取得协同增效作用；

(d) 向缔约方、其他政府和相关组织，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就他们愿意提供信息的类型提供指导，以便可能时收入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并在编写第五次国家报告的资料手册中特别重点说明关键的信息需求，并鼓励缔约方尽早提交关键的信息；

(e) 利用《公约》下组织的相关区域和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为编制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提出意见和做出贡献；

(f) 提供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草稿，供缔约方会议第十二届会议议之前举行的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一次会议审查。

4. 财政资源和财务机制

项目 4.1. 审查《资金动员战略》的执行情况，包括制定目标的情况

以下来自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 4/2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欢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全球环境基金合作组织关于资源调动的一系列次区域讲习班，并且感谢欧洲联盟、日本、荷兰和西班牙对讲习班的慷慨财务支助；
2. 认识到《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资源调动战略要求各级探讨新的和创造新的财务机制，以期增加基金，支持《公约》的三大目标，并且有些机制已被采用，并回顾第 X/3 号决定，重申任何新的和创新的财务机制都是辅助性的，不替代根据《公约》第 21 条设立的财务机制；
3. 鼓励各缔约方着手进行包含生物多样性整个资源备选方案的体制规划/分析，将其作为在修订其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框架内制定国别资源调动战略的一部分；
4. [鼓励各缔约方审议执行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资源全球评估高级别小组关于探索生物多样性筹资备选方案和机制方面的[初步结论][建议]；]
5. [注意到][欢迎][通过]初步报告框架和方法同执行指导原则 (UNEP/CBD/WG-RI/4/6/Add.1) 作为灵活的暂定框架，报告并监测在国家和全球一级为生物多样性调动资源的情况，并邀请各缔约方在国家一级，利用灵活框架作为监测，酌情包括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一部分，并在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之前，提出关于在监测和报告生物多样性资源调动中取得的成就和遇到的障碍的报告；
6. 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提交关于使用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初步报告框架的资料，[并使用 2006-2010 年生物多样性的年均资金数额或这一阶段中某一年的数额作为暂定基准，]在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之前及时提出报告，供工作组审议；
7. 请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名额特设工作组根据从缔约方收到的有关其实施、供资需求、缺口和优先事项的资料，在其第五次会议上进一步审查初步报告框架；
8. 邀请各缔约方、各机构和其他机构，包括《公约》财务机制，[继续]拨出[更多]资金以便更好参加报告进程；
9. 考虑到第 X/3 号决定第 9(c)段，邀请各缔约方和相关伙伴组织审查在为公私部门创造有利条件支持《公约》及其两项议定书的目标方面可起的作用，并向执行秘书提交关于其经验的信息（另参阅 UNEP/CBD/WG-RI/4/9）；

10. 请各缔约方审议关于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十六次会议的第 XVI/14 号建议关于奖励措施的咨询意见和技术信息；

11. 回顾第 IX/11 号决定第 6 段，邀请各缔约方酌情支持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加强其国家行政和管理能力，以便增加国际和国家资金流动的有效性和可持续性；

12. 鼓励各缔约方将国家资源调动战略，包括对现有需要的评估纳入其供资目标的决策进程，以便尽快解决供资缺口的问题；

13. 敦促各缔约方根据第 20 条并依照第 X/3 决定，审议一切可能有助于满足所需资源数额的来源和手段；

14. 请执行秘书：

(a) 向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提出关于第 X/3 号决定第 8(d) 和第 12 段执行情况的报告；

(b) 制定补充性指导原则和培训工具，以便向各缔约方提供必要的数据，协助其应用、审查和评价调动财政资源指标；

(c) 拟订补充指导原则，供缔约方在国家和国家以下一级应用指标，并根据缔约方的经验对指标框架进行评估。

以下来自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第 2/2 号建议

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

建议缔约方大会在审议议程项目 4.1（审查《资金动员战略》的执行情况，包括制定目标的情况）时考虑到为执行《议定书》调动资源；

执行秘书编制了以下转录自 UNEP/CBD/COP/11/14/Rev.1 号文件决定草案要点

缔约方大会

重申缔约方履行《公约》第 20 条规定所确定义务和 1992 年《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所规定的《里约原则》的承诺；⁷

1. 强调进一步增进对生物多样性筹资的了解以为资源调动战略设定强有力基准至关重要；

2. 注意到《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援助实效问题巴黎宣言》和《阿克拉行动纲领》，以及援助实效问题第四次高级别论坛的成果《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

⁷ 联合国文件 A/CONF.151/26 (vol. I) / 31 ILM 874 (1992)。

3. 强调有必要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里约+20）的筹资相关成果背景下，作为可持续发展筹资的一部分，纳入生物多样性筹资，特别是第 255 段和第 258 背景下，前一段涉及在联合国大会下建立政府间进程以评估筹资需求，后一段涉及兑现现在 2015 年之前实现将国民生产总值的 0.7% 作为官方发展援助的所有承诺；

4. 请金融机构和发展机构（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经合组织/发援会）下报告）在 2014 年之前将生物多样性和相关的生态系统服务纳入其跨领域政策；

5. 注意到执行秘书按照第 IX/11 B 号决定第 5 段并根据提交的文件，编写的对支持实现《公约》三项目标的资源调动战略目标 2、5 和 7 及目标 6 和 8 的审查；⁸

6. 请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根据第 IX/11 B 号决定，于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在执行秘书帮助下编写对《公约》资源调动战略的目标 1、3 和 4 及目标 6 和 8 的执行情况的审查；

7. 鼓励 缔约方和相关组织提交与执行资源调动战略相关的意见、信息和经验；

8. 注意到根据依照第 X/3 号决定第 8(c)段要求提交的文件而编制的综合报告，其依据所选机制及国情，着重介绍了与自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以来采取的创新性财务机制相关的活动，以及考虑到不同形式的环境和社会保障措施的各项建议，以便避免可能的利弊权衡，加强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和社会成果；

9. 注意到根据目前的生物多样性开支估计数，估计全球生物多样性开支至少每年为数百亿美元；

10. 还注意到根据初步需求评估，全球一级执行《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可能需要约数千亿美元的投资；

11. 认识到需提供更多信息，以完善目前的生物多样性开支估计数和需求评估，同时还认识到已认真执行了《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12. 鉴于现有的生物多样性筹资相关信息有限，商定大幅增加所有来源的生物多样性筹资，以根据下述目标结合经完善的信息，执行资源调动战略：⁹

(a) [根据“我们希望的未来”里约+20 成果和《巴黎宣言》，特别是考虑到官方发展援助需求将由需求驱动]，2012-2020 年流向发展中国家的国际资金流量实现[10%]的复合年增长；

(b) [75%]的缔约方已报告国内生物多样性开支以及筹资需求，以及 2014 年之前的筹资需求、缺口和优先事项，以提高用于目标设定的基准的有力程度；

(c) 至少[30%]的缔约方将在 2014 年之前编制国家生物多样性筹资计划，包括对生物多样性及其组成部分的固有价值、文化、社会和美学价值的评估；

⁸ UNEP/CBD/WG-RI/4/6。

⁹ 鉴于资源动员战略涉及的问题多种多样，谨建议缔约方设定不同类型的若干目标。另外，谨建议缔约方设定综合性目标（一项单一目标，但却有指导行动或者进一步增加具体性的若干组成部分）。此外，谨建议缔约方考虑设定与生物多样性的国际流动和/或国内生物多样性支出相关的目标。

13. 商定 在第十二届会议上就国内供资设定基准和目标，并敦促发达国家支助发展中国家对现有的国内生物多样性供资及供资需求的评估；

14. 同意将为《议定书》调动资源的考虑纳入调动资源战略的执行工作。

15. 敦促 各缔约方在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之前，及时提交与上述目标和基准相关的信息，供工作组审议；

16. 决定 在缔约方第十二届会议上，参照当前生物多样性开支和需求评估方面经改善的估计数，审查执行资源调动战略的目标，并请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筹备这一审查；

17. 请执行秘书：

(a) 汇编和汇总缔约方通过初步报告框架提交的数据，并将此提交供缔约方在审查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上审议；

(b) 汇编和汇总缔约方就目标和基准提供的数据，并将此提交供缔约方在审查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上审议；

(c) 编写一份关于 2020 年之前在实现所有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预计带来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惠益的报告；

(d) 编写上文第 6 段提到的资源调动战略执行情况审查相关信息汇编，以供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审议；

(e) 继续酌情根据资源供应情况，举办区域和专家讲习班，以通过分享国家经验和收集信息，协助缔约方调动用于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资源。

项目 4.2. 全球环境基金的报告

缔约方大会注意到全球环境基金的报告 (UNEP/CBD/COP/11/8)

项目 4.3. 对财务机制的指导：方案优先事项四年框架和审查财务机制的成效

以下案文摘自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 4/3 号决议

A. 审查财务机制准则

缔约方大会

1. 通过 2014-2018 年四年期注重成果的方案重点框架，和请全球环境基金执行这项框架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2. 鼓励全球环境基金更加及时地提供资金支持；

3. 敦促各捐助方考虑到在执行《公约》的义务、《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存在大量的资金需求，在承认全环基金第五次增资资金增加的同时，在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期间通过财政机制增加财政捐助。

执行秘书编制了以下转录自 UNEP/CBD/COP/11/15/Rev.2 号文件决定草案要点

附件

建议的 2014-2018 四年期注重成果的方案优先事项框架

目的

1. 2014-2018 四年期注重成果的方案优先事项框架向全球环境基金提供了指导，作为在第六次增资期间为生物多样性重点领域制订稳健的战略和监测系统的《公约》财务机制。

要点

2. 为了指导制订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生物多样性战略，2014-2018 年四年期注重成果的方案优先事项框架由以下内容构成：

(a)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包括其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第 X/2 号决定，附件）；

(b) 2011-2020 年期间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战略计划（第 BS-V/16 号决定）；

(c) 政府间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提出的对支持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的方案重点财务机制的指导；¹⁰

(d)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将来的会议可能通过的《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名古屋议定书战略计划》

还要考虑到：

(e) 用于评估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预期决定中所载的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实现进度的指示性指标清单，因为它们提供了评估在不同范围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实现进度的出发点；

(f) 由于今后在《公约》下开展的工作，如第 8(j)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开展的工作，这些指标的任何进一步改进，或制订额外指标，如制订与传统知识和传统的可持续利用相关的指标；以及

¹⁰ 见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审议的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第 II/1 号建议 (UNEP/CBD/COP/11/6)。

(g) 现在的这一套产出、结果和影响指标，以及全环基金目前使用的相关监测程序和跟踪工具。

指导原则

3. 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和指示性指标清单为缔约方提供了可以改动的灵活依据，同时考虑到各国的国情和国力，包括在修订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生物多样性战略应当促进实现修订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阐述的、在国家驱动的项目提案中定为优先事项的国家目标和方案优先事项之间的增效作用，同时侧重于填补与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 20 项爱知目标相关的最紧要的差距。

4. 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战略应当充分利用全环基金生物多样性、土地退化、国际水域、气候变化—减轻和适应—重点领域的潜在增效作用。全环基金应当动员重要利益攸关方参与增资进程，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在制订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战略过程中在生物多样性重点领域的近期战略制订程序中这便是惯例。

5. 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的关于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战略的报告将上述内容考虑在内。

以下摘自名古屋议定书政府间委员会第 2/1 号决议附件二

缔约方大会

一. 列入 2014-2018 年期间方案重点四年期框架的方案重点

1. 请全球环境基金在第六次充资期间（2014-2018 年）支助以下活动，特别是：

(a) 建立缔约方制订、执行和落实获取和惠益分享方面的国内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的能力，从而促进保护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使用其组成部分，具体做法包括：

- (一) 为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确认相关的行动方和现有的法律和体制专门知识；
- (二) 对照《名古屋议定书》中的义务研究与获取和惠益分享有关的国内措施；
- (三) 制订和（或）修正获取和惠益分享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以期履行依据《名古屋议定书》承担的义务；
- (四) 制订处理跨界问题的办法；以及

- (五) 制订体制安排和行政制度，以提供获得遗传资源的渠道，确保惠益分享，支持遵守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条件以及监测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利用情况，包括支持设立检查站；
- (b) 建立缔约方谈判共同商定条件的能力，以促进制定和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的谈判的公正性和公平性，具体做法包括提高对业务模式和知识产权的了解；
- (c) 建立缔约方的能力以便发展其资深研究能力，为其资深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增值加分，办法主要有：技术转让；生物勘探和相关研究和生物分类研究；以及制定和使用估值方法；
- (d) 解决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的能力需要和优先事项，特别是以下方面的项目：
- (一) 鼓励其参与法律、政策和决策进程；
- (二) 协助建立其与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相关的能力，例如通过制定确保公正和公平分享惠益的社区规约、示范合同条款和共同商定条件的最低要求，以及
- (三) 支持一系列区域和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
- (e) 便利各缔约方积极参加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利用视听工具等现有的最佳通信工具和基于互联网的系统开展获取和惠益分享活动；
- (f) 支持各缔约方提高人们对遗传资源和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的重要性以及对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问题的意识，主要是通过制订和执行国家和区域提高意识战略；
- (g) 支持执行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以支持执行《议定书》。

二. 名古屋议定书执行基金

2. 欢迎设立名古屋议定书执行基金并赞赏地注意到日本、瑞士、挪威、联合王国和法国为该基金认捐；
3. 建议根据 2011 年 5 月 26 日 GEF/C.40/11/Rev.1 号文件所述名古屋议定书执行基金的首要目标，使用名古屋议定书执行基金提供的资金，支持有助于《名古屋议定书》早日生效并在国家和区域两级为切实执行《议定书》创造有利条件的项目；
4. 建议全球环境基金加快获得名古屋议定书执行基金的资金的程序；
5. 邀请捐助方和私人部门为名古屋议定书执行基金做出贡献，确保继续支持《名古屋议定书》的早日生效并得以执行。

三 支持《名古屋议定书》生效前的活动

6. 重申 邀请全球环境基金向各缔约方提供财政支助，以协助《名古屋议定书》的尽早批准和执行。

执行秘书编制了以下转录自 UNEP/CBD/COP/11/15/Rev.2 号文件决定草案要点

缔约方大会

请执行秘书向各缔约方提供按照第 X/27 号决定编制的关于财务机制效用的第四次审查的报告，供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审议。

项目 4.4. 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周期的需要评估

以下案文来自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 4/3 B 号建议

关于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六次增资期间执行《公约》所需资金数额的评估报告

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第 X/26 号决定，

1. 强调《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为当前十年内执行《公约》提供了总体框架，包括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期间（2014-2018 年）的各项活动；

2. 注意到 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需要为有助于实现全部五项战略目标和全部二十项具体目标的各项活动提供资金；

3. 还注意到 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期间所需经费数额的评估报告，并对专家组成员表示感谢；

4. 注意到本说明附件所概括的该评估的关键信息；

5. 注意到 为第六次增资所估计的供资范围。这包括可能利用向全环基金信托基金增资向生物多样性重点领域提供的资金以及可能利用财务机制所带动的资金所提供的其他资金；

6. 还注意到 需要更加重视纳入主流和协同效应，请执行秘书并邀请全环基金确定可从与全环基金其他重点领域的协同效益中获得最大惠益的爱知目标，并提供这种资料供今后使用；

7. 强调：

- (a)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是《公约》缔约方通过的一项宏伟的框架，它需要大幅度增加可用资源；
- (b) 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需要开展涉及战略计划全部五项战略目标的各项活动；
- (c) 充分利用《公约》的机制，其中包括全环基金及其机构网络，提高资源利用的效率和扩大对受援国的财政支持，这是对于推动执行《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 (d) 除了为全环基金信托基金本身增资之外，国际金融机构、各国政府和私营部门大会可能还需要在促进调动财政资源方面发挥比以往更大的作用；
- (e) 需要通过公约缔约方大会与公约协商，在四年期方案规划优先事项框架内，确定各项活动的优先次序。

8. 向全球环境基金递交 全环基金第六次增资评估报告，以供全球环境基金审议，以便全环基金能够在其向缔约方大会提交的定期报告中说明其如何在第六次增资期间应对缔约方大会先前的评估。

5. 合作、外联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

项目 5.1. 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

项目 3.2 下的决定草案（基于 WGRI 4/1）所包括的要点，估计了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在 2011 年的活动，并请执行秘书在全球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工作方案内，根据现有资源，促进执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战略，并管理《十年》网页门户以重点宣传所有活动（第 17 段）

项目 5.2. 与国际组织、其他公约和倡议的合作

以下来自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 4/6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重申 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各项公约和里约公约进行合作以便全面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重要性；
2. 认识到 应加强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各项公约之间的协同增效，包括国家或区域层面的协同增效，但不应危及它们各自的具体目标和认识到它们各自的任务授权，和强调需要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密切合作，以加强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各项公约之间的协同增效进程，同时考虑到除其他外从有关化学品和废物的公约涉及的协同增效进程得到的经验教训；

3. 强调 需要支持必要的安排以确保在《生物多样性公约》之外，《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得到所有机构、组织和相关进程的支持；

4. 着重指出 环境管理小组、尤其是其生物多样性议题管理小组对将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纳入联合国系统主流作出的贡献；

5. 欢迎 《移栖物种公约》、《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公约》和《世界遗产公约》、《拉姆塞尔湿地公约》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体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6. 还欢迎《移栖物种公约》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致力于支持缔约方将这些公约的目标纳入其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修订工作；

7. 欢迎 执行秘书编制的关于与其他公约的合作：工作安排的补充信息的资料文件所载生物多样性联络小组通过的工作方法，并欢迎里约各公约联合联络小组的工作方法和职责范围（UNEP/CBD/WG-RI/4/INF/18）；

8. 欢迎 设立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并鼓励该平台提供相关生物多样性信息，以支持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目标和《2011-2020 年战略计划》，并酌情支持实施其他与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的目标；

9. 敦促 各缔约方进一步加强各公约协调中心和其他伙伴在国家层面的合作与协同增效，以便增强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能力，避免活动重复，和进一步加强有效使用资源和利用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将其作为此种协作的重要工具；

10. 强调 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在国家一级制定协调一致的办法方面的作用；鼓励各缔约方酌情将与各项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公约和里约公约的目标纳入其经修订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并利用所有资源和手段给予支持；

11. 注意到 加强向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和里约各公约提交报告方面的协同增效作用的有关项目和倡议，例如全球环境基金支持的试点项目、澳大利亚政府与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合作制订的项目，其目的是促进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综合报告进程和做法；

12. 欢迎 各公约秘书处通过环境规划署《多边环境协定》信息和知识管理倡议在联合信息管理方面开展合作；

13. 邀请 各国际组织和捐助方增加供资，支持各国努力实现政策的连贯性，并以相互支持的方式开展与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和三项里约公约所规定本国义务有关的活动；

14. 请 全球环境基金并邀请 其他金融机制继续支持各个项目和活动，以改善与生物多样性相关多边协定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

15. 欢迎里约公约展馆作为加强合作的机制，并邀请有能力的缔约方支持这一举措，以便加强里约三公约之间协同增效作用的知名度，提高该展馆的有效性，加强实现其目标，并请执行秘书与其他里约公约执行秘书合作，以进一步加强该展馆；

16. 请执行秘书：

(a) 提供关于生物多样性联络小组通过的工作方法执行情况的报告，评价其对加强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之间的协调、一致性和国家一级的协同增效的影响；

(b) 与其他公约秘书处协商，为缔约方大会起草关于加强缔约方参与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和里约各公约联络小组工作的建议；

(c) 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公布在国家一级开展合作和协同增效方面吸取的经验教训，包括执行全球环境基金试点项目、便利向里约各公约提供国家报告方面吸取的经验教训；

(d) 通过环境管理小组生物多样性议题管理小组持续开展的工作，编制、审查和更新有关协同增效活动的各项建议，并交叉汇编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里约各公约和其他有关公约和组织以及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现有和潜在的贡献。

执行秘书编制了以下转录自 UNEP/CBD/COP/11/17 号文件决定草案要点

缔约方大会

1. 欢迎联合国所有机构和专门机构特别是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粮农组织、世卫组织、教科文组织开展合作，以支持缔约方执行 2011-2020 战略计划和鼓励它们继续将计划纳入其方案和优先事项的主流之中；

2. 注意到非正式的生物和文化多样性问题联络小组的首次会议 (UNEP/CBD/COP/11/INF/11)；

3. 欢迎采取更多措施探究、记载将生物与文化多样性之间联系纳入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之中所产生的增加值，并提高相关认识；以及

4. 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相关有关利益方促进和支持该工作的执行。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15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注意到执行秘书关于生物多样性与农业和森林、生物多样性与健康协作工作的进度报告 (UNEP/CBD/SBSTTA/16/16)；

2. 强调进一步加强《公约》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协作的重要性，并注意到《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秘书处及其粮农遗传资源委员会间的经订正的联合工作计划(UNEP/CBD/SBSTTA/16/INF/33，附件)；

3. 邀请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在今后进行全球森林资源评估时，审查如何能顾及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1 号建议所载《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指示性指标清单，并请执行秘书同粮农组织合作，协助确保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继续为《公约》执行进度评估提供合用的数据和分析；

4.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提高对生物多样性与健康问题之间相互关系的认识，并与各国卫生部门协作，以便将生物多样性问题纳入国家卫生战略和方案，实现共同惠益和为相关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作出贡献，并就此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提出报告；

5. 注意到/指示性指标清单(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附件一，建议 XV/1)载有的若干指标可能同生物多样性与健康之间的联系相关，包括人类从特定生态系统服务获得惠益的趋势；直接依赖地方生态系统货物和服务的社区的健康和福祉的趋势；以及生物多样性对营养的贡献：食物构成的趋势，请执行秘书与相关组织合作，并根据缔约方的意见，根据第 XV/1 号建议进一步完善这些指标，并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利益攸关方使用这些指标；

6. 赞赏地欢迎《生物多样性公约》与世界卫生组织以及其他相关组织和倡议加强协作，并请执行秘书同世界卫生组织并酌情同其他相关组织和倡议一道制定联合工作方案，以支持《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能够为实现人类健康目标做出的贡献；

[7. 注意到/按要求落实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与联合国森林论坛秘书处有针对性的联合活动的资金不充足，特别是在能力建设方面，再次邀请有能力为一个联合工作人员员额以及活动经费供资的国家，通过《公约》自愿信托基金提供资金。]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7 号建议

北极生物多样性

缔约方大会

回顾《生物多样性公约》同北极理事会的北极动植物保护工作组之间的合作决议，鼓励《生物多样性公约》同工作组之间继续合作，包括在监测和评估现状和趋势以及给生物多样性造成压力的因素方面；

1. 欢迎北极理事会北极动植物问题工作组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编制的关于北极生物多样性的报告，并特别注意到其主要的结论：

2. 注意到：

- (a) 北极是种类繁多的生物多样性的家园，包括全世界许多重要的动植物种群；
- (b) 北极物种中有相当一大部分是移徙物种；此种种群因而为许多非北极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所共同拥有，其养护需要它们进行合作；
- (c) 北极生态系统提供了必不可少的服务，包括提供土著和地方社区的生计；
- (d) 气候变化正浮现为对北极生物多样性影响最为深远和引起沉重压力的新因素；
- (e) 北极生物多样性的变化具有全球影响，因为北极生态系统在进程在全球物理、化学和生物平衡中发挥关键作用；
- (f) 北极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程序是利用有助于《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落实；

3. 邀请有关的非北极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各国际组织及多边环境协议和进程，凡是它们在北极移徙物种的部分生命周期内为其家园和/或正在整理有关此类物种现况的信息，都要同北极理事会的北极动植物保护工作组合作，其方式是：除其他外，在其现有能力范围内通过向极地生物多样性监测方案和有关养护北极移徙物种的相关多边环境协定提供捐助，并分享其关于监测和/或评价此类物种的数据；

4. 欢迎在北极理事会动植物保护工作组--极地生物多样性监测方案执行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关于更迅速地检测和通报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重要趋势和影响北极环境的压力

5. 鼓励进一步拟定北极生态系统复原力评估和报告；

6. 欢迎北极理事会工作组查明北极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区域的工作并鼓励他们同毗邻各区域公约和委员会，包括《保护东北大西洋海洋环境公约》和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合作，继续开展这项工作；

7. 鼓励北极理事会各工作组查明北极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地区的工作取得进展；

8. 敦促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酌情推动《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生物多样性公约》同北极环境方面有关的相关工作方案的落实；

9. 邀请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通过其国家信息交换机制酌情提供它们通过在北极进行研究和监测活动所形成的数据和信息，包括有助于极地生物多样性监测方案、北极生物多样性评估和其他事相关的北极理事会评估的数据和信息，并在相关情况下，在其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其他公约提出的报告中充分加以利用；

10. 请执行秘书使缔约方了解邀北极理事会所编制的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信息和报告，包括来自极地生物多样性监测方案、北极生物多样性评估和其他相关的北极理事会的评估；

11. 请执行秘书，除其他外，今后在编制《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新版本时酌情利用北极理事会形成的数据和信息；

12. 赞赏北极理事会同北极土著人民合作，鼓励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参与下开展关于北极生物多样性的研究项目和方案。

项目 5.3. 企业界和生物多样性

以下来自审查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 4/7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注意到与企业界的交往必须[顾及][负责]《公约》的三项目标、其议定书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权利和需要，

回顾第 X/2 号决定，其中呼吁其他利益攸关方特别是企业界采取能够促使成功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行动，

又回顾第 X/44 号决定，其中它要求查明并消除、淘汰或改革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不正当奖励措施，并制定能够促进有利于生物多样性活动的政策，

还回顾第 X/21 号决定，其中它呼吁各国政府和企业界采取具体步骤，积极鼓励私营部门进一步参与《公约》，

认识到第 X/21 号决定尤其是第 1 段的重要性，其中呼吁各国政府支持“制定国家和区域企业与生物多样性倡议，并努力建立企业界与生物多样性全球伙伴关系，办法是邀请正在开展的各项倡议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成为企业界与生物多样性倡议的一部分”以及“推动同企业界就生物多样性的考虑和活动的持续对话”，

理解促进和制定这些国家和区域的企业与生物多样性倡议能帮助企业界，即更好地理解生物多样性和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对企业界的好处；建设能力；酌情分享最佳做法；帮助促进所有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对话，以及将生物多样性置于更大的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

注意到全球企业界和生物多样性伙伴关系第一次会议有助于促进全球伙伴关系的目标，并有助于推动拟订各种国家和区域企业和生物多样性倡议，

还认识到第 X/21 号决定第 2 (b)-(e)段的重要性，其中它呼吁企业界“发展和应用尽量减少或避免对生物多样性产生消极影响的进程和生产方法”，

回顾第 X/21 号决定，该决定呼吁执行秘书与相关组织和倡议合作，在根据第 X/44 号决定所收集信息的基础上，汇编、分析各种工具和其他机制，并通过各种方法传播给企业界和其他利益攸关方，

回顾第 VII/14 号决定，其中通过了关于生物多样性和发展旅游的准则和强调了其对于旅游业部门的重要性，

注意到亚洲生物多样性区域论坛通过的《生物多样性差安宣言》，该宣言认识到，自然是生命的基础，保护自然是企业界、政府、学术界和社会其他众多利益攸关方的共同任务，

注意到经订正的《生物多样性经济团体联合会宣言》、《行动政策指南》，

还注意到各个自愿标准和认证机构所做工作，如（除其他外）森林管理理事会、海洋管理委员会、国际公平贸易标签组织、雨林联盟和生命研究社，

注意到生物多样性与可持续发展的其他方面之间的联系，以及强调企业界采取行动关注生物多样性的丧失以及气候变化和荒漠化的责任的重要性，

认识到必须继续呼吁企业界拥护《公约》及其议定书的总体目标并就这些目标采取行动，并帮助企业界理解并执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和帮助企业界理解生物多样性如何配合全面的可持续性发展议程，

1. 呼吁企业界继续与国家政府、民间社会组织、学术界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保持联络，制定符合《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符合该《议定书》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态系统服务以及公平和平等分享使用遗传资源惠益的相关行动；

2. 还呼吁企业界充分考虑经修订的 2012 年国际金融公司业绩标准，这些标准纳入了可持续性标准；

3. 邀请各缔约方：

(a) 促进将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价值充分纳入私营部门的活动，同时考虑到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为企业界报告作出的结论和提出的建议以及国家生态系统评估框架内开展的工作；

(b) 批准并执行《名古屋议定书》，为遗传资源的提供者和使用者确立法律确定性和透明度；

(c) 根据优先事项和国情，考虑能够阻止生物多样性的丧失，并能够减少政府采购政策中的奖励措施（包括有害生物多样性的补贴）和减少生物多样性影响的政策和立法；

(d) 根据优先事项和国情，考虑到遏制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其他政策，除其他外，例如：

(一) 鼓励审议关于尊重《公约》各项目标及具体目标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自愿标准和认证计划的最佳做法，这将帮助激励对地貌景观和海洋景观进行管理，并将帮助各公司特别是中小型企业评估和有效应对其实对生物多样性造成的影响以及对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影响；

(二) 鼓励并（酌情）协助建立监测和报告框架，为遵守可持续性政策和标准给予鼓励；

(三) 根据第 X/44 号决定，减少奖励措施，包括有害生物多样性的补贴；

4. 鼓励企业界：

(a) 依照第 X/2 号决定和国家政策，继续采取对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至关重要的行动，并报告采取这种行动时遇到的障碍；

(b) 敦促其供应链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报告将《公约》目标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纳入主流所取得的进展，其中包括其生物多样性战略、政策和行动计划；

(c) 分析各部门的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相关的影响、依存性、机会和风险，同时考虑到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为企业界报告作出的结论和提出的建议；

(c) 采取应尊重《公约》各项目标及具体目标以及《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各项政策，视情况包括可持续的消费与生产的方法以及纳入有效的生物多样性保障措施的自愿标准和核证制度；

(d) 调整其投资以支持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e) 采取尊重生物多样性的政策，包括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方式、采用融入保障生物多样性的规范和自愿性认证系统；

(f) 继续通过国家企业与生物多样性倡议和其他方法，就国家和国际生物多样性议程的所有相关内容与政府开展对话，以确保充分顾及企业界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5.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与相关组织合作：

(a) 继续通过国家、区域和国际企业提供的不断支助以及生物多样性倡议，利用全球伙伴关系作为框架，促进企业界、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对话；

(b) 编制关于纳入《公约》所有三项目标及其两项议定书的目标的最佳做法的信息，并促进企业界、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通过各种方法参与实施这些做法，方法包括全球企业与生物多样性平台网站、通讯以及具体和有针对性的讲习班；

(c) 继续与合作伙伴开展合作，以期进一步改善对各种工具和机制的分析，并因此帮助各公司（包括中小型企业）理解、评估和采取成本效益高、可信和具有影响力管理生物多样性风险解决方案；

(d) 帮助进一步认识到导致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因素，办法是与适当国家、区域和国际合作伙伴、包括国家和区域倡议开展协作，进而协助企业界（包括中小型企业）建设能力，以期将生物多样性以及问责制融入可持续发展全面议程。

项目 5.4. 其他利益攸关方、主要群体和国家以下一级当局的参与

执行秘书编制了以下转录自 UNEP/CBD/COP/11/18 号文件决定草案要点

缔约方大会

1. 赞赏地欢迎 执行秘书关于生物多样性国家以下一级政府、城市和其他地方政府行动计划实施情况的报告;¹¹

2. 注意到《城市和生物多样性展望》第一版中的建议，作为第 X/22 号决定第 6 段中所要求的对城市化和生物多样性之间的联系和机遇的评估；

3. 邀请 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根据其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向其地方和国家以下一级政府提供指导方针和能力建设举措，以酌情制定、加强或调整地方和国家以下一级的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或者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可持续发展、土地利用和/或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计划，以期确保各级政府和谐统一、连贯一致地实施《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4. 进一步邀请 各缔约方、发展组织和其他捐助者支助地方和国家以下一级网络配合行动计划并直接推动各缔约方实现爱知目标的倡议，例如，地方环境行动理事会生物多样性地方行动倡议和生物多样性热点城市倡议；以及地方和国家以下一级的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估值活动；

5. 鼓励 各缔约方在有据（例如城市生物多样性指数）可依的基础上建立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相衔接的指标体系，包括国家以下一级和地方级的数据调研、收集和传播，以期监测、评估和报告行动计划、城市住区生态足迹和爱之生物目标的整体实施情况，特别是第五次国家报告；

6. 请 执行秘书支助地方和国家以下一级生物多样性行动全球伙伴关系及其活动，作为进行科学技术合作、能力发展和传播最佳做法以推动地方和国家以下一级《公约》执行情况的有效平台，并继续让地方和国家以下一级政府参加审查和更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系列讲习班，包括区域活动，例如，于 2012 年 1 月在蒙彼利埃举行的“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地中海地区讲习班：协调地中海盆地的地方和国家行动”所提议的地中海生物多样性网络。

以下来自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 4/8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第 X/23 号决定，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中欢迎 77 国集团加中国在 2010 年 10 月 17 召开的南南合作论坛上通过了《生物多样性促进发展的南南合作多年期行动计划》，

¹¹ 第 X/22 号决定。

欢迎大韩民国通过其国家生物资源研究所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至 20 日主办第三次南南合作问题专家会议所取得的成果，

认识到南南合作得到南北合作和三角合作的辅助和支持，是对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主要贡献，

1. 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相关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按照国家确定的优先事项、能力和需要，执行《生物多样性促进发展的南南合作多年期行动计划》；

2. 重申第 X/23 号决定的第 7 段邀请全球环境基金考虑为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设立一基于自愿捐款的南南生物多样性合作信托基金，[包括关于生物多样性促进发展多年期行动计划]；¹²并欢迎当前关于这一问题的讨论；

3. 回顾其第 X/23 号决定第 5 段，请执行秘书促进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作为技术与科学合作和信息交流的连贯、一致、协调方法的组成部分。

执行秘书编制了以下转录自 UNEP/CBD/COP/11/32 号文件决定草案要点

缔约方大会

回顾第 X/19 号决定，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中请执行秘书加大力度全面执行《性别问题行动计划》，以便将性别观点纳入《公约》工作所有方面的主流，并制定明确的指标以监测进展情况，

强调将性别观点纳入《公约》工作所有方案的主流，以便实现《公约》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各项目标并提高其效率和效力的重要性，

强调确立和监测由按性别分列的数据组成的指标、致力于实现可持续发展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重要性，

1. 感谢芬兰政府的慷慨资助，并鼓励其他缔约方为该方案工作提供捐助，以确保性别问题联络人能够继续致力于将性别观点纳入三项《里约公约》的主流；

2. 请执行秘书与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及其他相关组织协商，在编制《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第四版的指标信息时，尽可能按性别分列相关信息；

3. 请执行秘书将当前的《性别问题行动计划》（2008-2012 年）更新至 2020 年，并考虑《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4. 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尤其是妇女环境与发展组织及其他妇女组织，合作编制世界自然保护联盟（自然保护联盟）提出的环境-性别指数；

¹²

UNEP/CBD/COP/10/18/Add.1/Rev.1。

5. 继续敦促各缔约方促进将性别考虑因素纳入制定、执行和修订其国家及（酌情）区域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同等文书的主流，执行《公约》的三大目标，考虑技术报告系列第 49 卷及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与行动计划性别问题培训模块中提供的指导方针；

6.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举办更多全球、区域和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交流与《性别问题行动计划》有关的问题的经验教训；

7.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报告制定指标监测将性别观点纳入《生物多样性公约》各项活动主流的情况。

6. 《公约》的运作情况

项目 6.1. 会议的周期

在本议程项目下，请缔约方大会参照根据 UNEP/CBD/COP/10/10 号文件原已编制的这些标准对各种备选办法进行的，并取代了先前的分析 (UNEP/CBD/COP/10/10/Add.1) 的分析，决定第十二届会议直至 2020 年后会议的周期

项目 6.2. 审议加强《公约》现有机制的必要性和制定补充机制的必要性和可能性

在本议程项目下，请缔约方大会审议就执行秘书就这一事项编制的说明 (UNEP/CBD/COP/11/19) 所载制定现有机制的补充机制或加强性机制的必要性和可能性所表达的看法，以便让缔约方能够履行《公约》的义务和执行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8 号建议第 5 段

加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成效的方式方法

缔约方大会

(a) 请科咨机构继续执行第 VIII/10 和第 X/12 号决定，并将工作的重点放在《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多年工作方案的科学和技术问题上，作为提高其效率和向缔约方大会今后每次会议报告其工作的手段；

(b) 回顾其关于将新的和正在出现的问题纳入科咨机构议程的既定程序问题的第 X/13 号决定；

(c) 注意到科咨机构文件的同行审查进程在调动科学界和加强科咨机构文件质量方面的作用；

(d) 确认拥有与落实《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目标相关的科学专门知识的区域、次区域和国家中心的作用；

(e)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为将科学和技术文件，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技术系列以及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会议编制的资料文件执行摘要翻译成联合国正式语文提供补充资源；

(f) 邀请各缔约方和相关组织为关于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问题的会边活动和圆桌会议提供便利，以便提供相关、均衡和现成的最佳科学和技术证据和（或）信息，供科咨机构的协调中心在科咨机构的会议上审议；

(g) 还邀请各缔约方和相关组织支持编制参考手册以便为科咨机构的协调中心、主席团成员和第 X/12 号决定第 4 段提及的代表提供指导，包括翻译成联合国的正式语文；

(h) 欢迎科学合作伙伴财团作出的贡献，向科咨机构提供了科学和技术支助，包括支持在科咨机构第 XV/8 号建议中提到的活动；

(i) 邀请科学合作伙伴财团和其他组织，例如自然保护联盟及其委员会支持上文(f)和(g)分段提到的活动的执行；

(j) 注意到关于根据第 X/12 号决定 (UNEP/CBD/SBSTTA/15/15, 表 2) 采取进一步行动的进展情况和建议的报告，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

(一) 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协调中心及其他生物多样性协调中心提供网络工具并培训其使用方法，从而便利区域协商；

(二) 考虑到执行秘书借助第 SCBD/STTM/JM/JW/ac/76271 (2011-104) 号通知编制的需求评估与全球植物保护战略联络组的能力需求评估，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协调中心编制培训方案；

(三) 在可行情况下编写背景文件，同时通知科咨机构协调中心征求意见和信息；

(四) 在为科咨机构编写的每份会前文件中继续纳入《战略计划》的相关部分清单；

(五) 继续探索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公约各相关主席团之间通过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各公约联络组和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各公约科学咨询机构主席开展更密切合作的办法；

(六) 向其他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多边公约附属机构主席提供关于科咨机构议程相关项目的信息说明，并在可行时出席这些机构的会议；

(七) 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网站维持缔约方大会对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提出的要求的最新清单以及公约网站有关部分的链接，并在每次会议之前向科咨机构主席团分发经更新的这份清单，供其审议和指导。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I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第 VIII/9、第 IX/15、第 X/2 和第 X/11 号决定，并强调有必要开展各层次的定期评估，以便为决策者提供适应性管理所必需的信息基础，促进采取行动应对生物多样性的丧失及生态系统和生态系统服务退化及其对人类福祉影响的必要政治意愿，

回顾《公约》第 25 条规定的科咨机构的职能是为缔约方大会以及视情况需要为它的其他附属机构提供与执行《公约》有关的及时的咨询意见，包括提供关于生物多样性状况的科学和技术评估意见以及有关按照本公约条款所采取各类措施的功效的科学和技术评估报告，

重申有必要加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落实有关这方面咨询意见的能力，

强调有必要支持土著和地方社区全面和有效参与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工作，

承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是独立的政府间机构，需要尊重其职能、运行原则和体制安排，

1. 注意到执行秘书关于加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成效的方式方法的说明（UNEP/CBD/SBSTTA/16/2）第二节和附件二所载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在完成执行其任务方面成效的评估意见，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

(a) 从现有的各决定和审查中收集与以下方面相关的资料：

- (一) 与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有关的各种科学和技术需求；
- (二) 依据《公约》制定或采用的现有政策支持工具和方法（包括不同文化间的工具和办法）及其充分性、影响以及掌握这些工具和方法的障碍，查明进一步发展此种工具和方法的差距和需求；
- (三) 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所涉生物多样性属性的观察和数据监测系统的充分性，除其他外，可利用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的报告（UNEP/CBD/SBSTTA/15/INF/6）和关于支持《生物多样性公约》2020 年指标的生物多样性观察系统的充分性的报告（UNEP/CBD/SBSTTA/15/INF/8）中的信息；
- (四) 评估根据《公约》条款所采取各类措施的效果的备选办法；

(b) 向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举行的一次科咨机构会议提交有关上述事项的进度报告;

2. 请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根据其关于上文第 1 (b) 段所述事项进展情况报告的分析,查明与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有关的各种科学和技术需求,并就此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提出报告;

3. 欣见 2012 年 4 月 21 日在巴拿马城设立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以及全体会议确定该平台的模式和体制安排的其他成果,特别是关于科咨机构主席作为观察员出席多学科专家小组以促进科咨机构与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之间充分交流和发挥协同增效作用的决定;

4. 请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考虑如何根据其科咨机构和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的任务,酌情并根据科咨机构和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各自的任务,使平台的活动能够加强和推动编写第四版《生物多样性展望》的进程以及今后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实现情况的其他评估和关于提交《战略计划 2050 年远景》的进一步政策选择;

5. 认为《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为各级落实生物多样性议程提供了一个有效的灵活框架,请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考虑其工作计划如何才能有助于其实现;

6. 决定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应在其任务范围内,遵循缔约方大会的进一步指导:

(a) 应查明可以提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审议的同执行《战略计划》相关的科学和技术需要;

(b) 应考虑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的相关产出,并在其提交缔约方大会的建议中根据需要加以参考和通过进一步的工作加以补充;

7. 请执行秘书探讨把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的合作制度化的备选办法,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缔约方大会还不妨根据科咨机构的第 XVI/1 B 号建议的要求,审议由执行秘书编制并载于 UNEP/CBD/COP/11/19/Add.1 号文件第 2 节(b)段中的关于如何将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要求转告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的建议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12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注意到 执行秘书为科咨机构第十六次会议编写的关于“与保护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问题的说明”(UNEP/CBD/SBSTTA/16/13)所载就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问题提出的建议;

2. 注意到 作为温室气体的对流层臭氧的影响及其减少对减缓气候变化可能带来的贡献，并注意到其对人类健康和生物多样性的影响，还注意到区域进程主持下就该问题开展的相关工作，决定 将对对流层臭氧的影响的审议纳入关于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的相互联系的工作方案，并请 执行秘书已将进展情况向今后一次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会议提出报告，因为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已经列入科咨机构议程；

备选案文 1.

[3. 决定 不在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议程中增列任何拟议中的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问题；]

备选案文 2.

[3. 根据预先防范办法，并注意到需要考虑来自合成生物所产生的产品和生物体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潜在正面与负面影响，并请执行秘书：

(a) 根据所有的知识系统、各缔约方、其他政府、有关国际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所提交的文件，汇编并综合可得的相关信息，以便审议：

(一) 合成生物[技术、]生物体和产品对生物多样性，包括与《公约》目标有关的社会、经济和文化考虑，是否可能有影响；

(二) 是否与《公约》及其《议定书》和其他有关协定中可以援引的规定，可能有差距和重叠之处；

(b) 将上述研究产生的信息提交给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的一次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会议审议；

3之二. 请 各缔约方、其他政府、有关国际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交关于合成生物技术和产品对于生物多样性以及相关社会、经济和文化考虑的可能影响的相关信息；]

备选案文 3.

3. 注意到，第 IX/29 号决定为查明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问题所订的程序，需要细致改进，但根据 UNEP/CBD/ SBSTTA/16/13 号文件所提供的信息，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无法做出判断，在其第十六次会议上建议增加任何关于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提议中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问题，列入的议程，作为一个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问题；

3之二. 请 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有关国际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根据关于查明新的和正在出现问题的程序（第 IX/29 号决定）第 11 和 12 条，就

合成生物技术、生物体和产品对对生物多样性和相关的社会，经济和文化方面考虑的可能造成的影响，提出其他有关信息，包括同行审查过的科学信息和从不同知识系统信息，并请执行秘书在此基础上和其他有关的已编制信息的基础上，编制综合报告，包括适用的《公约》及其《议定书》的条款规定，送请同行评审，并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之前，送请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会议审议；】

[4. 敦促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按照预先防范办法，即处理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科学和技术问题时的关键办法，确保合成生物学所产生的合成基因部分和改性活生物体不可以释放到环境中或批准用于商业用途，直到有足够的科学依据证明这样的活动有理，并适当考虑到对生物多样性的相关风险，也包括社会经济风险和对环境、人类健康、粮食安全、生计、文化和传统知识、习俗和创新的风险；】

5. 根据第 IX/29 号决定，请执行秘书，在编辑原始资料汇编和关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每一项拟议中新问题和正在出现的问题的信息和意见时，纳入运用第 IX /29 号决定第 12 段所载的标准而对信息进行的其他地方还没有过的审查，使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能够审议那些建议。

项目 6.3. 决定的撤销

执行秘书的以下建议来自 UNEP/CBD/COP/11/20 号文件

缔约方大会

1. 决定撤回本文件附件所列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通过的决定和决定组成部分；
2. 请执行秘书拟订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提交的关于撤回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所作决定和决定组成部分的提案，并至少在第十二届会议召开六个月之前向各缔约方、各国政府和相关国际组织通报这些提案。

附 件

可以撤回的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所通过的决定和决定组成部分

- 第 VII/1 号决定，第 1-4、7-8 和 10 段
- 第 VII/2 号决定，第 4-5 和 8-9 段
- 第 VII/3 号决定，第 1-2、4、9 和 12 段
- 第 VII/4 号决定，第 1-3、14 (c)、16、21、25 和 28-30 段
- 第 VII/5 号决定，第 1-2、4、15、37、40-41、47 和 54-55 段
- 第 VII/6 号决定，第 1-4 和 6 段
- 第 VII/7 号决定
- 第 VII/8 号决定，第 1 和 4 段
- 第 VII/9 号决定，第 1、6 和 7 (b) 段

第 VII/10 号决定, 第 1-2 和 10 段
第 VII/11 号决定, 第 5、9 (a) 和 (c)–(d) 和 11-12 段
第 VII/12 号决定, 第 3 和 5 段
第 VII/13 号决定, 第 2-3、4 (c)、(e) 和 (f)、5 (a) 和 (b)、7 (f)、9 和 10 段
第 VII/14 号决定, 第 3(a)和(b)和 4-5 段
第 VII/15 号决定, 3-7、10-14、16-17 和 19-20 段
第 VII/16 号决定, A 节第 1 段, B 节第 1 和 2 段; C 节第 1-3 段, D 节第 2-4 段; E 节第 2-7 段; 以及 H 节第 8 段
第 VII/17 号决定
第 VII/18 号决定, 第 3、6 和 8-12 段
第 VII/19 号决定, B 节第 1-4 段; C 节第 1-3 段; D 节第 1-9 段和附件; 以及 E 节第 6-7 和 9-11 段
第 VII/21 号决定, 第 1-2 和 4-9 段
第 VII/22 号决定
第 VII/23 号决定, A 节第 1-8 段
第 VII/24 号决定, 第 1-3、4 (c) 和 7-8 段
第 VII/25 号决定, A 节第 1、4 和 7 以及 B 节第 1-4、8 和 9 段
第 VII/26 号决定, 第 4 和 5 段
第 VII/27 号决定, 第 3-5、8-10 (a)-(c) 和 (f) 和 12 段
第 VII/28 号决定, 第 2-3、10、14、16、24-26、28-30 和 35 (a) 和 (b) 段
第 VII/29 号决定, 第 6、7 和 12 段
第 VII/30 号决定, 第 1-18、20、22 和 24-27 以及附件一至三
第 VII/31 号决定, 第 3 和 7-8 以及附件一和二
第 VII/32 号决定, 第 2 (b) 和 (c)、4 和 5 段
第 VII/33 号决定, 第 1-9 段和附件
第 VII/34 号决定, 第 1-4、6-26、28 和 31 段
第 VII/35 号决定
第 VII/36 号决定

7. 第 8(j)条和相关条款

以下来自第 8(j)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 7/1 号建议

执行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并将其纳入《生物多样性公约》各工作领域方面取得的进展

缔约方大会

1 注意到 将工作方案各有关任务纳入《公约》下各工作领域以及通过国家报告所取得的进展;

2 请 执行秘书根据国家报告中提供的信息, 继续向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第八次会议报告执行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以及将

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工作方案的相关任务纳入《公约》工作的各专题领域方面取得的进展；

3 请 各缔约方、特别是尚未就《公约》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工作方案执行情况提交资料的缔约方，与土著和地方社区协商后这样做，并尽可能直接向秘书处和通过第五次国家报告提供这些资料，以便及时供第 8(j) 条工作组第八次会议审议，并请 执行秘书分析和总结这些资料，并将其提交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第八次会议，以便推进这一事项；

4 呼吁 各缔约方将《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第 X/1 号决定，附件）目标 18 全面纳入 其经订正和更新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尊重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传统知识和习惯做法，并利用相关指标在其第五次国家报告内汇报进展情况；

5 请 执行秘书审查第四次和第五次国家报告，以期与缔约方、土著和地方社区及其他各方协商，汇编一套关于执行第 8(j) 条、第 10(c) 条及相关条款的地域均衡的良好做法，以便从中受益并理解在其他地理区域遇到的困难，并以《生物多样性公约》技术系列报告的形式提供这些案例研究和范例，供缔约方及土著和地方社区和感兴趣的攸关方参考；

6 决定 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组织一次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会议；

7 又决定 工作组第 8 次会议期间进行的深入对话的专题是：

[“游牧、半游牧地方社区，季节性迁移放牧和缺水和半湿地”]

[“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土著和地方社区”]

[“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和土著和地方社区”]

[“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特别侧重传统知识和可持续习惯使用” 和 “教育和研究，特别侧重恢复和传授传统知识和可持续习惯使用做法”]

[“保护区的经济可持续性和传统知识的保护”]

[“组织地方社区在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方面的重要作用”]

[“生物多样性和生计”]

[“妇女的智慧”]

[“生物安全保障”]

[“粮食和活地球”]

[“以传统知识应对气候变化危机”]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和传统知识”]

[“将传统知识纳入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平台的工作”]

8 注意到 土著和当地社区在致力制订其本身的社区计划，包括社区协议时明显缺乏财政支助，敦促 各缔约方，请 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包括通过全环基金小额贷款方案，并邀请 其他捐助方协助土著和地方社区自行组织起来，使之能有效地参与有关《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国家和国际对话。

以下来自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 7/2 号建议

土著和地方社区参与《公约》工作的机制

缔约方大会

能力建设

赞赏地欢迎 近期重视让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参与秘书处其他能力建设工作，其中包括《名古屋议定书》、修订《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关于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保护区问题工作方案能力建设的次区域讲习班；

欢迎 举办一系列区域和次区域讲习班，目的是建设土著和地方社区的能力，以支持通过网络技术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发展的指导方针，支持并加强这一领域的土著和地方倡议；

1. 请执行秘书继续努力确保切实执行关于能力建设的第 X/40 A 号决定第 3、4 和 5 段及第 IX/13 D 和 E 号决定，同时顾及第 VIII/5 B、C 号决定、第 VII/16 号决定附件，以及第 V/16 号决定附件二任务 4，包括通过制定适当办法（包括新式电子手段），以期增加熟悉《规约》进程和参加《公约》工作的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的人数，特别是妇女，包括在国家和地方一级对《公约》的实施，并请捐助方继续支助区域和次区域一级的土著和地方社区能力建设讲习班；

2. 请 各缔约方、各本国政府、国际组织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组织考虑与秘书处协作，促进举办针对具体土著和地方社区的讲习班，特别是在可能的情况下，根据资金供应情况，制定中长期战略，以提高认识和促进其全面有效参与《公约》进程，目的是确保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及经修订的关于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的工作方案，其中包括关于习惯持久使用的工作方案中最近通过的新内容（第 10(c) 条），以及执行经修订的战略计划（2011-2020 年）及其爱知目标，特别是目标 18；

3. 请执行秘书根据资金供应情况，继续举办一系列区域和次区域讲习班，目的在于建设土著和地方社区的能力，以支持通过增强营销战略和网络技术，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发展的指导方针；

4. 请秘书处探讨推动与其他多边环境协定的能力建设讲习班，以便促进和谐和尽可能地利用有限的资源；

5. 请执行秘书确保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有效参与 2011-2020 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全球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战略的制定工作，并继续以联合国六种语言制定和开发各种全球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活动和产品，包括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帮助下，向土著和地方社区介绍《公约》的工作，并增进公众对土著和地方社区、其传统知识和习惯使用方式在保护和可持利用生物多样性方面的作用；

制定交流、机制和工具

6.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继续开展关于电子机制的工作，例如第 8(j)条主页和传统知识信息门户，相关的举措包括同www.indigenousportal.com 建立伙伴关系，请执行秘书保持同土著门户的伙伴关系，并继续向关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第八次会议报告这项工作的进展情况；

7. 请执行秘书，在可获得资金的情况下，继续开发电子和传统的以及各种传播、教育手段和公众意识材料，并确保与各缔约方，国际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其他有关利益方合作，在高端活动中大力宣传这些材料；

8. 请各缔约方、各国政府、各捐助方、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相关筹资机构和机制，向土著和地方社区提供所需资源，并与他们结成伙伴，制定和执行植根于土著语言、文化和传统知识并对确认和肯定土著自尊和特性具有重要意义的“土著—土著”“社区—社区”培训项目，侧重于传统知识的作用和对生物多样性的习惯可持续使用，包括各种“老人—青年”倡议；

9. 还邀请 各国政府便利和鼓励使用国家和当地无线电，并确保为土著和地方社区使用和利用这些设施提供有利环境；

10.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继续开发、更新和翻译各种电子通信机制，包括第 8(j)款主页和传统知识信息门户，向工作组下次会议报告进展情况，促请各缔约方并邀请各本国政府支持将《生物多样性公约》基本文件翻译为本国和地方语文，以期支持执行秘书执行这些任务；

11. 还请 执行秘书继续监测公约网站、尤其是第 8(j)款主页和传统知识信息门户的使用情况，和参与《公约》工作的土著和地方社区协商，确保对交互式工具进行调整以适应土著和地方地区的实际需要，并以便于理解的语文和格式提供这些工具，还请执行秘书查明任何缺口和不足之处，并就此向工作组第八次会议提出报告；

12. 还邀请各缔约方分享落实关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方面的国家法律、政策、方案和其他倡议、行动以及酌情包括议定书的信息，并分享其执行工作的经验，并请执行秘书通过传统知识信息门户予以公布；

通过促进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参与的自愿基金（自愿信托基金）等方式进行参与

13.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正在努力推介促进土著和地方社区参与《公约》进程的自愿基金（自愿信托基金），并请执行秘书继续开展努力，向工作组第八次会议报告相关成果以及关于土著和地方社区充分和有效参与的统计数据，包括通过国家报告提供的信息来报告这些数据；

14. 请各缔约方、各国政府、捐助方和相关供资机构及机制向自愿基金提供慷慨捐款；

15. 请秘书处确保在区域和次区域能力建设研讨会上，每个国家至少有一个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代表参加；

其他倡议

16. 赞赏地欢迎为实现《公约》目标所发起的创新倡议及土著和地方社区与各有关利益方之间的伙伴关系，并请执行秘书继续此种努力，并继续向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下一次会议报告所取得的进展；

地方社区

认识到地方社区根据第 8(j)条进行的参与程度有限，

还认识到地方社区的充分和切实参与，是为实现《公约》的目标，和执行《生物多样性 2011 年至 2020 年战略计划》，包括《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都至关重要，

17. 赞赏地注意到地方社区代表专家组会议的报告（UNEP/CBD/WG8J/7/8/Add.1），并邀请各缔约方考虑将本报告视为有益的意见，以促进地方社区全面和有效参与《公约》的工作；

18. 注意到专家组会议报告的附件第一节内列举的特点很可能对按照《公约》规定查明何为地方社区将是有用的意见；

19. 请执行秘书采取实际步骤确保地方社区的代表有平等的获得自愿基金的机会，以便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参加根据《公约》举行的会议，以及参加能力建设讲习班，并开始将地方社区代表的数据和统计按性别分列，并将这些措施向工作组第八次会议提出报告，请其审议。

20. 赞赏地注意到专家组报告附件的第二和第三节对于制定各种措施和机制以协助执行《公约》和实现《公约》的目标，以及对于通过“全球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倡议”建立针对地方社区的外联以便更有效地鼓励地方社区参与《公约》的工作，包括在国家和国家以下一级，都可能是有益的意见；以及

[21. 提议宣布 7 月 13 日为国际地方社区日。]

以下来自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 7/3 号建议

经修订的多年期工作方案任务 7、10 和 12

缔约方大会

考虑到《名古屋议定书》（第 X/1 号决定，附件一），“2010-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第 X/2 号决定，附件）以及“尊重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土著和地方社区文化和知识遗产的特加里瓦伊埃里道德行为守则”¹³ 的通过，并在《公约》开展的关于保护传统知识特殊制度的工作的基础上，

又考虑到其他相关国际机构、特别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知识产权组织-政府间委员会）/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以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开展的工作，

认识到《公约》及其关于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同其他相关国际机构之间密切合作的重要性，沟通和交流信息的必要性，

审议并审查了任务 7、10 和 12，参照最新事态发展，调整其执行情况，在避免工作重叠的同时，确保互补和协调性，

1. 决定 推进任务 7、10 和 12，首先确定落实这些任务如何能够对《公约》及其《名古屋议定书》的工作做出最佳贡献；

2. 请 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并顾及知识产权组织政府间委员会、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和教科文组织等相关结构的工作，委托就任务 7、10 和 12 分别进行三项调查研究，以便查清执行上述任务如何能够更好促进《公约》及其《名古屋议定书》的工作。这些调查研究应包括所有的信息，包括下文第 3 段提及的意见；

3. 邀请 各缔约方、各政府、相关国际组织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提交其对关于任务 7、10 和 12 如何能够对《公约》及其《名古屋议定书》的工作作出更大贡献的研究草案的意见；

4. 还请 执行秘书向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第八次会议提交这些研究报告供其审议，以便让工作组能够就进一步执行任务 7、10 和 12 向《公约》缔约方大会提出建议，包括可能召开一次专家会议；

5. 邀请 工作组向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委员会以及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报执行任务 7、10 和 12 的工作所取得的与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相关的进展情况。

¹³

第 X/42 号决定，附件。

以下来自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 7/4 号建议

审议和编制《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工作方案任务 15 的职权范围

缔约方大会

1. 决定 根据其他相关活动和正在开展的活动通过以下职权范围，以推动任务 15 的实施；

2. 强调任务 15：

(a) 应依照《公约》的条款，特别是第 8(j) 条和相关规定以及第 17 条第 2 款予以解释；

(b) 意图是加强和推进各缔约方、各国政府以及包括国际组织、博物馆、数据库、干燥植物标本集和植物园、数据库、登记册、基因库等在内的其他实体开展的现有返还活动；

3. 邀请 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相关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组织向执行秘书提交与任务 15 有关的国家和（或）国际最佳做法的信息；

4. 请执行秘书汇编收到的信息，并将汇编的信息提供给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八次会议；

5. 确认 文化财产和遗产属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及其各项条约和方案的任务范畴，《公约》及其缔约方则是力图推动交流来自公共来源的信息，这些信息涉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包括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的返还，请执行秘书与教科文组织开展合作，分析处理土著和地方社区文化财产和遗产的不同国际法律文书是否及如何促进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的返还；

6. 请执行秘书根据《公约》第 17 条第 2 款，在分析依照上文第 3 段收到的信息以及与教科文组织合作开展的分析的基础上，编制最佳做法准则草案，指导国家 [和国际] 返还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包括与文化财产相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以帮助恢复生物多样性传统知识；

7. 请第 8(j) 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在其第八次会议上审议上文第 6 段提及的最佳做法准则草案。

附件

推动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工作方案任务 15 的职权范围

1. 任务 15 的目的是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j) 条和] 第 17 条第 2 款，制订最佳做法的准则，以帮助促进当前归还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土著和传统知识，包括有关文化财产的土著和传统知识，以期帮助恢复生物多样性的传统知识。

[2. 与可持续习惯使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知识，包括与文化财产相关联的土著和传统知识的返还，不应妨碍决定返还的缔约方持续地使用此种知识。]

3. 任务 15 应根据《公约》条款，[特别是第 8(j)条和相关条款和]第 17 条第 2 款，加以解释。特别是：

(a) “土著和传统知识”或“传统知识”两词的意义是指“土著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做法，其中体现着生物多样性之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传统生活方式；

(b) 将被归还的信息的范围，包括从所有公开可得来源，有关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土著和传统知识，包括与文化财产相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

4. 任务 15 期望利用各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以及包括国际组织、博物馆、草本植物园和植物和动物园、数据库、登记册、基因库等其他实体所进行的现有归还活动为基础，并加以扩大。

5. 有关利益方主要包括：

(a) 缔约方和各国政府；

(b) 拥有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土著和地方社区知识、创新和做法资料的博物馆、草本植物园、植物和动物园以及其他收藏单位；

(c) 相关的国际组织，特别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及其相关的条约和方案、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以及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d) 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

(e) 拥有关于这些问题专门知识的相关非政府组织和知识产权组织；

(f) 学术团体和科学研究人员；

(g) 民营部门；

(h) 个人。

6. 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将进一步决定，任务 15 的工作将怎样能够有用地补充切实执行生效后的《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平公正地分享因其利用所产生的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

以下来自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 7/5 号建议

制定保护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特殊制度的组成部分

缔约方大会

1. 决定 扩大和扩展关于特殊制度的对话，使之包括保存和促进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
2. 邀请 各缔约方、各国政府、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土著和地方社区向秘书处通报在广泛的特殊制度及其机制（包括社区议定书、政策、行政措施或法律措施）方面的有助于尊重、保存、保护和促进更广泛应用传统知识的经验、案例研究和意见，以便协助各国评估可能适合其国情的机制；
3. 请 执行秘书根据收到的意见，汇编和分析这些意见，并修订和补充其关于保护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特殊制度组成部分的说明（UNEP/CBD/WG8J/7/3），供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第八次会议审议；
4. 邀请 各缔约方和各国政府在《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通过的情况下，报告为保护同跨界和国际边界持有的同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所采取的任何区域性措施，包括正在制订或业已制订和（或）执行的特殊制度，包括有关这些措施的成效的证据，并请执行秘书汇编和分析收到的信息，并列入其修订说明（UNEP/CBD/WG8J/7/3），供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工作组第八次会议审议；
5. 还请 执行秘书就保护、保存和促进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特殊制度开展电子讨论；
6. 决定 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设立一个特设技术专家组编写《公约技术文件集》中的一份报告；
7. 请 执行秘书支持交流经验和发展特殊制度，并进一步考虑监测和评估将传统知识和其他措施记录成文的利弊；
8. 还请 执行秘书在可能情况下，为《公约》下的其他前后的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的能力建设活动提供便利，以期根据本决定的要求加强土著和地方社区在宣传其经验和看法的能力；并敦促各缔约方支持这些活动；
9. 鼓励 各缔约方和各国政府支持和促进土著和地方社区制订保护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传统知识的保护、养护和促进的特殊制度，包括制订社区议定书，并通过国家报告进程和通过传统知识信息门户以及向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工作组第八次会议报告这些举措；

10. 邀请各缔约方考虑根据第 VII/16 H 号决定第 4 段制订的术语和定义，并向执行秘书提交意见，包括可以写入的补充术语和定义，并请执行秘书汇编这些意见，以及根据所收到信息对术语和定义加以修订，包括所提议的补充术语和定义，并提出一份术语表草案，供第 8(j)条和相关条款工作组第八次会议审议；

11. 请执行秘书继续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政府间委员会）通报就特殊制度所开展的工作；以及

12. 欣见获取和惠益分享工作组谈判取得成功以及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通过《名古屋议定书》，并注意到该议定书为制定特殊制度以及获取与遗传资源有关的传统知识及其惠益的分配提供了有利的框架。

以下来自第 8(j)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 7/6 号建议

**将第 10 条（重点是第 10(c)条）作为《公约》第 8(j)条
和相关条款工作方案的主要组成部分**

缔约方大会

认识到可持续利用是《公约》的第二大支柱，

还认识到第 8(j)条与第 10(c)条相互关联，相互促进；

回顾第 X/43 号决定，该决定决定借助《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指南》，增加关于第 10 条的一项新的主要组成部分，将重点放在第 10(c)条上，

还认识到落实可持续利用，包括可持续习惯使用，对于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至关重要，

重申制定一项战略将第 10 条（将重点放在第 10(c)条上）作为一个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公约》的各项工作方案和专题领域，从保护区工作方案开始做起，的重要性，

1. 赞赏地注意到关于第 10 条（重点是第 10(c)条）的会议报告；¹⁴

2. 同意制定一项习惯可持续利用问题行动计划，作为第 8(j)条和相关条款订正工作方案的一个新的重要组成部分，以便今后进一步发展并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通过；

3. 邀请各缔约方、各国政府、土著和地方社区、相关国际组织为制定行动计划提交信息，并除其他外，顾及本决定附件所载指示性任务清单；

¹⁴

UNEP/CBD/WG8J/7/INF/5。

4. 请执行秘书根据《关于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第 VII/12 号决定，附件二）、生态系统方法和相关材料，尤其是来自立足于指示性任务清单的其他多边环境协定和相关粮农组织文书、来文和其他的相关信息，包括差距分析，制定习惯可持续利用问题行动计划草案；

5. 请执行秘书借助指示性任务清单、来文和其他的相关信息，包括缺漏分析，在制定的行动计划草案中包含一项分期实施行动计划提案，其中考虑到对于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资金和技术支助；

6. 请关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在其第八次会议上审议习惯可持续利用问题行动计划草案，并对计划执行提供指导；

7. 请执行秘书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参与下，包括通过工作计划网络电子模块中所含具体指导，将习惯可持续利用问题纳入保护区工作方案；

8. 邀请各缔约方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全面和有效的参与下，在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处理习惯可持续利用问题，特别是习惯可持续利用政策问题；

9. 授权关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特设工作组从保护区工作方案着手，将同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有关事务直接定期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提出意见和建议，包括转达缔约方大会第 X/43 号决定第 12 段所设立的工作组常设项目确定的深入对话得出的意见和建议，以便将对第 8(j) 第 10(c) 条的审议作为一个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公约》各专题方案。

附件

指示性任务清单

A. 针对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可持续利用及相关奖励措施指南

1. 可持续习惯性利用和各种地方经济

任务1. 根据国家法律和适用国际文书编写促进和鼓励社区资源管理和治理的指南。

任务2. 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充分和有效参与下，酌情将可持续习惯性利用做法或政策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作为维持生态文化价值、实现人类福祉和通过国家报告通报这方面情况的战略方法。

2. 土地、水和生物资源

任务3. 制订可能有助于拟定和起草各种机制、立法或其他适当举措的准则，协助各缔约方尊重和促进可持续相关性利用和传统知识，并考虑到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习惯法、社区做法和程序，并尊重传统机构和当局；

任务4. [酌情审查国家和国家以下一级的政策，以期确保可持续相关性利用得到保护和鼓励。]

3. 目标明确的支助和资助

任务5. 通过第8(j)条网页，定期向包括工作组会议之内的各方提供关于各项倡议可获得资助额的信息，以便推进第10(c)条的执行。

任务6. 促进和加强基于社区的支持和促进执行第10(c)条的举措以及加强可持续相关性利用的举措；并与土著和地方社区合作开展合办活动，以加强第10(c)条的执行。

4. 进一步探索的机会和知识差距

任务7. 探索习惯性利用与可持续利用之间的关系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相关经济机会。

任务8. 制订指导意见，扩大为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定价的方法，以便将土著人民的文化和精神价值纳入事先和知情同意或核准和参与，并全面评估生态系统服务与习惯性可持续利用生态多样性的关系。

[任务9. 探索气候变化和习惯性可持续利用、做法和传统知识以及适应气候变化的习惯性可持续利用和传统知识的关系]

B. 加强土著、地方社区和政府在国家及地方一级参与 落实第10条和生态系统方法的措施

1. 教育

任务10. 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全面切实的参与下，视适当情况，将习惯的可持续使用、传统知识和土著语言等问题，纳入正规和非正规教育系统。

任务11. 与相关组织合作，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组织，特别是与妇女合作，编写指南，以促进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关于习惯的可持续使用的传统知识和土著语言世代传承。

任务12. 增进了解和增进公众广泛认识，大多数生物多样性系统是在与人类的互动中形成的，并且，传统知识和习惯的可持续利用可以有助于和维护生物多样性、景观和海洋景观，包括在保护区内。

2. 两性平等问题

任务13. 审议妇女在习惯的可持续利用的具体知识作用和贡献，并将性别问题纳入关于生物资源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参与、决策和管理机制。

C. 将第10条（将重点是第10(c)条）作为一个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公约》各工作方案和专题领域的战略

1. 保护区

任务14. 确定关于（例如，个案研究、机制、立法和其他适当倡议）的最佳做法：

(a) 根据国家立法和适用国际义务，促进土著和地方社区全面和有效参与对设立、扩充、治理和管理保护区、包括可能影响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海洋保护区，并正的事先知情同意或核准；

(b) 鼓励在保护区、包括海洋保护区酌情应用传统知识和可持续习惯使用；

(c) 促进利用社区议定书来协助土著和地方社区在保护区、包括海洋保护区确认和促进依照传统文化做法的可持续习惯使用；

任务15. 在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全面和有效参与下，优先将可持续习惯使用纳入关于保护区的工作方案，包括对工作方案中的网络电子模块提供具体指导。

以下来自第8(j)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7/8号建议

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九届和第十届会议产生的给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建议

缔约方大会

注意到/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九届会议和第十届会议产生的建议，并请执行秘书继续向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通报共同感兴趣的发展情况，包括修订的第8(j)条工作方案，特别是关于可持续习惯使用（第10(c)条）的工作、《名古屋议定书》的执行情况和相关的能力建设努力、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文化多样性问题的联合工作方案，以及《尊重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土著和地方社区文化和知识遗产的特加里瓦伊埃里道德行为守则》和《对拟议在圣地和土著和当地社区历来居住或使用的土地和水域上进行的、或可能对这些土地和水域产生影响的开发活动进行文化、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的阿格维古¹⁵自愿性准则》。

8. 审查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XVI/3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¹⁵ 发音：agway-goo。莫霍克部落的概括说法，意思是“宇宙万物”，由蒙特利尔附近谈判准则所在地的 Kahnawake 社区提供。

震惊地注意到 岛屿生物多样性持续和不断丧失以及丧失对岛屿人民和全世界造成的不可逆转的影响，并承认 80% 的已知物种灭绝发生在岛屿，且目前濒临灭绝的 40% 以上脊椎动物为岛屿物种，¹⁶

认识到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拥有岛屿的最不发达国家在执行和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全球环境基金扶持活动项目为这一进程提供的支持；

注意到 需要额外努力并提供更多支助，让政府和社会上的相关部门、特别是土著和地方社区及非政府组织全面参与执行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并将其纳入主流，以期推动各部门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意识到 外来入侵物种、气候变化以及不可持续的发展（包括不可持续的旅游业）是造成有着复杂联系的岛屿生物多样性丧失的主要原因，与其他部门的协作和综合行动以最佳方式对其进行了处理，

又意识到 生物多样性丧失不仅限于有人居住的岛屿，同时也是很多无人居住和季节性有人居住岛屿的主要关切，

还意识到 对岛屿海洋、淡水和陆地资源的可持续管理对于粮食安全、气候变化适应、公共卫生和生计十分重要，

尊重 传统/文化知识、技能和管理措施，因为很多世纪以来，它们帮助了岛屿人民使用和管理其环境和资源，在这方面，承认《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为确保岛屿从其遗传资源的利用中获得惠益提供了重要的手段，

赞赏 缔约方及其致力于自愿岛屿“挑战”，特别是密克罗尼西亚挑战、加勒比挑战倡议、珊瑚三角倡议和凤凰岛保护区的合作伙伴不断做出的坚定承诺和取得的进展，这又激励了编制“西印度洋沿海挑战”和“远西非挑战”，和根据《欧洲野生生物和自然生境养护伯尔尼公约》制定《欧洲岛屿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宪章》¹⁷，并且认识到根据这些倡议举办的高级别活动和首脑会议的价值，从而激励政治意愿以及新的财政承诺和伙伴关系，

认识到 岛屿区域编制的关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可持续供资机制取得的重大进展，其中包括：密克罗尼西亚保护信托、巴布亚新几内亚的 Mama Graun 保护信托基金、加勒比生物多样性基金、欧洲议会的欧洲海外领土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自愿计划的筹备行动以及岛屿上新出现的“以债务减免换取适应气候变化”的交换，

赞赏地注意到 全球岛屿伙伴关系作为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机制和根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建立的伙伴关系开展的活动，

¹⁶ http://www.issg.org/pdf/publications/Island_Invasives/pdfHQprint/1Keitt.pdf。

¹⁷ 经订正的《欧洲野生生物和自然生境养护伯尔尼公约》，T-PVS/Inf (2011) 8。

重申必须通过和实施适当的立法，应对岛屿上的保护问题并且实施执法措施，

重申根据《公约》第 20 条规定，有必要增加对岛屿的国际和国家支助，特别是针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而言，以期通过提供新的和额外的财政资源和激励，实施该工作方案并加强地方能力，

1. 敦促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金融机构和其他相关组织加强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的实施并通过以下方法借鉴成功岛屿的方法：

(a) 促进和支持高级别区域承诺，如上述岛屿挑战和其他大规模努力，它们证明了在迅速增加海洋保护区和其他与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相关的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取得的成功；

(b) 调整和扩展被证明成本效益高的机制，以期提高地方能力，特别是建立同行学习网络、进行学习交流、技术转让、分享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通讯和信息交流工具、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正规培训和教育；

(c) 考虑制定作为《公约》第 21 条的补充的创新性融资安排，以便支持长期实施岛屿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包括致力于有效养护的信托基金、适应气候变化的债务转换、支付生态服务以及旅游或自然资源使用费；

(d) 维持和支持关键的数据库和信息门户，如全球岛屿数据库、受到威胁的岛屿生物多样性数据库、清除岛屿入侵物种数据库、全球入侵物种数据库、岛屿生物多样性和入侵物种数据库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网，以期进行有效的岛屿入侵物种监测和清除，以此作为支持实施该工作方案的宝贵工具；

2. 呼吁各缔约方继续将国际注意力和行动落在第 IX/21 号决定所载六个优先事项方面，因为它们影响到生计和岛屿经济体：管理和消除外来入侵物种，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的活动，设立和管理海洋保护区，能力建设，获得以及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减少贫穷，并特别重视：

(a) 发展和加强区域和地方协作，以期在管辖权内外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如果可行，包括各种预防、控制和消除的成功方法，并且采用处理所有入侵威胁的生物安全方法；

(b) 为了人类的健康和福祉，将基于生态系统的适应气候变化措施、生态系统复原和入侵物种管理纳入所有岛屿发展以及保护计划和项目的主流，并且在实施过程中建设能力；

3. 还呼吁各缔约方：

(a) 将陆地、包括内陆水域保护区的管理作为优先事项；

(b) 加强区域和国际合作，以解决对岛屿生态系统产生重大影响的跨界污染，包括减少陆上来源的排放，尤其是养分过剩地区的排放；

(c) 通过第 X/22 号决定通过的《国家以下各级政府、城市和其他地方当局促进生物多样性行动计划》，并参照对城市化和生物多样性之间的联系和计划的评估结果“城市与生物多样性展望”，促使国家以下各级和地方当地参与，支持各岛屿国家以下各级执行《公约》的工作；

4. 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开展跨部门合作，以期：

(a) 制定、传播和整合适当的工具和进程，以应用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研究的结论和其他评估工具，支持岛屿一级的决策；

(b) 利用修订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活动计划的机会，进一步在其他关键部门（如采矿业、农业、渔业、卫生、能源、旅游业、综合海洋/沿海管理、教育和发展）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纳入主流，并根据岛屿一级的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及在国内优先事项范围内，确定具体、可衡量、有抱负、现实和有时间限制的国家目标以及相关指标；

(c) 将这些努力同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经社部）所牵头的进程协调，以评估《巴巴多斯行动纲领》及其相关《毛里求斯实施战略》的实施情况；

(d) 探讨将国家和地方公私伙伴关系的领袖人物纳入合作的可能性，并鼓励可持续管理自然资源的参与性做法；

5. 请各缔约方认识到并与全球岛屿伙伴关系合作，作为支持执行该工作方案的有效合作伙伴；

6. 注意到由岛屿养护组织在科咨机构第十六次会议上协调发起关于外来侵入物种的“小岛屿：大作用”的运动，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参与这个运动；

7. 请执行秘书与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有关的公约秘书处合作，以期就关于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的报告要求，促成建立连贯和协调的国家信息系统，并酌情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有岛屿的最不发达国家提出做联合报告；

8. 还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使区域的和全球性技术支援网络能够帮助当前的审查，更新和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岛屿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特别是拟订国家目标和将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纳入广泛国家计划、方案和政策的主流，以执行《2011 至 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9. 生态系统的恢复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2 号建议

支持生态系统恢复的方式方法

缔约方大会，

注意到 执行秘书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十五次会议编制的关于支持生态系统恢复的方式方法的说明（UNEP/CBD/SBSTTA/15/4）第四节所载的主要信息，尤其是恢复生态系统不可取代保护，它也不是允许有意破坏或不可持续利用的藉口。恰恰相反，恢复生态系统是为了地球上所有生命改进已退化生态系统的最后补救办法；

强调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为《公约》到 2020 年提供了全面框架，并应指导《公约》所有跨领域问题和专题领域的今后工作；

(a) 促请 各缔约方并鼓励 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共同努力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目标 14 和 15 以及《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目标 4 和 8，并通过生态系统恢复高效协助实现所有其他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具体做法如下：

- (一) 切实执行缔约方大会以往各项决定有关恢复的规定以及相关专题和跨领域的工作方案；
- (二) 查明、分析和处理生态系统退化或分崩离析的根本原因和直接原因，并利用获得的知识预防或减少造成进一步退化、恶化和破坏的活动；
- (三) 改善生态系统的现状和复原力；
- (四) 依照《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10(c)和 (d)条规定，支持土著和地方社区开展适当的生态系统恢复活动；
- (五) 当作出关于给生态系统恢复活动分配资源的决定时，考虑到增进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为所有人提供惠益的战略目标 D；

(b) 请 各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有关政府间组织、生态恢复协会、国际自然保护联盟、世界资源研究所、全球森林景观恢复伙伴关系、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和倡议，如全球次一级评估网络，支持各国执行下列生态系统恢复工作：

- (一) 制订可用的工具，如电子学习方案；
- (二) 汇编和传播案例研究、最佳做法、经验教训、社会经济方面的信息，以及评估恢复项目成功的的方法；

- (三) 协助知识和公开可得的信息的共享，并支持现有的网络，但以缔约方国内立法为准；
 - (四) 支持和/或协调举办能力建设讲习班；
 - (五) 召开关于重要主题的区域/分区域技术培训；
 - (六) 为各机构和恢复工作者的共同利益加强他们之间的伙伴关系和交流方案；
 - (七) 制定和执行交流方案，强调生态系统恢复的经济、生态和社会效益，包括提高一般公众、决策者和环境管理者的认识，不仅要认识生态系统提供生态系统服务的关键作用，并且要认识伴随生态系统退化的代价、收入损失、补偿、生产支出的上升和成本节省、惠益和生态系统恢复可以有助于解决共同的政治挑战；
 - (八) 支持拟定和执行区域、次区域或国家的生态系统恢复计划或方案，应考虑到生态系统的方法和将生态系统恢复纳入较广泛的规划工作中，如空间规划；
 - (九) 支持大规模推广那些执行关于生态系统恢复研究建议的项目和方案，包括对其进行监测；
- (c) 请 执行秘书在可获得资金的情况下和科咨机构建议 XV/2 第 2 段所指的休会期间，进行如下工作：
- (一) 召开区域和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和专家会议；
 - (二) 根据科咨机构在其建议 XV/2 第 2 段要求的信息，推动进一步制定一系列针对不同受众的生态系统恢复执行工具和切实可行的指导意见，并译成所有联合国语文，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予以提供；
 - (三) 同相关伙伴协作，促进开发综合全面、方便用户的生态系统恢复中央网页；
 - (四) 汇编缔约方大会关于生态系统恢复的所有决定和相关行动，向缔约方广为散发，
 - (五) 同合作伙伴协作，促进制定和维护 TEMATEA 等基于议题的生态系统恢复模块；
 - (六) 查明《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拉姆萨尔湿地公约》和其他多边环境协定之间的合作机会，以便增进和协调生态系统恢复的努力和避免工作重复；

- (七) 与伙伴合作，促进发展工具，以便整理和提出关于生态系统状况和范围的基线信息；以期促进评估爱知目标 15，并协助缔约方查明其恢复将对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大有帮助的生态系统；
- (d) 敦促 缔约方并邀请有能力这样做的其他国家政府、组织和捐助方：
- (一) 向执行秘书提供充足的财务、技术和其他支助，促进能力开发和执行各种倡议；
- (二) 注意到极端的气候事件，支持实施生态系统恢复，以减轻和管理自然灾害的影响。

10. 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项目 10.1. 具有重要生态和生物多样性意义的海洋区域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4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描述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科学标准的区域

回顾 大会 2011 年 12 月 24 日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第 66/231 号决议的第 165 和 167 段，包括其附件，

回顾 第 X/29 号决定第 21 至 26 段，缔约方大会在其中确认，《生物多样性公约》在支持联合国大会在国家管辖以外海洋保护区的工作方面具有关键性作用，其重点是提供关于海洋生物多样性、应用生态环境方式和预防性方式的科学以及酌情包含技术性信息和咨询意见，

1. 感谢 日本政府资助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主办和共同组织 2011 年 11 月 22 日至 25 日在斐济纳迪举办发西南太平洋区域讲习班，以便利描述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并感谢澳大利亚政府通过英联邦科学和工业研究组织向上述讲习班提供技术支助；感谢欧洲联盟委员会资助以及巴西政府主办、环境规划署加勒比环境方案共同组织 2012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2 日在巴西累西腓举办的大加勒比和西中大西洋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问题区域讲习班；感谢法国政府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合作，与东北大西洋海洋环境公约和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共同于 2011 年 9 月 8 日至 9 日在法国耶尔主办东北大西洋海洋环境公约/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关于查明东北大西洋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问题科学讲习班；

2. 欢迎 对上文第 1 段提到的各区域讲习班的报告（UNEP/CBD/SBSTTA/16/INF/5、UNEP/CBD/SBSTTA/16/INF/6 和 UNEP/CBD/SBSTTA/16/INF/7）所载信息进行科学和技术评价，这些报告对利用科学标准（第 IX/20 号决定附件一）以及其他相关的兼容和互补性国家和政府间科学标准的信息进行了科学和技术评估，同时注意到在其他区域

还将及时举行其他区域讲习班，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的科咨机构一次会议审议；

3. 赞赏地注意到以参与的方式举办的这些讲习班和对最佳的现有科学和技术信息的利用，这为科咨机构第十六次会议根据本决定附件总结报告所载资料和 UNEP/CBD/SBSTTA/16/INF/6 和 UNEP/CBD/SBSTTA/16/ INF/7 号文件以及 UNEP/CBD/SBSTTA/16/INF/8 号文件附件提供的补充材料，编制描述具有生态或生物重要意义的海洋区域的准则的汇总报告奠定了基础；

4. 注意到巴塞罗那保护海洋环境和地中海沿海地区公约缔约方 2012 年 2 月 8 日至 10 日在巴黎举行的第十七届常会通过关于保护地中海重要地区的第 IG.20/7 号决定并要求巴塞罗那公约秘书处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接触，以便提出查明地中海符合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意义的海洋区域准则的地区的报告，同时注意到 UNEP/CBD/SBSTTA/16/INF/8 号文件所载的综合报告；

5. 注意到按第 X/29 号决定第 26 段所指，使用具有生态或生物重要意义的海洋区域的科学准则是一项科学和技术工作，强调依照国际法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查明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意义的地区以及选取保护和管理措施是国家和主管政府间组织的事务，[核可]作为国家和主管政府间组织的参考，本决定附件所载的摘要报告由科咨机构第十六次会议编制，以各工作组提供的信息的科学和技术评估为基础，设定了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重要意义的海洋区域的准则的地区的细节（第 IX/20 号决定，附件一），并请执行秘书根据第 X/29 号决定第 39 段将[缔约方大会核可的]描述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重要意义的海洋区域的准则的地区的摘要报告纳入文件库，并根据第 X/29 号决定第 42 段设定的程序和目的，将这些报告送交联合国大会以及特别是其研究同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以外地区的海洋生物多样性相关问题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非正式工作组，并将这些报告送交各缔约方、其他各级政府和有关国际组织，还请执行秘书将这些报告送交全球报告和评估海洋环境状况包括社会经济方面问题经常进程特设全体工作组，并将这些文件作为资料来源递交联合国各专门机构；¹⁸

6. 注意到有必要根据国内法和国际法，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促进更多研究和监测以加强各区域的生态或生物信息，以期便利进一步描述已经描述过的地区，今后描述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科学标准以及具有其他国家和政府间商定的相关可比的补充科学标准的其他地区；

7. 重申有必要促进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参与第 X/29 号决定第 10、第 20 (b) 和第 48 段要求的有针对性的研究计划，包括海洋巡航以及国际海底管理局提倡的研究计划；

8. 申明科学地描述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科学标准和其他相关标准的地区是一种开放的进程，应继续开展这一进程，以便在各区域有了更扎实的

¹⁸ 注意到对符合本段所述报告描述的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标准的区域采取的任何措施、包括选择任何保护和管理措施，都必须符合国际法，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科学和技术信息后，不断予以加强和更新；

9. 请执行秘书进一步同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各有关组织及全球和区域倡议，例如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向大会提出行动方向的特设全体工作组、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各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并视情况同涉及渔业管理的区域渔业管理计划等协作，为描述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标准的地区和进一步描述已经描述过的地区提供便利，为酌情通过为其余区域或获得新信息的区域组织更多区域或次区域讲习班，但须有可动用财政资源，并提供各讲习班的报告供科咨机构未来的会议审议。科咨机构的汇总报告将提供该缔约方大会今后的会议核准，以期根据 X/29 号决定第 42 段规定的程序和目的，将缔约方大会核准的报告列入登记册；

10. 请执行秘书进一步同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各有关组织协作，按照第 X/29 决定第 37 段要求，通过组织这种区域或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或其他手段，建设各国内外能力，处理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包括具有全球重要性的上升流的国家的区域优先事项；

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登记册和信息分享机制

11. 感谢德国政府的资助，并欢迎原始型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登记册和信息分享机制，以便促进应用中关于查明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科学标准（第 IX/20 号决定附件一）以及具有其他国家和政府间商定的相关可比的补充科学标准方面的相关科学技术信息和经验。这一机制作为网络输入工具和数据库，协助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共享与应用第 IX/20 号决定附件一所载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科学标准以及其他国家和政府间商定的相关可比的补充科学标准方面相关的科学技术信息和经验，并根据第 X/29 号决定第 36 段和上文第 9 段要求，向执行秘书召开的区域讲习班提供科学信息和数据，以便描述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海洋区域科学标准和其他相关标准的地区；

12. 请执行秘书与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法学委员会、特别是海洋生物地理学信息系统、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世界养护检测中心、全球海洋生物多样性倡议以及其他相关组织协作，在资金有着的情况下，进一步将原始型登记册和信息分享机制发展成为全面运作的登记册和信息分析机制，使之能够完全有利于第 X/29 号决定第 39 段所要求的目的，注意到需要明确区分含有根据第 X/29 号决定第 42 段的要求经缔约方大会认可的信息的登记册，和纳入信息共享机制的其他信息，并在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之前将进展情况向科咨机构提出报告；

13. 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政府间组织，建立区域的元数据信息料登记册，酌情顾及其保密性，并同信息共享机制（第 X/29 号决定第 39 段）和其他相关数据资源链接，以便如第 X/29 号决定第 36 段和上文第 9 段所述，由其余的地区追踪区域讲习班所描述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时所使用的数据集的位置，并回顾第 X/29 号决定 41 段，请执行秘书将区域讲习班汇编的的科学信息和数据集，提供给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政府间组织，以便他们依照自身职责使用，并将这一协作的进展情况

况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举行的科咨机构的一次会议提出报告；

14. 回顾第 IX/20 号决定第 18 段和第 X/29 号决定第 43 段，**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进一步提供将第 IX/20 号决定附件一的标准或其他兼容和互补的国家和政府间商定的相关科学标准运用于国家管辖以内地区的相关科学和技术信息及经验，以便根据提供缔约方和政府的决定将其列入登记册或信息分享机制；**

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能力建设

15. 欢迎执行秘书在德国政府慷慨资助下开展工作，编制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培训手册和模块（UNEP/CBD/SBSTTA/16/INF/9），并请执行秘书视需要进一步修订培训手册和模块，包括与缔约方进一步协商和制订关于使用传统知识的培训资料。请执行秘书在适当修订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培训手册和模块之后，将其翻译为联合国各种官方语文，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联合国专门机构酌情使用这些培训材料和其他手段，并尽可能为此提供必要的资源，以便提高各国家和区域在描述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标准的海洋区域方面的科学和技术能力；

16. 请执行秘书与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合作，加强各国培训科学工作人员的能力，并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向科咨机构的一次会议提出报告，供审议；

17. 请执行秘书在有可动用的财政资源时，为利用这些培训材料组织培训讲习班提供便利，以便支持今后在国家和区域各级科学地描述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标准的海洋区域，支持各国和主管政府间组织查明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

描述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社会和文化标准

18. 欢迎该报告查明纳入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科学、技术和工艺知识的具体要点及社会和文化标准，对查明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实施科学标准的其他方面，以及建立和管理海洋保护区等情况（UNEP/CBD/SBSTTA/16/INF/10）；注意到现有的最佳科学技术知识、包括相关传统知识应该是描述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依据，其他社会和文化资料在此后选择保护和管理措施的任何步骤中具有相关作用，应酌情将土著和地方社区纳入这一进程；

19.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主管政府间组织以及相关土著和地方社区在今后描述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标准的区域以及制订保护和管理措施时，适当利用上文第 18 段所述报告中关于使用传统知识的指导准则，但须得到此种知识拥有者的核可和参与，并向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报告这方面的进展情况；

20. 注意到具有社会和文化重要性的海洋区域可能需要加强保护和管理的措施，可能需要采用适当的科学技术原理，制订查明因社会、文化和其他方面重要性而需要这种加强保护措施并与保护和可持续使用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区域；

21. 敦促各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金融机构和供资组织为执行与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有关的培训和能力建设以及其他活动及时提供可预测和充分的支持；

附件

关于描述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科学标准的区域的汇报报告草案¹⁹

1. 在第 X/29 号决定的第 36 段，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请执行秘书与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以及有关组织和区域倡议，例如：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以及酌情包括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在在渔业管理方面进行合作，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在缔约双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前的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未来一次会议之前，组织一系列区域讲习班，包括规定职责范围，主要目标是促进应用第 IX/20 号决定附件一中科学标准和其他兼容与互补的国家和政府间商定相关科学标准以及符合第 IX/20 号决定附件一中科学标准的关于查明国家管辖范围以外海域的科学准则，描述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海洋区域；
2. 在同一决定的第 42 段，公约缔约方大会请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根据对讲习班信息的科学和技术评估编写报告，其中详细说明符合第 IX/20 号决定附件一中标准的区域，供公约缔约方大会以透明方式加以审议和核可，以期将核可的报告列入第 X/20 号决定第 39 段所提登记册，并将核可的报告提交给联合国大会，尤其是大会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非正式工作组以及有关国际组织、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
3. 根据上述要求，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或各主管政府间区域组织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协商，组织了一系列区域讲习班，其中包括：（一）2011 年 11 月 22 日至 25 日在斐济纳迪举办的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描述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西南太平洋区域讲习班；以及（二）2011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2 日在巴西累西腓举办的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便利描述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大加勒比和西中大西洋区域讲习班。
4. 下文表 1 和 2 分别概述了这些区域讲习班的成果，讲习班的各份报告（UNEP/CBD/SBSTTA/16/INF/6 和 UNEP/CBD/SBSTTA/16/INF/7）的附件提供了标准全面运用的情况。
5. 表 3 介绍了在《保护地中海海洋环境和沿海区域巴塞罗那公约》框架内开展工作的成果。正作为资料文件（UNEP/CBD/SBSTTA/16/INF/8）提供关于这一工作的综合报告。
6. 在第 X/29 号决定的第 26 段，缔约方大会注意到应用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区域科学标准是一项科学和技术工作，对发现符合该标准的区域可能需要采取加强保护和管理的措施，可以通过很多手段包括海洋保护区和影响评估这样做，同时强调，查明具有重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区域和选定保护及管理措施，是由国家和主管政府间组织遵循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的国际法办理的事务。

¹⁹ 本说明所用名称及其材料的编制方式并不意味着秘书处对于任何国家、领土、城市或地区、或其当局的法律地位，或对于其边界的划分，表示任何意见。

7. 关于符合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描述并不意味着对于任何国家、领土、城市或地区、或其当局的法律地位，或对于其边界的划分，表示任何意见。也不具有经济和法律影响，完全是一项科学和技术性工作。

表格的略语

| 具有生态或生物多样性重要性的海洋区 域标准的排序 | 标准 |
|-----------------------------|-------------------------------------|
| 相关性 | |
| H: 高 | • C1: 独特性或稀有性 |
| M: 中等 | • C2: 对物种生长阶段的特别重要性 |
| L: 低 | • C3: 对受威胁、并未或数目减少物种和 (或) 生境的重要性 |
| -: 没有资料 | • C4: 易受伤害性、脆弱性、敏感性或恢复 缓慢 |
| | • C5: 生物生产力 |
| | • C6: 生物多样性 |
| | • C7: 自然性 |

表 1. 西南太平洋地区符合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标准的区域的描述

(UNEP/CBD/SBSTTA/16/INF/6 号文件附件 5 的附录详述了《关于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的西南太平洋地区讲习班报告》)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76 页 | | | | | | |
| 1. 菲尼克斯群岛 | | | | | | | |
| <p>• 位置：菲尼克斯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包括菲尼克斯群岛的基里巴斯群岛及周围海山。</p> <p>• 菲尼克斯群岛具有不同水深、若干生物区和几个浅海山。该地区有 6 座海山，表层水的强涡流区和上涌现象时有发生，加强了丰富（矿物质）营养物的浓度，供浮游植物和浮游动物所用。该地区营养丰富，产生了丰富的生物多样性和具有经济重要性的物种，如鲨鱼、长嘴鱼、金枪鱼及其他副渔获物种。那里有 5 个重要鸟区，因此菲尼克斯群岛对濒危物种的特定生命阶段具有重要意义。那里有许多种类的海蟹和海龟，其他高度洄游鱼种常见。1900 年代初期在菲尼克斯捕获了大量的巨头鲸。那里有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物种红色名录所列的若干物种，海洋生物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库显示大量物种。</p> | M | H | H | H | H | H | H |
| 2. Ua Puakaoa 海山 | | | | | | | |
| <p>• 位置：约为西经 164 ° 和南纬 21 °。</p> <p>• 一个以海面 300 米内一座海山和海面以下约 1000 米的另一座海山为特征的海山系统，海面有强涡流，这很可能是由于强劲的上涌现像导致。它似乎有丰富的底栖生物多样性，可能具有很高的地方特殊性，这与孤立的海山系统有关。</p> | M | - | - | H | L | M | H |
| 3. 诺福克山脊海山 | | | | | | | |
| <p>• 位置：北部边界：新喀里多尼亚南部；南部边界：视物种而定，如果从鱼类种群来看，为约东经 30 °（诺福克岛南部）。（Clive 和 Roberts, 2008 年；Zintzen, 2010 年）。</p> <p>• 2005 年对新喀里多尼亚进行的一次生态区域分析确认，根据国家标准第 8 条，新喀里多尼亚内诺福克山脊海山具有国际重要意义。</p> | H | H | M | H | H | H | H |
| 4. Remetau 群岛：加罗林群岛西南部和新几内亚北部 | | | | | | | |
| <p>• 位置：西北和东南最远界线为北纬 6.9 °、东经 137.7 ° 和南纬 2.8 °、东经 146.6 °。</p> <p>•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海岛也称加罗林群岛，拥有一些全世界最具生物多样性的珊瑚礁。许多个</p> | H | H | M | - | M | M | M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76 页 | | | | | | |
| 人、社区、机构和组织正在努力保护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这些不可替代的自然资源。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包括该优先地区和巴布亚新几内亚专属经济区的西北部。该地区支承了高度的海山多样性，一个海上重要鸟区（白额鹱 <i>Calonectris leucomelas</i> 集中在此地进行非繁殖性觅食），一个金枪鱼捕获率很高的地区和曾经捕获大量巨头鲸的地区。 | | | | | | | |
| 5. 卡达夫岛和劳地区南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位置：南纬 18-23 ° 和东经 173-179 ° 之间。卡达夫是斐济群岛第四大火山岛屿，与劳群岛南部具有生物地理相关性。卡达夫群岛周边是非常多产的堡礁系统，其中的大星盘礁是斐济第二大的堡礁系统。它支撑两个地方鸟类物种。劳群岛南部包括一些火山岛和若干孤立的环礁灰岩海洋岛屿，拥有海草床、海洋片礁、拓展的堡礁系统、海山、海底峡谷和劳山脊等生境。这种孤立的海洋状况提供了各种独特生境和物种多样性，为海鸟、绿海龟和玳瑁龟提供了重要的繁殖和筑巢地区。该海洋地区还为座头鲸、小须鲸、大须鲸和巨头鲸等许多大型鲸类以及许多小型鲸和海豚种群支撑了一个重要的迁徙走廊。海洋生物地理信息系统确认该地区是非常丰富和多产的内在珊瑚礁、近海浮游和深水底栖渔业之内所有物种的渔场，此外还拥有与海山相关联的渔业、珊瑚和无脊椎动物。 | H | H | H | H | H | H | H |
| 6. 克马德克-汤加-路易斯维尔交界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位置：该地点中心区为约南纬 25 °，西经 175 °。在约南纬 25 °，西经 175 ° 处有三重交界地区，路易斯维尔海山链延至克马德克和汤加海沟地区。该地区具有海山和海沟生境，每个环境内均有特有动物。克马德克和汤加海沟有地方鱼类物种，两个海沟内端足类物种丰富，路易斯维尔海山有一个半深海海山动物群。 | H | - | M | M | M | H | H |
| 7. Monowai 海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位置：边界为纬度 -25.7 至 -25.94，经度 182.5 至 183.0。Monowai 海山包括一个活跃的火山锥，其火山喷口在约 1200 米深度有广阔的热液喷口。喷口生物群落包括管虫、浓厚的 bathymodiolid 贻贝床、石蟹和大头鱼。这座海山位于一系列喷口生物群落的最北端，沿克马德克回弧，该回弧拥有广泛相似的动物群。 | H | - | M | M | H | H | H |
| 8. 新不列颠海沟地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位置：新不列颠海沟和热液喷口集群位于巴布亚新几内亚的东北部，包括新爱尔兰和新不列颠之间的通道。 | M | L | M | M | M | M | H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76 页 | | | | | | |
| • 新不列颠的南部水域位于新不列颠海沟之上。该地区呈现很高的物种生产力和丰富性。该地区延伸，将新爱尔兰西部、北部乃至东部的适合钓鱼的海山集群和热液喷口集合包括在内，标示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地点。 | | | | | | | |
| 9. 新赫布里底群岛海沟地区 • 位置：位于新喀里多尼亚和瓦努阿图之间，北至南纬 17.921°、西经 166.975°，南至南纬 21.378°、西经 170.961°。 • 新赫布里底群岛海沟是新喀里多尼亚和瓦努阿图之间的一个大型海沟。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延自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南部，覆盖瓦努阿图的南部。新赫布里底群岛海沟地区包括深海和较低半深海特征和瓦努阿图国家管辖区内的海山，但横跨部分新喀里多尼亚水域。该地点围绕三大主要群岛—埃法特岛、坦拿岛和埃罗芒阿岛。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覆盖包括海山、深海沟（深达 7600 米）在内的一系列生境。 | H | H | - | M | L | H | H |
| 10. 拉罗汤加外礁斜坡 • 位置：位于南纬 21°12' 和西经 158°46'。 • 现有数据显示，拉罗汤加外礁包含 12 种地方鱼类物种，出现在水深 300 米处，但有可能低。现有海洋生物地理信息系统数据指出，该地区包括珊瑚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的几个脆弱和濒危物种，但鲸鱼和鲨鱼等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的其他动物也栖息在该地区。如海洋生物地理信息系统数据所反映的，该地区还对浅水物种具有重要价值。 | H | - | H | - | - | H | - |
| 11. 萨摩亚群岛 • 位置：约南纬 15°，西经 166° 和西经 174° 之间。 • 萨摩亚群岛包含位于美属萨摩亚的 6 个岛屿和 1 个环礁，以及位于独立萨摩亚的 2 个大岛和 4 个小岛。该群岛的岛屿包括位于南太平洋西部地区的一个生物多样性热点，这些岛屿还显示了显著的连通性，从微小动物群（如珊瑚幼虫）到大型动物群（鲸类和龟类）。 | H | H | H | H | H | H | H |
| 12. 苏沃洛夫海鸟觅食区 • 位置：苏沃洛夫是库克群岛（太平洋中部）北部的一个偏远环礁，位于南纬 13°14'，西经 163°05'。 • 苏沃洛夫是太平洋中部若干海鸟物种的重要繁殖和觅食区。苏沃洛夫是全球 9% 白斑军舰鸟种群 | - | H | M | - | M | - | -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76 页 | | | | | | |
| 和全球 3% 红尾鹲的繁殖和觅食区，不过，将于近期修正这些百分比，分别增至 13% 和 4%。苏沃洛夫的生物种群被认为对维持和管理其他岛屿上的海鸟种群具有重要意义。苏沃洛夫的重要性反映在其作为一个国际鸟盟重要鸟区的地位上，是库克群岛最重要的海鸟筑巢和觅食地。 | | | | | | | |
| 13. 图瓦卢南部/瓦利斯和富图纳/斐济高原北部 • 位置：中心点为西经 180.122 °南纬 12.36 °。 • 该地区因捕获活动多和生产力高而为人熟知，并拥有多条大型海底峡谷。该公海袋形区部分位于沿瓦利斯和富图纳高原区，深度为 3000 至 5500+ 米。该地马林鱼和金枪鱼的捕获量一直很大，海山丛立。这一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包含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物种红色名录物种；是海龟迁徙路线；拥有很大比例的潜在深海珊瑚生境。 | L | - | M | H | H | M | M |
| 14. 斐济拉礁/洛玛伊米提 • 位置：维提岛和瓦努阿莱武岛之间的深水道和海底峡谷，覆盖亚萨瓦群岛群岛边缘至大海礁西边的卜莱水域，穿过拉礁通道，覆盖 Namena 海洋保护区附近的深水区和洛玛伊米提省至东南部的岛屿。 • 拉礁/洛玛伊米提地区是巨型动物群（鲸类物种、鲨鱼、海龟、海鸟）的热点地区，还是深海物种的多样性中心。尽管总面积较小，但海底地形多样，包括水道、海底峡谷和海山。该地区周边的浅珊瑚区在全球具有重要的海洋价值。 | M | M | H | M | M | H | M |
| 15. 南塔斯曼海 • 位置：位于 36°S (NW)、40°S (NE) 和 45°S (S) 之间。 • 南塔斯曼海是物理和化学海洋学、锋面密度和初级生产力 (www.oregonstate.edu/oceanproductivity) 快速变化的一个地区。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地区内鸟类最密集区在该地区，此地包含繁殖和非繁殖海鸟有觅食区（全球 Procellariiform 跟踪数据库）。西北部的两座海山以高风险著称（Clark 和 Tittensor 2010 年），表明可能存在未受到深水拖网捕鱼影响的冷水珊瑚种群。 | M | H | H | H | H | M | M |
| 16. 赤道高生产力区 • 位置：纬度为大约赤道的北纬 5 °至南纬 5 °，经度为约西经 120 °（讲习班地域范围限制）至约东经 165 °。 • 中太平洋高生产力区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拥有大规模的海洋特征，包括太平洋南赤道 | H | L | L | - | H | L | L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76 页 | | | | | | |
| 流的西向水流。西向上涌冷水流将丰富营养带给中太平洋的表层水，在一大片地区支撑较高的初级生产。底栖和浮游生物联系紧密，4000-5000 米深海平原的底栖二级生产与表层初级生产力密切相关。历史上看，该地区曾盛产巨头鲸。此地大规模的海洋特征受到厄尔尼诺现象的严重影响，以及气候变化的潜在影响。 | | | | | | | |
| 17. 中路易斯维尔海山链 • 位置：从南纬 31° 至 40° 至西经 172°30' 至 167°。 | H | H | M | M | M | H | M |
| 18. 太平洋霰石高饱和状态区 • 位置：约南纬 12 – 16° 和西经 174 - 156° 的地带 • 西南太平洋地区，位于南赤道海流之中，目前的霰石饱和率当今最高，预计下降至关键阈值 3 和 3.5 以下。因此，该地区作为一个受海洋酸化影响最慢的地区具有特殊的生物和生态价值，其恢复速度可能最快。 | H | M | - | - | - | - | - |
| 19. 克利珀顿断裂带海燕觅食区 • 位置：西北和东南最远界线为北纬 12.9°、西经 137.9° 和北纬 0.2°、西经 130.6°。 • 它包括 Pycroft 海燕的主要非繁殖觅食区，该种海燕是在新西兰北部繁殖的濒危海鸟。该地近赤道，位于太平洋赤道上通地带的北部。该地区具有很强的赤道海流和平行逆流，这使海水混合，初级生产力高。 | M | H | H | M | M | L | M |
| 20. 北豪勋爵脊海燕觅食区 • 位置：西北和东南最远界线为南纬 22.7°、西经 160° 和南纬 31.9°、西经 165.9°。 • 根据国际鸟盟标准该地为一个重要鸟区，主要认定为地方物种有新喀里多尼亚亚种 Gould 海燕 | M | H | M | M | - | L | -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76 页 | | | | | | |
| Pterodroma leucoptera caledonica (占全球种群的 50-65%) 的核心觅食区。除了作为一个觅食区的重要意义外，有证据表明，那些向南前往觅食场的鸟类途经该地。 | | | | | | | |
| 21. 新西兰北部/斐济盆地南部 • 位置：从斐济盆地南部延至新西兰北部和克马德克脊西部，中心点为南纬 31°，东经 176°。 • 它包括供繁殖期 Parkinson 海燕使用的主要觅食区，该种海燕是一种濒危海鸟，在新西兰北部大堡礁和小堡礁岛繁殖。 | M | H | H | H | L | L | - |
| 22. 塔韦乌尼和林格尔德岛 • 位置：包括塔韦乌尼和林格尔德岛的斐济岛东北部，中心点位于南纬 16°，西经 179°。 • 该地位于斐济岛东北部周边水域，面积紧凑，支撑着多种生物种群和生境。它支撑着全球和区域重要的海龟种群、座头鲸、海鸟和半迁徙礁鱼，预计冷水珊瑚密集。该地是斐济最重要筑巢地周边玳瑁龟和绿海龟的主要觅食地，是绿海龟在斐济剩下的最后一个筑巢地。该地还包括四个海洋重要鸟区，根据筑巢地周边的海上延伸情况确认为觅食地。 | L | H | H | M | M | M | M |
| 23. 马尼希基高原 • 位置：约西经 155，南纬 18。 • 马尼希基高原是位于太平洋西南部的海底高原。由于 1.25 亿至 1.20 亿年前中白垩纪时期的火山活动，马尼希基高原在名为 Tongareva 三重交界地的三重板块交界处形成。旨在确认重要的海底矿物沉积情况的长期调查指出，有以沉积物为食的生物出现，但是尚未确认是哪些生物。 | M | L | - | L | M | L | M |
| 24. 纽埃—贝弗里奇和哈兰珊瑚礁系 • 位置：纽埃附近，南纬 19°，西经 169.50°，向东南延伸 125 nm，将贝弗里奇礁包括在内。 • 孤立的纽埃岛是全世界最大的单个珊瑚岛，不属于任何群岛。纽约附近水域被确认为是濒危座头鲸的重要迁徙路线的一部分。在纽埃水域可看到若干其他濒危海洋哺乳动物。有报告称，从近岸地区至离纽埃裙礁约 100 公里处还发现了地方黑带海蛇。贝弗里奇礁是从海底陡升的孤立片礁，因其可能由于孤立存在而包含若干地方特有物种而列为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 | H | - | M | - | L | - | M |
| 25. 帕劳群岛西南地区 (Dims) • 位置：主要帕劳群岛西南深海区。 • 该地区包含若干近海海洋环境的显著特征。在该地区，集群海山、高能涡流和各种深水底栖生物种群集聚的现象表明，深海、远洋船舶和海洋鸟类物种在此地交汇。 | M | M | M | - | - | M | L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76 页 | | | | | | |
| 26. 汤加群岛 • 位置：南纬 15° 至 23°30' 和西经 173° 至 177° 之间。 • 汤加群岛周边水域具有独特的地貌特征，尤其是汤加海沟。它是濒危海洋座头鲸种群的最重要繁殖地，支撑具有全球重要意义的 8 个海鸟物种群。 | H | H | H | H | M | M | M |

表 2：大加勒比和中大西洋西部地区符合生态和生物重要性标准的海域的描述

(详情请见关于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域的地区讲习班报告附件 4 的附录，载于 UNEP/CBD/SBSTTA/16/INF/7 号文件)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2 页 | | | | | | |
| 1. 中部美洲堡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 中部美洲礁区由幅员 1,000 公里长的连续堡礁组成，据认为是西半球第二大堡礁区。它平行于海岸，始于墨西哥最北部的尤卡坦半岛，一路经由伯利兹和危地马拉，止于洪都拉斯的海湾群岛。 礁区构成了全球第二大堡礁，分布有多样化的动植物资源，众多丰富的养育/捕食场所和海洋水体对生物幼体的运输和分散至关重要。本区域丰富的资源对其居民而言有着重要的生态、美学和文化价值。富饶的渔场支撑了颇有价值的商业与手工渔业。被沙滩及遍布的珊瑚礁所吸引，数以百万计的游客纷至沓来，为民众及政府提供了重要的经济收益。 | H | H | H | H | H | H | M |
| 2. 米斯基托沙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 北纬 14°25'42.14"，西经 82°47'6.72" 该区域是尼加拉瓜国家保护区系统的一部分，经《拉姆萨尔公约》认证，被国际鸟盟认定为一处重点鸟区。它方圆 512 公顷，包括米斯基托沙礁及其他陆地结构。它包括了为海龟提供食物，并为各种幼鱼和未成熟鱼类提供保护的海草床 (<i>Thalassia testudinum</i>)。据估计在此生活的鱼类至少有 300 种（附件 2），包括在自治区海域内的角鲨和鳐（Herrera, 1984 年，PAANIC, 1993 年）。此外，还发现有约 120 种鱼类居住于珊瑚礁，现被开发的种类不到 5%。其中包括笛鲷鱼（笛鲷科）、海鲈鱼（鮨科）、锯盖鱼（河鲈科）和鲨鱼（真鲨科）。 | M | M | M | M | M | H | H |
| 3. 科恩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 北纬 12°6'37.61"，西经 82°20'28.77" <p>已有关于生活在尼加拉瓜加勒比海沿岸浅海水域的约 300 种鱼类的生物群落的总体信息 (INPESCA, 2004 年, Ryan, 2003 年)；近期已汇编了有关发现于沿大陆架坡的深海鱼类的信息 (Pasenac-INPESCA, 2008 年)，包括笛鲷鱼（笛鲷科）和黑鲈；它们属于被捕捞的第二大深海鱼群。所有鱼种在加勒比海各地均有发现。与不断游动的鱼类（例如浮游鱼类）不同，它们与具体的深海底层（栖息地）相关联，每一种类显然与其栖息地有着密切的关系。</p> | M | M | L | M | M | M | M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2 页 | | | | | | |
| 4. 托图格罗-科罗拉多沼泽区 • 位置：从托土盖罗国家公园向北延伸至与尼加拉瓜交界的科罗拉多沼泽区。 • 因其对海龟，尤其是绿海龟 (<i>Chelonia mydas</i>) 的自然历史的重要性，五十余年来（自 1955 年起），托图格罗-科罗拉多沼泽区已被广泛研究。托图格罗海滩被称为大西洋地区现存最大的绿海龟群栖地 (Troeng, 2005 年)。该地区还生活着棱皮龟 (<i>Dermochelys coriacea</i>)，罕有玳瑁 (<i>Eretmochelys imbricata</i>) 分布。托图格罗-科罗拉多沼泽区还包括海岸泻湖，海鸟筑巢和捕食区、海牛集中区以及海龟聚集和筑巢区。 | H | H | H | H | H | H | H |
| 5. 卡维塔-甘多卡 • 位置：从卡维塔国家公园向南延伸至与巴拿马交界的锡克绍拉河入海口。 • 卡维塔和甘多卡-曼萨尼约地区包括几处重要的海草 (<i>Thalassia testudinum</i>) 分布区，也是哥斯达黎加加勒比海沿岸最重要的珊瑚礁区域。卡维塔是哥斯达黎加造礁珊瑚种类最多的地点 (31 种)，也是软珊瑚种类最多的地点 (19 种)。在甘多卡发现了哥斯达黎加加勒比海沿岸最重要的红树林区连同一处海岸泻湖。甘多卡还有棱皮龟 (<i>Dermochelys coriacea</i>) 及玳瑁 (<i>Eretmochelys imbricata</i>) 的筑巢区。最后，该候选区还是多刺龙虾、海螺、白海豚、海牛的聚集区以及海鸟的捕食区。 | H | H | H | H | H | H | M |
| 6. 佩德罗浅滩，南部海峡和莫兰特群岛 • 位置：该候选区域位于牙买加西南至东南方向海域中，位于牙买加的佩德罗浅滩和沙礁（北纬 16° 43' 至北纬 17° 35'，西经 77° 20' 至 79° 02'）；莫兰特沙礁和周围的深海峡；洪都拉斯和尼加拉瓜的罗莎琳德浅滩（北纬 16° 26' 西经 80° 31' 北纬 16.433° 西经 80.517°，哥伦比亚和牙买加的塞拉纳浅滩（北纬 15° 41' - 16° 04' 和西经 80° 03' - 79° 40'），艾利斯浅滩（北纬 15° 57' - 16° 10' 和西经 79° 28' - 79° 16'）和新浅滩（北纬 15° 47' - 15° 56' 和西经 78° 49' - 78° 31'）所包围的区域内。 • 该候选区包括偏远的环礁及有关浅滩和深海区域。它们显然共享共同的海洋动力学，显示出在复杂构造底栖生物栖息地和复杂地形的阵列中形成的较高生物多样性和生产力。目前，整个区域提供了大量皇后海螺、多刺龙虾和珊瑚鱼渔场，因缺乏针对其可持续利用的区域考虑而受到威胁。 | H | H | M | M | M | H | H |
| 8. 卡拉克尔/利贝泰堡/蒙特克里斯蒂（伊斯帕尼奥拉岛北部的两国地区） | L | M | M | H | M | L | L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2 页 | | | | | | |
| • 位置：海地东北部 • 特点是岸礁/堡礁，红树林和海草床 | | | | | | | |
| 9. 普拉塔浅滩和圣诞浅滩海洋哺乳动物保护区 | H | H | H | H | L | H | L |
| • 位置：位于多米尼加共和国北部海岸以外约 80 海里，从圣诞浅滩的银色浅滩西部边缘延伸至彭塔巴兰德拉和米切斯之间的萨马那湾。 • 本地区有着供北大西洋座头鲸繁殖的独特环境。座头鲸 (<i>Megaptera novaeangliae</i>) 来自北大西洋的高纬度地带，每年四月至十月间到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域进行繁殖活动。在所有迁徙的鲸鱼中，有 85% 的鲸鱼造访普拉塔浅滩和圣诞浅滩及萨马那湾沿岸区域。 | | | | | | | |
| 10. 海葵海洋保护区 | H | H | H | H | - | H | H |
| • 海葵是围绕有人居住的开放的海洋地区，并包括圣安德烈斯群岛的沿海和海洋珊瑚礁。圣安德烈斯群岛是哥伦比亚在西南加勒比的一个行政区。本区域包括有加勒比地区最大、生产力最高的海洋珊瑚礁；提供了罕有、独特和不寻常的礁石环境；包括有着高完整性和低人为影响的偏远地区；拥有支撑相当数量的海洋生物多样性层次的连续栖息地。该区域有 192 种濒危物种，对保护受全球关注的濒危及受威胁物种而言，该地是一处重要场所。 | | | | | | | |
| 11. 萨巴浅滩 | H | H | H | H | H | H | H |
| • 位置：北纬 17° 25'，西经 63° 30' • 萨巴浅滩是一处独特和具有高度重要性的区域。从生物物理学而言，这是一处淹没环礁，是加勒比地区最大活跃成长型环礁，也是世界上最大的环礁之一，面积为 1850 平方公里(50 米等深线以上)。该区域因其独特的生态、社会经济、科学和文化特点而颇具重要性，还有着丰富的珊瑚礁、渔场及藻床。 | | | | | | | |
| 12. 东部加勒比地区 | M | M | H | H | L | H | M |
| • 位置：从位于北纬 18° 12.80 和西经 63° 03.00 的安圭拉岛起始的岛弧，沿曲线方向直至位于北纬 10° 2' 到北纬 11° 12' 和西经 60° 30' 到西经 61° 56' 之间的多巴哥岛。 • 本区域有着各种丰富的生态系统，以及众多小岛屿，许多岛是火山岛，一些岛由石灰岩构成。本区域支撑了许多高产的生态系统，例如珊瑚礁、海草床和红树林沼泽。此地还具有一些不同寻常的特点，例如大型海底火山——基克姆詹尼（格林纳达），以及海底热水流火山口和海山。本区域有着大量生物幼体，可作为具有重要商业价值的物种（例如加勒比多刺龙虾和皇后 | | | | | | |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2 页 | | | | | | |
| 海螺) 的潜在来源。该区域还为诸如海龟、鱼类和海鸟等若干迁徙物种的生存提供了必要条件。 | | | | | | | |
| 13. 马尾藻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马尾藻海被其以西的墨西哥湾流、以北的北大西洋暖流、以东更为分散的加纳利洋流、和以南的北赤道洋流及安的列斯洋流包围，范围在北纬 22 度至 38 度，西经 30 度至 60 度之间。 马尾藻海拥有标志性的浮游生物生态系统，世界仅有的终生浮游藻类漂浮马尾藻海草是该生态系统的基础。该区域分布有多元化的相关生物群落，包括 10 种特有物种，为各类物种（许多是濒危或受威胁物种）的关键生活阶段提供了必要栖息地。马尾藻海是欧洲和美洲鳗鱼的唯一产卵地点，欧洲鳗鱼被列为极度濒危物种，马尾藻海还位于许多其他标志性和濒危物种的迁徙线路上。各种海洋学过程影响着生产力和物种多样性，该区域在氧气生产及碳封存的全球海洋进程中发挥着不成比例的巨大作用。马尾藻海的海床有两条大型海山链，是专门型、脆弱型和地方型群落的家园，是预示了其他许多孤立海山存在的模型。 | H | H | H | H | H | M | |
| 14. 希努大陆边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希努大陆边缘区域涵盖了北纬 9° 12'14" 到北纬 10° 4'38"，以及西经 76° 34'30" 到西经 76° 6'59" 之间的场所。 希努大陆边缘位于哥伦比亚海岸以外深为 180 至 1000 米的加勒比海中。它的特点是拥有典型的水流系统的地质构造，例如沟渠、海谷和大陆裙，还有与高层次的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山脊、山坡、圆顶和波谷等构造形式。还有深水珊瑚，尤其是纹指珊瑚，从生态学的角度看，它的重要性渐增。冷泉中的氧化甲烷也变得具有更高的环境重要性。这些场所的自然属性使此地成为加勒比海南部地区具有生态和生物学重要性的海域，然而未来可能出现的油气勘探会使该区域变得脆弱。 | H | - | - | H | M | H | H |
| 15. 马格达莱纳和塔尤罗纳洋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马格达莱纳和塔尤罗纳洋底包括北纬 11° 3'34" 到北纬 11° 55'40"，以及西经 75° 33'3" 和 74° 2'28" 之间的场所。 <p>马格达莱纳和塔尤罗纳洋底位于哥伦比亚加勒比海沿岸中部区域，深度为 200 至 3000 米。它的特点是有着具有高度生物多样性的海谷和海山。还有深水珊瑚，尤其是纹指珊瑚，从生态学的角度看，它的重要性渐增。这些场所的自然属性使此地成为加勒比海南部地区具有生态和生物学重要性的海</p> | H | - | - | H | - | H | H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2 页 | | | | | | |
| 域。 | | | | | | | |
| 16.亚马逊-奥里诺科 影响区 | H | H | H | H | H | H | H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北纬14.517，东经：-45.144，南纬：-0.565，西经：-60.981（该候选区包括了来自巴西北部、法属圭亚那、苏里南、圭亚那和特立尼达岛东部的生产力流量。） 奥里诺科河流域面积为 110 万平方公里，其中 70% 在委内瑞拉，30% 在哥伦比亚（Lewis, 1988 年）。连同亚马逊河，这两条主要河流在将溶解物和颗粒物从陆地区域运输到海岸和海洋的过程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与从巴西北部经由法属圭亚那、苏里南、圭亚那直至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海域有关的整体高产证实了这一点。拥有高生产力的同时，还有着高层次的生物多样性，包括有海龟，哺乳动物，无脊椎动物，鱼类和鸟类等濒危、受威胁和特有物种。 | | | | | | | |
| 17.曼努埃尔·路易斯区块和阿尔瓦多浅滩 | M | M | H | H | - | H | H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涵盖两处主要区域，包括曼努埃尔·路易斯区块（以南纬 00°50'，西经 044 °15' 为中心，面积为 69 平方公里），和阿尔瓦多浅滩（以南纬 00 ° 17.5'，西经 044 ° 49.5' 为中心，面积为 30 平方公里）。 曼努埃尔·路易斯区块是巴西已知最北端的珊瑚群落。在一些地区，多孔螅科在礁墙上占优势，其次是八放珊瑚 <i>Phyllogorgia dilatata</i>（巴西特有物种）。这里集中了巴西 50% 的硬珊瑚物种，其中有六种之前未曾报告在东北相邻海岸出现。火珊瑚 <i>Millepora laboreli</i> 是该区域的特有物种。此地拥有丰富的加勒比珊瑚礁生物，这些生物在南美洲东海岸未曾出现，提供了额外的证据以证明这些礁体或许是加勒比海和巴西沿岸之间主要的动物区系步进的踏石。该区域是重要的软骨鱼类捕食和繁殖区。 | | | | | | | |
| 18.巴西北部和费尔南多 - 迪诺罗尼亚浅滩链 | H | H | H | M | M | H | H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涵盖巴西北部链（南纬 1 ° 至 4 °/西经 37 ° 至 39 °）和费尔南多 - 迪诺罗尼亚链（南纬 3 ° 至 5 ° 经 32 ° 至 38 °）。 北巴西洋流与海底地形交汇所产生的上升流促进了生产力。链区嵌于贫营养环境中，因存在珊瑚礁构造，生物多样性和地方特殊性高，费尔南多——迪诺罗尼亚和洛卡斯环礁被视为“热点”。该地区是海龟、软骨鱼类、珊瑚鱼和浮游鱼类的产卵场和/或捕食地。该地区是在费尔南多——迪诺罗尼亚繁殖的海鸟的捕食地，包括了大西洋内最重要的海鸟移徙走廊中的一部分， | | | | | | |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2 页 | | | | | | |
| 因有着濒危物种和鸟类聚集，这两处场所都具备成为鸟盟重点鸟区的资格。一些列于国际自然与自然资源保护联合会濒危名录上的鸟类、软骨鱼类和海龟在该地区出现。鲨鱼、珊瑚鱼和龙虾是该地区渔业捕捞的对象。渔业开发是此地区的传统活动。使用了漂浮钩线和鬼网，海龟也成为了附带捕捞物。洛卡斯环礁的地方特殊度在本区域最高，与巴西其他沿海岛屿相比，费尔南多-迪诺罗尼亚的物种丰富度最高。费尔南多-迪诺罗尼亚和洛卡斯环礁的动物区系显示出很高的相似性，这归因于浅海滩的存在，起到调节该地区步调的功能。沿海物种的幼体显示了此地与大陆坡区域的连通性。 | | | | | | | |
| 19. 巴西东北部大陆架外缘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位置：东北大陆架外缘区起始于巴西外大陆架和上陆坡，深度为 40 米至 2000 米，位于南纬 3 度至 16 度之间，从南布兰卡一直到塞阿拉州，该地的巴西大陆架狭窄，坡折陡峭，在 50 至 80 米之间。大陆架外缘区是一处海洋农牧交错带，来自大陆架和上陆坡的不同组分的、底栖的，海底的和底栖浮游群落以及邻近的深海生物群在沿着大陆外缘的狭长区域内共存。与大陆架海峡、沟壑及更深的海谷有关的生物礁结构代表着传统渔场。巴西东北大陆架外缘区包括独特的栖息地和不寻常的地貌特征，例如大陆架外缘礁，这里是在大陆外缘分布的罕见及特有珊瑚鱼类的最后的避难所，其中包括受威胁（国际自然与自然资源保护联合会）的真鲷-石斑鱼集合体商业物种，这些品种的鱼类资源目前在巴西专属经济区管辖范围内已枯竭。大陆架外缘是许多海龟、鲸鱼、鲨鱼和珊瑚鱼种类的生命周期中重要的栖息地，包括迁徙走廊和鱼类产卵聚集场所。该地区包括了大西洋内最重要的海鸟移徙走廊中的一部分，因有着濒危物种和鸟类聚集，此场所具备成为鸟盟重点鸟区的资格。该区域是巴西东北海岸以外海域座头鲸 (<i>Megaptera novaeangliae</i>) 繁殖场所的一部分。 | M | H | H | H | L | H | M |
| 20. 大西洋赤道断裂区和高产体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位置：该候选区域跨越大西洋的赤道部分，幅员约为 190 万平方公里，东起圭亚那海盆（西经 10 度）的西部边界，西至巴西大陆架边缘的东北端（西经 32 度）。由于海底地形、表面和深海环流模式以及赤道初级生产力状态的限定，该候选区结合了赤道大西洋的底栖和浮游生物的栖息地。特别的浮游和底栖生物多样性模式也是此地的特征。 | H | H | M | M | H | H | M |
| 21. 阿波罗荷斯浅滩和维多利亚 - 特林达德链 | H | H | H | H | M | H | M |

| 地区位置和简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
| | 关于标准的略语见第 2 页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阿波罗荷斯地区是巴西大陆架的一处扩大处，位于巴西东海岸，在巴依亚以南，圣埃斯皮里图州以北。 此地有着南大西洋地区最高的海洋生物多样性，巴西最大的珊瑚礁，还有较大规模的若干种特有和濒危海洋物种。此地拥有各种不同的栖息地，比如红树林、海草草甸、红藻石床、水下和浮现礁体，还有一组小型的火山岛。阿波罗荷斯还有着独特的生物构造，例如大型蘑菇型礁石结构——“chapeirões”，还有着独特的地理构造，例如“布拉卡斯”——大陆架平原上独特的洼地（多达 20 米深和 70 米宽）。该地区是若干旗舰物种（例如座头鲸、海龟和海鸟）的重要繁殖场和/或捕捞地。 “维多利亚—特林达德链位于巴西中部沿海，由 7 座海山和一组岛屿（特立尼达和马丁瓦兹群岛）组成。山与海洋岛屿的基质由珊瑚藻的活珊瑚组成，上面经常可以看到不同种类的珊瑚、海绵动物和藻类。山与岛拥有受到保护的珊瑚鱼群，拥有重要的生物质和众多物种，很多鲨鱼出没其中，有重要渔业资源在那里产卵的奇观。此外，维多利亚—特林达德链的珊瑚中至少有 11 种本地特有的鱼群。另外，这一地区也是特立尼达圆尾鹱（<i>Pterodroma arminjoniana</i>）、大西洋白斑军舰鸟（<i>Fregata minor nicolli</i>）和大西洋黑腹军舰鸟（<i>Fregata ariel trinitatis</i>）等本地特有海鸟的唯一繁殖地。” | | | | | | | |
| 22. 巴西南部海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位置：始于丘伊（巴西-乌拉圭边界）（南纬 34 度），至圣玛尔塔格兰德角（圣卡塔琳娜州）附近（南纬 29 度）。最西端是海岸线（西经 53 度），最东端是 4000 米等深水线（西经 39 度）。 受到副热带辐合带以及来自拉普拉塔河（阿根廷/乌拉圭）和帕斯托湖的大陆径流的共同作用，地形要素有利于较高的生物生产力，使该地区成为了浮游鱼群和底栖鱼群的重要繁殖、养育和捕食场所，也是受威胁鲸类、海鸟及海龟物种的重要捕食场所。 | | | | | | | |

注：无区域 7。

* 这一区域原载于 UNEP/CBD/SBSTTA/16/5/Add.1 号文件，但临时自科咨机构第 SBSTTA XVI/4 号建议附件中删除。在与有关缔约方磋商后，现予恢复。

表 3. 地中海地区符合生态和生物重要性标准的海域的描述

(详情请见载于 UNEP/CBD/SBSTTA/16/INF/8 号文件内的综合报告的附录)

分数说明：对标准而言，该多边形的重要性如何？

4 = 完全，3 = 非常，2 = 有些，1 = 少许，0 = 完全不

| 区域名称 | 编号 | 多边形名称 | C1 | C2 | C3 | C4 | C5 | C6 | C7 | 注释 |
|-------|----|-------------|----|----|----|----|----|----|----|--|
| 阿尔沃兰海 | 1 | 吉布提海山 | 4 | 3 | 4 | 4 | 4 | 4 | 3 | |
| | 2 | 阿尔沃兰海顶部 | 4 | 3 | 4 | 4 | 4 | 4 | 3 | |
| | 3 | 莫特里尔海山 | 4 | 3 | 4 | 4 | 4 | 4 | 3 | |
| | 4 | 奥利沃斯浅滩海山 | 4 | 3 | 4 | 4 | 4 | 4 | 3 | |
| | 5 | 埃马拉加海岸 | 2 | 3 | 3 | 2 | 3 | 3 | 2 | 非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阿尔沃兰海域重要的海鸟觅食地。 |
| | 6 | 阿尔梅里亚湾 | 3 | 3 | 3 | 3 | 3 | 3 | 3 | 非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在近海觅食的海鸥和燕鸥的重要繁殖地。 |
| | 7 | 阿尔沃兰岛 | 3 | 3 | 3 | 3 | 2 | 2 | 4 | 支撑了世界上最重要的奥杜安海鸥群落之一。 |
| | 8 | 查法里纳斯群岛 | 3 | 4 | 4 | 4 | 3 | 3 | 4 | 非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 支撑了全球一级第二重要的奥杜安海鸥群落。 |
| | 9 | 阿尔曼苏尔海山 | | | | | | | | |
| | 10 | 托罗克斯海山 | | | | | | | | |
| | 11 | 直布罗陀海峡 | 4 | 3 | 3 | 2 | 3 | 4 | 1 | 因其独特的位置，对在地中海和大西洋间移徙的鸟类群落的长期存活而言十分关键 |
| | 12 | 阿尔沃兰海 | 3 | 3 | 3 | 2 | 3 | 3 | 2 | 高产（主产）区域：作为在当地繁殖的鸟类群落的捕食区，作为候鸟和客鸟最重要的越冬区域。 |
| | 13 | 奥利沃斯浅滩海山 | 3 | 3 | 4 | 4 | 3 | 4 | 2 | 分布有黑珊瑚、红珊瑚、海绵动物、珊瑚群落、藻团粒、海龟、鲸类和商业物种。 |
| | 14 | 阿尔沃兰海和阿尔及利亚 | 0 | 2 | 3 | 1 | 2 | 1 | 2 | 红海龟的栖息地 |
| | 15 | 多边形 4 | | 3 | | | | | | 角鲨的哺育区域 |
| | 16 | 阿尔沃兰海 | 2 | 4 | 4 | 3 | 4 | 3 | 1 | 普通海豚、条纹原海豚、宽吻海豚、居维叶突吻鲸、巨头鲸 |

| | | | | | | | | | | |
|---------|----|-----------------|---|---|---|---|---|---|---|---|
| | 89 | 阿尔沃兰海西南部 | 2 | 3 | 0 | 0 | 3 | 2 | 0 | 小型浮游鱼类的重要适宜栖息地（沙丁鱼和/或凤尾鱼） |
| 巴利阿里岛地区 | 17 | 阿吉拉斯海山 | | | | | | | | |
| | 18 | 埃米尔-博多海山 | | | | | | | | |
| | 21 | 巴利阿里海 | 3 | 4 | 4 | 4 | 4 | 4 | 3 | 金枪鱼产卵场，抹香鲸栖息地 |
| | 23 | 埃布罗河系统 | 3 | 3 | 3 | 3 | 3 | 3 | 2 | 集中在埃布罗河三角洲（海鸥、燕鸥）和巴利阿里群岛（鹱）繁殖的国际濒危和其他受保护海鸟种群重要捕食区域 |
| | 25 | 帕洛斯海山 | 4 | 3 | 4 | 4 | 4 | 3 | 3 | 珊瑚、柳珊瑚、海绵动物、海龟、鲸类、软骨鱼类和商业物种 |
| | 26 | 埃米尔-博多海山 | 3 | 3 | 4 | 3 | 2 | 4 | 3 | 珊瑚群落、珊瑚红藻、柳珊瑚、珊瑚（包括一些黑珊瑚）、苔藓虫类、海龟、鲸类和商业物种 |
| | 27 | 梅诺卡海谷 | 3 | 3 | 3 | 3 | 4 | 4 | 2 | 柳珊瑚、珊瑚、海绵动物、珊瑚群落、珊瑚红藻、鲨鱼和商业物种 |
| | 30 | 西班牙大陆架 + 巴利阿里群岛 | 0 | 2 | 3 | 2 | 2 | 2 | 2 | 红海龟的栖息地 |
| | 90 | 巴利阿里海 | | | | | | | | 抹香鲸重要的栖息地 |
| 利翁湾区域 | 19 | 帕拉莫斯海谷 | | | | | | | | |
| | 20 | 克莱乌斯角海谷 | 4 | 3 | 4 | 4 | 2 | 4 | 3 | 冷水珊瑚, 鹿角珊瑚, 218 米, 水下机器人, 可潜水 (Orejas 等人, 2008 年) |
| | 22 | 里昂湾 | 3 | 3 | 3 | | 4 | | | 浮游生物高产主产海域 |
| | 24 | 埃布罗河系统 | 2 | 3 | 3 | 3 | 3 | 3 | 2 | 高产区域; 国际濒危和其他受保护海鸟种群的重要捕食区域: 来自耶尔群岛、科西嘉岛和巴利阿里群岛的鹱形目鸟类, 来自卡马格的海鸥和燕鸥, 来自大西洋的越冬海鸟 |
| | 28 | 里昂湾-耶尔群岛 | 3 | 4 | 1 | 2 | 4 | 4 | 0 | |
| | 29 | 里昂-条纹海豚栖息地 | 2 | 2 | 1 | 2 | 2 | 4 | 0 | |
| | 73 | 里昂湾海谷 | | | | | | | | 拉卡兹-迪希埃海谷, 鹿角珊瑚, 300 米, 可潜水, 捞网, (Zibrowius, 2003 年), 卡西德恩海谷, 鹿角珊瑚, 210-510 米, 可潜水 (Bourcier 和 Zibrowius, 1973 年) |
| | 81 | 加泰罗尼亚海岸 | | | | | | | | 小型浮游鱼类的重要适宜栖息地(沙丁鱼和/或凤尾鱼) |
| 地勒尼安 | 31 | 多边形 5 | | 3 | | | | | | 黑口锯尾鲨的哺育区 |
| | 32 | 第勒尼安海北部 | 2 | 1 | | | 2 | | | 浮游生物高产主产水域 |
| | 33 | 科西嘉岛 - 撒丁岛 | 1 | 2 | 3 | 2 | 2 | 2 | 2 | 集中在科西嘉岛-撒丁岛-托斯卡纳群岛繁殖的特有和其他受保护海 |

| | | | | | | | | | |
|-------|----|------------------|---|---|---|---|---|---|---|
| 海 | | - 托斯卡纳群岛 | | | | | | | 鸟种群的重要捕食区 |
| | 36 | 多边形 10 | | 3 | 3 | 3 | 3 | 3 | 角鲨、团扇鳐、海星、短尾真鲨、黑口锯尾鲨、黑腹乌鲨的哺育区域 |
| | 37 | 多边形 11 | | 3 | | | | | 扁鲨很可能的哺育区 |
| | 38 | 多边形 5 之二 | | 3 | | | | | 角鲨的哺育区 |
| 突尼斯高地 | 40 | 金枪鱼繁殖区域 | 3 | 4 | 4 | 4 | 1 | 3 | |
| | 41 | 突尼斯高地区域 1 | | 2 | 3 | | | 3 | 大白鲨的哺育区 |
| | 42 | 突尼斯高地区域 2 | | 2 | 3 | | | 3 | 若干鳐类和白鲨的哺育区域，红海龟的繁殖和越冬区域，藻团粒床 |
| | 43 | 西西里海峡 | 3 | 3 | 3 | 3 | 3 | 2 | 高产区域：在突尼斯（赞布拉岛）和西西里（埃加迪群岛）和潘泰莱里亚岛筑巢鹱形目鸟类的重要捕食区域 |
| | 44 | 马耳他-外加贝斯 | 2 | 3 | 3 | 3 | 3 | 2 | 来自马耳他鸟盟 LIFE 鸩鸟项目的新数据显示了马耳他东南广泛区域在这种地中海特有物种捕食过程中的重要性。 |
| | 45 | 突尼斯-内加贝斯 | 0 | 3 | 3 | 3 | 3 | 3 | 红海龟的栖息地 |
| | 46 | 西西里海峡，爱奥尼亞海 | 0 | 2 | 3 | 1 | 2 | 1 | 红海龟的栖息地 |
| | 47 | 多边形 8 | | 3 | | | | | 大白鲨很可能的哺育区域 |
| | 48 | 多边形 9 | | 3 | | | | 3 | 大白鲨很可能的哺育区域 |
| | 49 | 兰佩杜萨岛周边海域 | 2 | 4 | 3 | 3 | 4 | 2 | 长须鲸冬季捕食场所 |
| | 50 | 马耳他岛周边海域 | 1 | 4 | 3 | 3 | 2 | 1 | 普通海豚 |
| | 74 | 西西里海峡中的冷水珊瑚和鹿角珊瑚 | | | | | | | 乌拉尼亚浅滩，冷水珊瑚，鹿角珊瑚，509-613 米，水下机器人（本研究），利诺萨 海槽，冷水珊瑚，鹿角珊瑚，669-679 米，水下机器人（本研究），马耳他外海，冷水珊瑚，鹿角珊瑚，453-612 米，水下机器人（本研究），马耳他外海，冷水珊瑚，鹿角珊瑚，392-617 米，水底拖网（Schembri 等人，2007 年） |
| | 87 | 内突尼斯高地，北部部分 | | 2 | | | | | |
| | 88 | 西西里岛西南部 | 2 | 3 | 0 | 0 | 3 | 2 | 小型浮游鱼类的重要适宜栖息地(沙丁鱼和/或凤尾鱼 |

| | | | | | | | | | | |
|-------|----|------------------|---|---|---|---|---|---|---|---|
| 亚得里亚海 | 51 | 亚得里亚海北部和中部 | 0 | 3 | 3 | 3 | 3 | 3 | 2 | 红海龟的栖息地 |
| | 52 | 多边形 1 | | 2 | 2 | 2 | | | | 海绿角鲨的哺育区域 |
| | 53 | 多边形 2 | | 3 | | | | | | 角鲨的哺育区域 |
| | 82 | 亚得里亚海中西部 | 1 | 3 | 0 | 0 | 3 | 2 | 0 | 小型浮游鱼类的重要适宜栖息地（沙丁鱼和/或凤尾鱼） |
| 爱奥尼亚海 | 54 | 爱奥尼亞海 | 0 | 2 | 3 | 1 | 2 | 1 | 2 | 红海龟的栖息地 |
| | 55 | 多边形 6 | | 3 | | | | | | 团扇蟹的哺育区域 |
| | 56 | 爱奥尼亞海 东部 | 1 | 4 | 4 | 3 | 3 | 2 | 2 | 普通海豚、瓶鼻海豚、居维叶突吻鲸、长须鲸、抹香鲸 |
| | 75 | 塔兰托湾的冷水珊瑚和鹿角珊瑚 | | | | | | | | 圣玛丽亚迪莱乌卡角, 冷水珊瑚, 鹿角珊瑚, 300-1100 米, 拖网, 水下 ROV (Taviani 等人, 2005 年 a, 本研究), 加里波底外海, 冷水珊瑚, 鹿角珊瑚, 603-744 米, 水下机器人 (本研究) |
| | 78 | 冷水珊瑚礁 | | | | | | | | |
| 爱琴海 | 59 | 爱琴海北部 | 2 | 4 | 4 | 3 | 3 | 2 | 2 | 普通海豚、港湾鼠海豚、僧海豹、突吻鲸 |
| | 77 | 萨索斯岛外海的冷水珊瑚和鹿角珊瑚 | | | | | | | | 萨索斯岛外海, 冷水珊瑚, 鹿角珊瑚, 300-350 米, , 拖网 (Vafidis 等人, 1997 年) |
| | 83 | 爱琴海西北部 | 2 | 3 | 0 | 0 | 3 | 2 | 0 | 小型浮游鱼类的重要适宜栖息地(沙丁鱼和/或凤尾鱼) |
| | 84 | 爱琴海北部 | 2 | 3 | 0 | 0 | 3 | 2 | 0 | 小型浮游鱼类的重要适宜栖息地(沙丁鱼和/或凤尾鱼) |
| 黎凡特海 | 57 | 希腊海沟 | 2 | 4 | 4 | 3 | 4 | 3 | 2 | 抹香鲸、居维叶突吻鲸 |
| | 61 | 金枪鱼繁殖区域 | 3 | 4 | 4 | 4 | 1 | 3 | 3 | |
| | 62 | 金枪鱼繁殖区域 | 3 | 4 | 3 | 1 | 0 | 0 | 0 | 重要性: 蓝鳍金枪鱼(<i>Thunnus thynnus</i>)的 3 处产卵地之一 |
| | 63 | 僧海豹 1 | 4 | 4 | 4 | 2 | 0 | 0 | 2 | 非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重要性: 土耳其沿岸最大的和唯一可见的僧海豹群落 |
| | 64 | 僧海豹 2 | 4 | 3 | 3 | 4 | 2 | 2 | 3 | 非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重要性: 非常原生态的区域, 完整的囊链藻和波喜荡草场, 重要的海豹(繁殖)栖息地, 奥杜安海鸥(<i>Larus audouini</i>)的繁殖场所。 |
| | 66 | 罗德环流 | 4 | 3 | 2 | 1 | 4 | 2 | 0 | 受强烈的上升流驱动, 具有非常重要的海洋学特征。生物重要性不为人熟知, 但我们已在上升流区域的外围抽样了大量鱼卵和幼鱼(鲱鱼和旗鱼)。该区域有丰富的头足类动物。因此该区域对鲸类而言也十分重要。(土耳其渔民所报告的最大数目的搁浅鲸鱼事件就发生在此地)。 |

| | | | | | | | | | |
|----------|----|----------------|---|---|---|---|---|---|-------------|
| | 67 | 罗德环流 | 3 | 2 | | 4 | | | 浮游生物高产主产水域 |
| | 69 | 塞浦路斯-土耳其-叙利亚 | 0 | 3 | 3 | 3 | 3 | 3 | 红海龟和绿海龟的栖息地 |
| | 70 | 多边形 7 | | 3 | | | | | 犁头鳐的哺育区域 |
| | 71 | 土耳其南部、叙利亚沿海 | 1 | 4 | 4 | 3 | 4 | 2 | 突吻鲸, 僧海豹 |
| | 79 | 埃拉托色尼海山 | | | | | | | |
| | 86 | 罗德环流 | 3 | | | | | | |
| 尼罗河三角洲海区 | 68 | 埃及大陆架 | 0 | 3 | 3 | 3 | 3 | 2 | 红海龟和绿海龟的栖息地 |
| | 72 | 尼罗河三角洲、以色列南部沿海 | 2 | 3 | 3 | 3 | 3 | 2 | 普通海豚 |
| | 80 | 冷泉 | | | | | | | |

谨建议缔约方大会參照科咨机构第 XVI/4 B 号建议第 2 段，注意到在举办南印度洋和太平洋热带和温带地区的区域讲习班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今后讲习班的时间表 (UNEP/CBD/COP/11/22)

项目 10.2. 与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其他问题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5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认识到解决渔业管理中的生物多样性关注问题、解决人类活动包括珊瑚白化、海洋酸化和人为的海底噪音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有助于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5、6、8 和 10,²⁰ 还认识到人类活动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其他不良影响包括污染也需要得到解决，以便实现这些目标，

解决可持续渔业中的生物多样性关切

1. 感谢挪威政府资助和主办执行秘书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和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生态系统管理委员会的渔业专家小组合作，于 2011 年 12 月 7 日至 9 日在挪威伯根举办关于解决可持续渔业中的生物多样性关切问题的联合专家会议，并欢迎关于解决可持续渔业中的生物多样性关切问题的联合专家会议的会议报告 (UNEP/CBD/SBSTTA/16/INF/13)；

2. 认识到渔业管理机构是管理渔业的主管机构，取决于不同国家和区域，应该在解决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方面发挥作用，注意到有必要在渔业管理上进一步改进和加强生态系统办法，具体做法是加强这些渔业管理机构的能力，进行建设性的机构间合作，以及广泛的生物多样性专家、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全面和切实参与渔业管理进程；

3. 鼓励生物多样性和渔业机构开展建设性合作，并邀请国家和区域各级渔业管理机构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合作，以确保使生物多样性因素成为其工作的一个核心部分；

²⁰. 目标 5：到 2020 年，使所有自然生境、包括森林的丧失速度至少减少一半，并在可行情况下降低到接近零，同时大幅度减少退化和破碎情况。

目标 6：到 2020 年，所有鱼类、无脊椎动物种群和水生植物都要实现可持续管理和合法捕捞，并采用生态系统方法，避免过度捕捞；所有遗存物种都要制定恢复计划和措施，渔业对濒危品种和脆弱生态系统不会产生严重的不良影响；渔业对资源、品种和生态系统的影响控制在安全的生态范围内。

目标 8：到 2020 年，包括过剩营养物在内的污染要被控制在不会损害生态系统功能和生物多样性的水平。

目标 10：到 2015 年，尽量减少气候变化或海洋酸化给珊瑚礁和其他脆弱生态系统造成的多重人为压力，保持其完整性和功能性。

4. 请执行秘书将上述联合专家会议的报告转交其他国家政府、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和区域各级的渔业管理机构，并与这些机构合作以便更好解决可持续渔业中的生物多样性关切；

执行珊瑚白化具体工作计划取得的进展

5. 欢迎关于执行珊瑚白化具体工作计划取得进展的报告（第 VII/5 号决定附件一附录一），其中包括 UNEP/CBD/SBSTTA/16/INF/11 号文件所载执行障碍和克服障碍的方式的信息，包括调动资源的具体行动，并注意到 UNEP/CBD/SBSTTA/16/6 号文件附件一所载报告中的主要信息；

6. 注意到自具体工作计划通过以来所取得的实质性进展；

7. 回顾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0，表示深切关注二十一世纪气候变化将在所有热带海洋加剧珊瑚白化和海洋酸化的严重性和发生率；

8. 表示严重关切亦然存在很多能力和财政挑战挥之不去，使发展中国家无法取得重大进展，这些国家正在勉力应付本地的压力，没有能力或资金将气候变化影响和其他相关压力全面纳入珊瑚礁或沿海管理方案；

9. 注意到迫切需要在顾及气候变化主要是据预测海洋酸化对珊瑚礁造成的影响的情况下，更新珊瑚白化问题具体工作计划，同时还应顾及热带暴风和海平面上升的影响，认识到需要将预测的海洋酸化的影响连同与本地压力的相互作用一道纳入管理框架；

10. 还注意到应对气候变化对珊瑚礁日益严重的影响的挑战需要作大量投资，加强有效管理今后珊瑚白化活动和其他压力的能力，并在所有珊瑚礁区域加大落实抵抗力评估的力度，与此同时，查明实现这些目标的各种可行的财务机制至关重要；

11. 认识到珊瑚礁生态系统的管理者必须：

- (a) 了解珊瑚系统对多重压力的脆弱性；
- (b) 运用基于生态系统的适应措施，积极主动地针对气候风险和相关次级影响作出筹划；
- (c) 在社会-生态系统很多情况下因气候变化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珊瑚礁进行管理；
- (d) 制定旨在增强生态系统抵抗力的适应战略，以确保持续地提供货物与服务；

12. 请执行秘书将有关气候变化对珊瑚礁的影响及其对沿海管理方案的影响并酌情包括上文第 11 段所述的因素纳入区域或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

13. 请执行秘书与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合作，通过为珊瑚白化问题具体工作计划草拟述及上文第 11 段所述必要性的增编，提出更新该工作计划的建议，并将该增编草案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召开的科咨机构的今后一次会议审议；

人类海底噪音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14. 欢迎关于海底噪音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以及生境的影响的科学综合的报告（UNEP/CBD/ SBSTTA/16/INF/12），并注意到UNEP/CBD/SBSTTA/16/6 号文件附件二中提出的该报告的主要信息；

15. 注意到《移栖物种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通过的第 10.24 号决议，该决议对必要时减轻海底噪音污染以保护鲸类动物和其他移栖物种的进一步措施提供了准则；

16. 注意到人类噪音对于海洋哺乳动物和海洋环境的其他生物群会有短期和长期的双重不利后果，预期这一问题的重要性会增加，人类噪音不受约束地增加可以给海洋生物群增加更大的压力；

17. 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根据其优先事项：

(a) 促进研究，以期增进我们对这一问题的了解；

(b) 促进国家和区域两级的相关利益攸关方对这一问题的认识；

(c) 酌情采取措施，借助现有的各种准则，尽可能减轻人类海底噪音对海洋生物多样性的重大不利影响，包括借助现有的最佳技术和最佳环境做法；

(d) 为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多样性制订指标并探讨监测海底声音的框架，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举行的科咨机构的一次会议报告进展情况；

18. 注意到需要一种统一的术语描述海底噪音，请执行秘书同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合作，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编写一套统一的术语草案，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前，提请未来的科咨机构会议审议；

19. 注意到现有准则中存在着差距和不足，包括需要参照不断进步中的科学知识对准则加以更新，并认识到有各种补充性的倡议正在进行，请执行秘书同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的有关组织，包括国际海事组织、移栖物种公约、国际捕鲸委员会、以及有关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和其他有关的利益攸关方合作，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组织一个专家研讨会，以期改进和分享给予海底噪音及其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影响的知识，并制订旨在尽可能减轻和缓解人类海底噪音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重大不利影响实用准则和工具包，这些准则和工具包能够协助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采取必要的管理措施。研讨会的内容应包括绘制受重视海域的声响地图等问题；

20. 又请执行秘书将本决定提请上文第 19 段提及的各组织注意；

联合专家生产进程在监测和评估海洋酸化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影响方面取得的进展

回顾第 X/29 号决定第 63–67 段，

21. 感谢西班牙政府资助执行秘书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合作于 201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 日在蒙特利尔举行的建立一系列联合专家审查进程以便监测和评估海洋酸化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影响的专家会议，并欢迎该专家会议的报告（UNEP/CBD/ SBSTTA/16/INF/14）；

22. 请执行秘书同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相关科学团体、和其他有关团体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合作，共同编制海洋酸化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的影响的系统审查文件，该文件将以《生物多样性公约技术系列》第 46 号为依据，目标明确地综合海洋酸化对海洋和沿海系统的生物多样性影响，包括关于报道不多的古海洋地理学研究的信息，并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前，将信息提请科咨机构会议审议，以便提出给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并转呈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

23. 注意到 UNEP/CBD/SBSTTA/16/6 号文件附件三的内容，作为对于海洋酸化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影响的实际应对的准则，并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酌情利用这一准则，以减少海洋酸化对脆弱生态系统的各种威胁，和通过各种区域性或其他管理措施以及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的措施，增强生态系统的恢复能力；

解决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24. 欢迎全环基金科技咨询小组编制的“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影响”的报告（UNEP/CBD/SBSTTA/16/INF/15），并注意到 UNEP/CBD/SBSTTA/16/6 号文件附件四所载主要内容；

25. 请执行秘书与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以及有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合作，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

(a)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提交给予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的信息；

(b) 汇编并综合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提交的文件以及补充的科学和技术信息，作为意见提供给专家讲习班；

(c) 组织一个专家研讨会，编制关于预防和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以及生境的重大不利影响的实用准则，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执行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时可以应用这些准则；

(d) 将上文(b)分段所指的汇编/综合以及上文(c)分段所指的实用准则，提供给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举行的科咨机构的一次会议审议；

26.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将海洋废弃物问题列入区域能力建设研讨会，以讨论如何防止和减少其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并加强关于减少和管理海洋废弃物的研究。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6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海洋空间规划以及审议海洋和沿海地区环境影响评估和战略性环境评估内的生物多样性的自愿性准则

回顾第 VIII/28 号决定，缔约方大会根据该决定核准了涵盖生物多样性各个方面的环境影响评估和战略性环境评估的自愿性准则，

注意到海洋地区，特别是外海/深海区域与陆地和沿海地区的生态之间存在着巨大差异，

[1. 赞赏地注意到为审议海洋和沿海地区环境影响评估和战略性影响评估内的生物多样性制定的自愿性准则，根据《公约》第四条包括国家管辖以外区域；^{*}

2. 请执行秘书将本自愿准则作为参考提供给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联合国专门机构以及相关的联合国大会进程，特别是研究同国家管辖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相关问题的联合国不限成员名额的特设非正式工作组，并就渔业管理酌情提供给区域海洋组织和渔业管理组织和协定；

3. 酌情鼓励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及有关组织，根据国家和国际法，包括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利用自愿性准则，并根据国家优先事项，在认为必要时调整和应用自愿性准则；

4. 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酌情分享关于应用这些自愿准则的进展程情况的信息，考虑将这些信息纳入第五次和随后的国家报告，并提供进一步完善准则的建议；]

5.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根据国际法，包括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推动进一步开展研究，弥补自愿准则中强调的有关海洋和沿海地区，特别是国家管辖以外区域的知识中的差距；

6.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提供进一步援助促进应用自愿原则的能力建设，汇编关于应用自愿原则方面的经验资料，并就进展情况向缔约方大会的会议提出报告；

* UNEP/CBD/COP/11/23。

海洋空间规划

7. 收到关于利用海洋空间规划方面经验的综合文件（UNEP/CBD/SBSTTA/16/INF/18），并注意到文件（UNEP/CBD/SBSTTA/16/7）第三节中所载重要讯息；

8.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与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联合国专门机构、区域组织和其他主办组织并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协作：

(a) 开发网络信息共享系统，在网络上链接关于海洋空间规划的现有资料来源²¹；

(b) 继续汇编利用海洋空间规划实践方面的经验，并且将汇编的资料提供给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以便评估其实用性和影响；

(c) 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举办一次专家讲习班，以现行准则²²为基础，提供落实海洋空间规划的综合实用指南和工具包，以便补充和进一步增强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现在所做的跨部门努力，将生态系统办法适用于落实海洋和沿海综合管理；查明具有生态或生物重要性的海洋区域；设计并制定养护和管理措施，包括海洋保护区和其他基于地区的管理工作。专家讲习班应：

(一) 审查关于海洋空间规划的现有准则和工具包；

(二) 查明差距；

(三) 制定弥补差距的建议；以及

(四) 如认为有必要，草拟关于海洋空间规划的综合实用指南和工具包；

(d) 将上文提及的指南和工具包提供给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

(e) 向决策者分发以综合文件（UNEP/CBD/SBSTTA/16/INF/18）为基础的用以提高对海洋空间规划认识的材料，以及文件（UNEP/CBD/SBSTTA/16/7）中的重要讯息，以便促进应用上文提及的实用指南和工具包；

(f) 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举办与现有的能力建设工作密切联系的关于海洋保护区²³和具有生态或生物重要性的海洋区域的培训讲习班²⁴，以便增强缔约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将海洋空间规划用作工具方面的能力，以便增强海洋和沿海地区综合管理，查明具有生态或生物重要性的海洋区域，设计并制定养护和管理措施，包括海洋保护区和

²¹ 例如，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教科文组织海洋空间规划网页（http://www.unesco-ioc-marinesp.be/marine_spatial_planning_msp）。

²² 例如，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教科文组织海洋空间规划准则。

²³ 例如，联合国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海洋保护区培训手册。

²⁴ 例如，执行秘书编制的具有生态和生物重要性的海洋区域培训手册和模块。

其他基于区域的管理工作以及其他海洋生物多样性养护及可持续利用做法方面的现有工作。

11. 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和相关问题

项目 11.1. 关于就减少毁林和森林退化运用相关生物多样性保障措施的咨询意见 以及发展中国家养护、可持续管理森林和加强森林碳储备的作用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7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注意到 协同执行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所致排放量；以及发展中国家养护、可持续管理森林和加强森林碳储存的作用（“降排+”）以及《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努力的潜力，敦促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及相关组织确保采取协调统一和相互支持的方式加以实施；

2. 注意到 科咨机构 XV/1 号建议所载的评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取得进展情况的指示性指标清单对评估降排+活动有助于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各项目标可能有用；

3. 注意到在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已有或正在编写“降排+活动中实现生物多样性和土著和地方社区获得惠益的相关技术指南；

4. 邀请 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及相关组织继续更加努力促进“降排+”活动为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目标作出贡献，并为生物多样性、土著和地方社区提供惠益，尤其注意：

(a) 在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与国家降排+战略和行动计划之间建立协同作用；尤其要指明“降排+”活动如何能促进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b) 进一步加强现有的技术转让和能力建设进程，以便将相关的指标纳入国家森林监测系统；

[(c) 酌情 UNEP/CBD/SBSTTA/16/8 号文件附件中所载指示性指标清单促进生物多样性保障。]

[5. [核准][注意到][欢迎] 附件一**所载同“降排+”相关的具体国家生物多样性保障建议是着眼于国家落实的指南；]

** 附件一根据执行秘书在第 XVI/7 号建议 B 节中的要求做了修订。

6.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在规划和落实“降排+”活动和编写国家报告及其他关于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进展情况的呈文时，以及在适用情况下根据其它进程提交其他呈文时，考虑到附件一**中提供的信息；

7. 注意到其对处理“降排+”保障措施及多种惠益的现实意义，重申第 X/33 号决定第 8(m)至(q)、(s)、(u)、(v)、(y)和(z)段内其关于采取生态系统方式来缓解气候变化以及关于减少缓解措施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的准则；

8. 请各缔约方及其他国家政府根据各自国情和优先需要，以及请有关的组织和进程，为了减少在取代毁林和森林退化中对低碳价值和高生物多样性价值地区带来的风险，以及对生物多样性和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其他风险，包括采取以下方法：

- (a) 在规划和开展“降排+”活动时，进行全面的土地用途规划，采用生态系统方式及其运作准则，并运用国际标准查明主要的生物多样性区域，以决定其保护的优先顺序（第 V/6 和第 VII/11 号决定）；
- (b) 促进在国家和在适当情况下次国家层面广泛参与“降排+”的所有阶段，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有关利益攸关方]的全面和有效参与；
- (c) 在监测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爱知目标目标的框架内，确保对所有主要陆地生态系统内的生物多样性变化进行监测；并促进对监测和评估的区域和次区域合作，同时对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和财政支助；

9. 关于《气候公约》第 1/CP.16 号决定附录一第 2 段通过的保障措施，鼓励正在规划和执行“降排+”活动的缔约方，制订和应用能够确保实现生物多样性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惠益的保障措施，并将各国和酌情国家以下层级执行所获得的经验和教训提供分享。

10. 注意到若干“降排+”保障措施倡议正在进行，请参与这些倡议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将他们获得的经验和教训提供分享，以便根据上文第 7 段和第 8 段，帮助发展和实施国家和在适当情况下次国家保障框架，并请有能力的各组织和国家进一步支援发展中国家在国家一级以及酌情在次国家一级处理所关切的生物多样性问题和获得“降排+”活动中的多重惠益；

11. 请执行秘书编辑缔约方所提供的关于正在如何处理“降排+”活动对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生活方式和相关知识与习俗产生潜在影响的经验的资料，并将该资料提请给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审议，并请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工作组在进行其更广泛的工作时，考虑这些资料；

12. 还请执行秘书：

- (a) 加强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和森林问题合作伙伴关系其他成员（包括其全球森林专家生物多样性问题小组、森林管理组织和“降排+”）以及“降排+”伙伴关系之间的合作，以进一步支持各缔约方努力确保“降排+”为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做

出贡献，确保《公约》下的相关活动继续对落实“降排+”作出贡献，包括根据资金的可用情况提供进一步的能力建设活动；

(b) 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对有关适用“降排+”生物多样性保障措施的资料进行汇编，并通过《气候公约》降排网页平台、信息交换所机制和讲习班提供这种资料；

(c) 与参与制定“降排+”保障倡议的有关组织进行合作，进一步将各种生物多样性关切纳入保障倡议以及促进各种相关的能力建设和执行活动之中；

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报告这些工作的进展情况。

13. 请执行秘书根据缔约方提出进一步意见和与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合作，继续就第 X/33 号决定第 9 (h) 段所列的问题提供更多咨询意见，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第十三次]会议之前举行的一次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会议提交报告。

B.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就 UNEP/CBD/SBSTTA/16/8 号文件第二节所载关于针对具体国家“降排+”的生物多样性保障措施的指导意见向执行秘书提供意见，并请执行秘书根据收到的意见提供一份经订正的咨询意见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以下附件来自 UNEP/CBD/COP/11/24 号文件，系根据第 XVI/7 B 号建议所载执行秘书的指导编制

附件

关于采用生物多样性有关的“降排+”保障措施的建议

1. 关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相关决定和文件，“降排+”指的是：“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所致排放量有关的活动，森林保护和可持续管理的作用，以及提高森林碳储量”。

2. 本说明所使用的“降排+”保障措施，系指《气候公约》第 1/CP.16 号决定中附录一第 2 段所列保障措施。

3. 就“降排+”采用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保障措施，应该解决对生物多样性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以下可能的风险：

(a) 将天然森林转为种植园及生物多样性价值低和复原力低的其他土地用途；以及引进生物燃料作物种植；

(b) 利用碳价值低和生物多样性价值高的地区替代毁林和森林退化地区；

(c) 加大对生物多样性价值高的非森林生态系统的压力；

- (d) 在生物多样性价值高的地区进行植树造林;
- (e) 传统生活区域的丧失和对土地及自然资源权利的限制;
- (f) 缺少可供土著和地方社区利用的实际民生福利，并且缺少公平的惠益分享;
- (g) 被排斥在各项政策和措施的设计和执行活动之外;
- (h) 传统生态知识的丧失。

4. 如果设计和执行适当，保障措施将减少风险，加强“降排+”的多种惠益，因而支持“降排+”活动的信誉和长期成功。
5. 在规划和执行“降排+”活动时，各国应尽可能解决保障措施问题。需要资金支助来支持各国满足执行保障措施的各种要求。
6. 各国在准备“降排+”方面所处阶段不同，在采取保障措施的办法上需要考虑到这一点。有必要进一步加强发展中国家在各个级别上采取保障措施的能力，并将生物多样性关切充分纳入“降排+”战略或活动的规划和执行工作之中。
7. 在采取保障措施时应该携手并进，以加强“降排+”活动对生物多样性以及对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多种惠益。各相关部位内部的部门间协调和协同增效，对于确保及时和有效采用保障措施以及实现“降排+”的多种惠益极其重要。可利用现有的国家森林方案进程，来加快进展和发挥与国家总体森林政策框架的协同增效作用。
8. 对于“降排+”的很多方面来说，澄清土地所有制问题仍然是急需要应对的挑战，包括采用与土著和地方社区有关的保障措施。这将需要各国采取具体的解决方案。对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影响以及惠益分享与解决土地所有制和土地权利问题密切相关，包括对森林中所储存的碳享有的权利。
9. 在国家一级进行公平和有效的土地分区和土地用途规划将会有助于和确保以满足发展优先事项要求的方式处理为生物多样性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带来的风险。为了在“降排+”背景下扩大森林面积和建设多种功能的森林景观，可能需要特别注意生物多样性问题。
10. 缺少对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实际民生福利惠益和缺少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公平惠益分享，可能对“降排+”占的成功带来威胁，解决这一问题应该是优先事项。
11. 采取有效的保障措施有能够促进并支持国家森林治理，确保森林所有制安全，并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和可持续森林产品贸易。在必要时，“降排+”活动应利用有效的社区治理制度，并且承认各国政府在加强基于社区的土著和地方社区机构在养护、可持续利用和管理森林和生物多样性及自然资源方面的共同责任。
12. 顺利执行保障措施，取决于透明的保障措施信息系统。查明对生物多样性以及对土著和地方社区的风险，解决如何通过国家一级的相关保障措施应对这些风险，应该包括风险识别和风险缓解进程。

13. 现有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国家级进程、政策、法律、条例和经验，可以会支持将生物多样性关切进一步纳入国家“降排+”方案，包括采用保障措施。例如，在很多国家，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或者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国家或区域性标准和指标包含与生物多样性保障措施有关的各种要素。其他例子包括国家森林方案、森林和保护区立法、生态系统服务的支付机制，以及以社区为基础的自然资源管理。精心设计的国家森林监测制度以及衡量、报告与核查制度（包括“降排+”遥感和监测），也可在不造成额外费用的情况下带来宝贵的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

14. 具体而言，国家“降排+”保障进程可利用国家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在执行以下指南方面得到的经验：

- (a) 扩大的森林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第 VI/22 和第 IX/5 号决定）；
- (b) 包含生物多样性的影响评估的自愿准则（第 VIII/28 号决定）；
- (c) 生态系统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级别指南（第 V/6 和第 VII/11 号决定）；
- (d) 《关于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问题的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第 VII/12 号决定）；
- (e) 《对在圣地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历来居住或使用的土地和水域上进行文化、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的阿格维古自愿性准则》（第 VII/16 号决定）；
- (f) 《特加里瓦伊埃里道德行为守则》的要点（第 X/42 号决定），这些要点涉及有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信息的研究、获取、利用、交流和管理；以及
- (g) 关于生物多样性重点地区的明确的空间信息，例如，很多国家在有关保护区的工作方案之下在其国家生态差距分析中所开发信息（第 VII/28 号决定）。

15. 此外，在根据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通过的《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平和公正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规定的获取和惠益分享义务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利用其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方面，包括给予事先知情同意和制定共同商定的条件，国家经验也可用于并有利于国家“降排+”保障进程。

16. 为确保将执行这些《生物多样性公约》决定的经验以及其他相关信息能够指导和支持执行“降排+”活动，各缔约方和相关组织应利用通讯中心和相关的论坛定期进行信息交流，同时借助关于如果解决和尊重“降排+”保障措施的国家信息。

17. 此外，国家“降排+”保障措施进程还可得益于支持各国处理《气候公约》第 1/CP.16 号决定的“降排+”保障措施的框架下的经验，包括：

- (a) 《联合国“降排+”方案社会和环境原则和标准》；
- (b) 森林碳伙伴关系基金应对基金应对多种交付伙伴的环境和社会保障措施的共同办法，以及
- (c) “降排+”社会和环境标准。

18. 此外，在项目一级，“降排+”项目可得益于采用主要项目标准下的保障措施的经验。

19. 《生物多样性公约》可以通过传播有关执行上述相关《生物多样性公约》指导的信息；支持开展进一步的能力建设活动；以及通过监测“降排+”按照第 X/33 号决定为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各项目标所做出的贡献的方式，为《气候公约》及相关倡议和方案处理和采取“降排+”保障措施的工作做出贡献。

20. 在制定“降排+”活动时，应顾及第 X/33 号决定第 8 段中通过的以下指导：

(a) 考虑在采用生态系统方式开展减缓和适应活动气候变化当中实现多种惠益，包括生态、社会、文化和经济惠益；

(b) 执行生态系统管理活动，包括保护天然森林、天然草地和泥炭地，对森林实施可持续管理，考虑在植树造林活动中利用本地森林物种群落（……）；

(c) 在收割、清理和（或）退化的前提条件下，在森林景观中酌情实施完善土地管理、植树造林和恢复森林活动，优先使用本地物种群落，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相关服务，同时实施碳固存，限制破坏和砍伐本地原始森林和次生林；

(d) 在设计、执行和监测植树造林、重新造林和恢复森林活动以便减缓气候变化时，考虑通过以下等手段保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

(一) 只转移生物多样性价值低的土地或者主要由非本地物种组成的生态系统，并最好是已经退化的生态系统；

(二) 在选择种植物种时尽可能优先重视本地和适应本地环境的本地树种；

(三) 避免外来侵入物种；

(四) 防止所有有机碳库中的碳库存净削减；

(五) 从战略高度重视植树造林活动在地貌景观方面的作用，加强互通能力和加强在森林领域内提供生态系统服务。

(e) 加强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所致排放量有关的活动，森林保护和可持续管理的作用，以及提高森林碳储量及其他可持续土地管理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活动的惠益，避免对生物多样性产生不利影响，并酌情考虑到需要确保土著和地方社区充分和有效参与相关决策和执行进程；并根据国内立法考虑土地所有权和土地保有权；

(f) 酌情促进生物多样性养护，特别是是在土壤生物多样性方面，同时养护和恢复土壤和生物量中的有机碳，包括泥炭地及其他湿地以及草地、大草原和旱地；

(g) 根据国情，增加气候变化减缓和适应措施对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影响，减少不利影响，除其他外，基于战略环境评估和环境影响评估的结果，促进考虑所有可用的气候变化减缓和适应备选方案；

(h) 在规划和执行包括可再生能源内有效的气候变化减缓和适应活动时，考虑到这些活动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和提供生态系统服务，并通过以下方式避免重要的生物多样性地区出现转换或退化：

- (一) 考虑传统知识，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充分参与；
- (二) 利用合乎科学的可信知识库；
- (三) 考虑对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非常重要的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
- (四) 采用生态系统方式；以及
- (五) 开展生态系统和物种脆弱性评估。

(i) 在利用一系列估值技术规划和开展气候变化相关活动时，考虑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价值；

(j) 酌情考虑便利气候变化相关活动的奖励措施，这些奖励措施顾及生物多样性和相关社会和文化问题，符合并遵守《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其他相关国际义务。

项目 11.2. 关于地球工程的研究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9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注意到 关于同气候相关的地球工程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报告（UNEP/CBD/SBSTTA/16/INF/28）、关于涉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气候相关地球工程管理框架的研究（UNEP/CBD/SBSTTA/16/INF/29）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和利益攸关方意见和经验的概述（UNEP/CBD/SBSTTA/16/INF/30）；

2. 又表示注意到 执行秘书关于地球工程涉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技术和管理事项的说明（UNEP/CBD/SBSTTA/16/10）所提供的主要信息；

备选案文 1

[3. 强调 应该主要通过迅速和大幅降低人类活动的温室气体排放[重点是解决人为气候变化]和适应这些不可避免的气候变化影响，包括通过基于生态系统的缓解和适应办法，来解决人类造成的气候变化；]

备选案文 2

[3. 强调重点是通过降低人类活动的温室气体排放以及适应这些不可避免的气候变化影响应对人类造成的气候变化；]

4. 注意到 气候相关的地球工程可定义如下：

(a) 任何有意大量减少太阳日照或增加大气碳固存而可能影响生物多样性的技术（但化石燃料在捕获的二氧化碳释放进入大气之前的碳捕获和储存除外）（缔约方大会第 X/33 号决定）；

(b) 有意干预地球环境，其性质和规模均意在阻止人为气候变化和（或）其影响（UNEP/CBD/SBSTTA/16/10）；

(c) 有意大规模操控地球环境（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

(d) 为稳定气候体系，直接干预地球能源均衡以减少全球升温的技术努力（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四次评估报告²⁵）；

5. 注意到 UNEP/CBD/SBSTTA/16/INF/28 号文件中所载的结论，目前没有一项地球工程办法能满足效率、安全和承受得起的基本标准，并且可能证明办法难以实施或管理；

6. 又注意到 在了解气候相关的地球工程对生物多样性产生的影响仍有巨大差距，包括：

(a) 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会如何受到不同地理规模的地球工程活动的影响及对其作出反应；

(b) 可能使用的各种地球工程技术对生物多样性产生的有意或无意的影响；；

(c) 与可能使用的地球工程技术有关的社会经济、文化和道德问题，包括影响的不平等的空间和时间分布；

7. 注意到 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该机构的目的是对与气候及其影响相关问题的科学和技术证据提供综合评估，其第五次评估报告将审议不同的地球工程备选方案、其科学基础和相关不确定性、对人类和自然系统可能产生的影响、风险、研究差距和现有管理机制的适用性，综合报告将在 2014 年 9 月提出，届时请科咨机构审查，并就对《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影响向缔约方大会提出报告；

8. 重申 第 X/33 号决定第 8 (W) 段，并邀请 各缔约方就根据本段采取的措施提出报告；

²⁵ 注意这一定义包括太阳辐射管理但是不包含其他地球工程技巧。

9. 重申第 X/33 号决定第 8 (十) 段, 注意到 1972 年《防止倾倒废物及其他物质污染海洋的伦敦公约》的第 LC-LP.2 (2010 年) 号决议及其 1996 年《议定书》, 通过“关于海洋肥化科学的研究的评估框架”;

[10. 注意到 国际习惯法, 包括避免造成重大的跨界损害的义务和对有这种损害的危险进行环境影响评估的义务, 以及应采取预防方法的义务, 可能与地球工程活动有关, 但仍然是形成全球规范的不完整基础;]

11. 又注意到 在现有条约和组织 -- 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伦敦公约》及其《议定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及其《蒙特利尔议定书》、和各区域公约, 以及联合国大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世界气象组织 -- 主持下对地球工程未来可能活动的治理所作的工作, 可能有重要相关性;

备选案文 1

[12. 又注意到 对于那些可能引起重大不利跨界影响的地球工程概念和那些应用于国际管辖以外区域和大气层的概念最相关的, 或许是需要一个综合的、基于科学的、全球性的、透明的和有效的机制;]

备选案文 2

[12. 注意到 缺乏全面的基于科学、透明和有效的气候相关地球工程框架, 认识到这一框架对于有可能造成重大的不利跨界影响的地球工程概念以及部署在国家管辖范围之外和大气中的地球工程概念而言非常必要;]

13. 请 执行秘书将上文第 1 段提及的报告转交上文第 11 段提及的各条约和组织的秘书处以及《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外空条约》、《南极条约体系》、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 供其参考;

14. 又请 执行秘书同相关组织合作:

(a) 汇编上文第 8 段提及的缔约方报告的信息, 并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予以提供;

(b) 请 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在第五次评估报告中涉及地球工程时包含对生物多样性的深入审议;

15. 又请 执行秘书编制、提供其同行审议报告并提交科咨机构未来的一次会议审议:

(a) 借助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第五次评估报告等所有相关报告，更新关于地球工程技术对生物多样性的潜在影响和关于涉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气候相关地球工程管理框架的潜在影响的信息；

(b) 在考虑到性别因素的情况下并借助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意见和经验概览（UNEP/CBD/SBSTTA/16/INF/30），对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关于地球工程对生物多样性潜在影响以及相关的社会、经济和文化影响的进一步意见作一概述。

项目 11.3. 与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相关的其他问题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8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回顾特别是第 VIII/30 号决定、第 IX/16 号决定附件二和第 X/33 号决定，

1. 核可 科咨机构关于加强生物多样性与气候变化之间联系的知识和信息的各项建议（本建议的第 1 段）；

2. 重申 将生物多样性结合到相关气候变化活动中的各项活动的重要性，以便确保国家实施《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一致性；

3. 邀请 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相关组织和土著和地方社区在进行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工作时考虑到克服 UNEP/CBD/SBSTTA/16/9 号文件所载各项障碍的提案；

4. 欢迎 里约各公约秘书处、全球环境基金和其他组织合作在里约各公约缔约方大会会议和“里约+20”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期间举办里约公约展馆；

[5. 鼓励 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根据《公约》第 20 条以及]《战略目标》目标 20 [和里约原则，包括原则 7]，[探讨进一步筹资的备选办法[进一步动员资源]，以便弥补在气候变化范围内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数据的差距和开展空间规模较大的研究；]

6. 鼓励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

(a) 在针对气候变化影响的部门计划和战略中，尤其是考虑弱势社区时，考虑到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重要性；

(b) 在其各级教育方案中加强关于生物多样性、气候变化和人类福祉之间联系的知识和信息；

(c) 统筹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政策和措施；

(d) 认识到保护区和其他养护措施能够在气候变化相关活动中发挥作用;

7. 请执行秘书按照第 X/33 号决定, 包括经由联合联络小组:

(a) 查明影响、脆弱性和适应气候变化问题内罗毕工作方案和“国家适应计划”的相关讲习班和活动, 并通过《公约》信息交换所机制和其他手段传播此种信息, 以加强基于生态系统办法的知识共享;

(b) 继续讨论 UNEP/CBD/SBSTTA/16/9 号文件所提相关活动, 酌情根据其财务可行性进一步审议和执行, 并探讨由两个秘书处管理的数据库加强互操作性的备选办法, 以便加强基于生态系统办法方面的合作, 尤其是面对气候变化特别脆弱的发展中国家在这方面的合作;

8. 又请执行秘书通过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工作方案促进关于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和荒漠化的协同效应以及同生计和发展的联系方面的教育活动;

9. 还请执行秘书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 并与相关组织合作, 致力于让从事气候变化模拟以及研究现有生物多样性模拟、情景和数据管理举措的组织和方案, 包括国际生物多样性计划、地球观测小组生物多样性观测网络和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制等提高认识和建立能力。

12. 生物多样性和发展

以下来自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第 4/4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呼吁各缔约方并鼓励所有参与生物多样性与发展进程和方案的合作伙伴及利益攸关方在其相关计划、政策和行动中以及在执行相关方案时考虑到生物多样性丧失与贫穷的根本原因及其相互关系的执行摘要 (UNEP/CBD/WG-RI/4/5, 附件二) 以及生物多样性促进消除贫穷和发展问题专家组和分析生物多样性丧失与贫穷的根本原因及其相互关系专家组的会议记录 (UNEP/CBD/WG-RI/4/INF/11);²⁶

2. [核可][注意到]“德拉敦建议”, 同时顾及缔约方提交的文件、审查执行情况工作组第四次会议的讨论情况和“里约+20”的成果

3. 决定生物多样性促进消除贫穷和发展问题专家组在具备资源的情况下继续开展工作, 并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提交一份报告, 以期在《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框架内, 制定将生物多样性纳入促进消除贫穷和发展的路线图;

²⁶ 例如, 注意开发计划署一环境规划署贫穷与环境倡议 (贫穷与环境倡议): <http://www.unpei.org/>、环境规划署生态系统管理次级方案: <http://www.unep.org/ecosystemmanagement/>、联合国发展集团 (发展集团) 环境可持续性、气候变化和里约+20 工作组: <http://www.undg.org/index.cfm?P=1050>。

4. 鼓励所有涉及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方案的伙伴及利益攸关方在所有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评价进程中，考虑不同方面的问题和优先次序；

5. 鼓励所有涉及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方案的伙伴及利益攸关方在消除贫穷和发展方面，依照符合保护和可持续使用的传统文化做法，保护和鼓励以传统习惯使用生物资源；

6. 请执行秘书递交一份关于生物多样性促进消除贫穷和发展问题专家组的进展报告，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审议；

7. 请各缔约方、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其他相关组织酌情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将生物多样性纳入消除贫穷和发展方面的最好做法。

13. 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产生的其他实质性问题

项目 13.1. 生物多样性和缺水和半湿润土地

建议缔约方大会注意到 UNEP/CBD/COP/11/25 号文件所载执行秘书的进度报告

项目 13.2. 森林生物多样性

预期缔约方大会将在议程项目 5.2 下审议这一事项

项目 13.3. 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5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认识到水循环对《2011 - 2020 年生物多样性的战略计划》的大多数领域、和对实现大多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重要性，认为应提高这种意识，从而通过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把生物多样性和水做为跨领域的问题等方法，加强执行《2011 - 2020 年生物多样性的战略计划》；

2. 审议专家小组关于维护生物多样性的能力以支持水循环的研究结论（见 X/28 号决定第 39 段的规定）；*

3. 注意到《拉姆萨尔公约》定义的“湿地”一词，为各国解释如何处理内陆—沿海—海洋互动地区的生物多样性挑战，提供了灵活可变通的范围，并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各国政府，在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时，特别是为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目标 11，可以考虑较广泛地采用这个词；

* 见 UNEP/CBD/COP/11/30 号文件。

4. 注意到 2013 年将是联合国水合作年，这连同现在的“国际‘生命之水’2005-2015 十年”，为使广大公众注意水和生物多样性问题提供了机会。

预期缔约方大会将在议程项目 5.2 下审议同与《拉姆塞尔湿地公约》的合作相关的事项

项目 13.4. 保护区

以下由执行秘书编制的决定草案系由 UNEP/CBD/COP/11/26 号文件重刊

缔约方大会，

欢迎各缔约方在编制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行动计划，促进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方面取得的进展，注意到需要进一步采取共同努力，以便实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的海洋部分和其他部分；

赞赏地欢迎秘书处和伙伴组织为加大对各缔约方的支持以便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所做的努力，办法包括组织能力建设讲习班、建立一个综合性网站、提供电子学习和培训单元以及相关的举措，向举办讲习班的欧洲联盟、其他捐助国和东道国表示感谢，感谢它们对这些能力发展活动的支持；

1. 请各缔约方：

(a) 将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纳入增订后经修订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将这些作为其国家一级的政策文书，并利用它们作为执行的主要行动框架以及寻求必要的财政支持，包括国家预算、双边、多边和其他来源支持的基础；

(b) 采取重大努力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的所有部分，尤其是在改进其管辖区内所有区域的海洋保护区方面，确保海洋保护区和陆地保护区：具有代表性——办法是完成生态评估并执行结果；有效、公平管理；彼此联系并纳入更广泛的陆地和海洋景观；包括其他有效的以区域为基础的各项保护措施，努力实现落后的保护区工作方案目标，从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公约目标 11 和其他相关的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c) 改进机构间和部门间协作，特别是为将保护区和生物多样性纳入主流，并将保护区纳入更广泛的陆地和海洋景观，包括满足有利的政策要求；

(d) 加大对社区为基础办法促进生物多样性的承认和支持力度，包括社区保护区、精选的自然保护区以及完成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各项指标的土著和地方社区领导的类似倡议；

(e) 适当注意保护保护区和土著人民和社区保护区内农业生物多样性的作物野生亲缘品种，从而促进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3 以促进粮食安全；

(f) 使全球环境基金第四、第五和第六次增资期间核准的保护区项目与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中确定的行动相一致，从而系统地监测和报告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和其他相关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g) 建立次区域和区域保护区工作方案协调中心来交流最佳做法、行动计划的执行重点、执行全球环境基金和其他所资助项目方面的经验、吸取到的教训、工具，从而推动技术合作，包括南南合作和南北合作来实现目标 11 并报告进度；以及

(h) 如第 X/31 号决定第 33 (a) 和(e) 段所述，报告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包括通过保护区工作方案报告框架将全球环境基金和其他资助的保护区项目的执行结果纳入第五和第六次国家报告中，以便跟踪实现目标 11 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执行进展。

2. 请各相关伙伴、区域机构、双边和多边供资机构、私人基金会、私营部门和保护组织建立协调增效和伙伴关系，并考虑整合其各项活动，努力支持将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作为其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的主要行动框架，包括使其供资方案与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和修订后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相一致，以便以协调统一的方式支持执行方案；

3. 请全球环境基金及其执行机构提供便利，以使编制和执行保护区项目与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中确定的行动结合相一致，例如通过明确阐明项目文件中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的内容，从而便于监测和报告各缔约方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和其他相关目标过程中这些项目的执行结果，并最大化其对《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贡献；

4. 鼓励各缔约方利用生命网倡议作为交流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的供资需求的平台，鼓励公共和私人捐助方将这些需求与目标支助相对应；

5. 请执行秘书借助生命网倡议并鼓励双边和多边捐助方、各缔约方和各国根据资金供应情况这样做，通过举办国家、次区域和区域捐助方圆桌会议，同时考虑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中的供资需求评估、财务规划和供资战略，支持调动供资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

6. 请环境规划署世界保护监测中心及其诸多伙伴，包括自然保护联盟和世界保护区委员会，继续通过“受保护的星球报告”报告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的进度，该报告介绍了保护区地产、其代表性、成效和爱知生物多样目标 11 的其他相关部分；

7. 请区域倡议、挑战、组织和机构、自然保护联盟全球保护区方案、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土著和地方社区的组织、协调其各项活动，支持区域合作和执行战略，并与保护区协调中心合作，推动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需要增加合作，通过保护区工作方案之友的更完善的区域和国家网络为各缔约方提供支持，以突出最佳做法，发展职业能力，提供建议，并创造更好的有利环境；

8. 请自然保护联盟全球保护区方案、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和自然保护联盟区域办事处将其各项倡议相结合，除其他外，包括生物多样性和保护区管理项目下的能力建设，办法是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其他捐助组织合作，支持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编制其他技术指南，以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的全部范围；

9. 请执行秘书与相关组织合作，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继续支持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一级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并努力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和其他相关目标。除其他外，这些活动包括组织关于保护区工作方案行动计划中确定的共同优先

行动的次区域和区域讲习班；电子学习；训练培训员讲习班；利用培训员担任不同语言和不同专题的导师来组织在线课程教室；就将保护区纳入主流等缺乏进展的领域提供可利用的工具和技术指南；

10. 敦促各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组织和捐助者这样做，向执行秘书提供充足的财政技术和其他支助，以便开展所请求的各项活动。

项目 13.5. 农业生物多样性

预期缔约方大会将在议程项目 5.2 下审议这一事项

项目 13.6. 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6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强调 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是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目标》的《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前提，

注意到 需要有能力建设和需要对发展中国家提供足够的资金和技术支援，以促进生物多样性的可持续利用，

回顾《生物多样性公约》、特别是《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内已经拟出的现行关于可持续利用的准则、专题工作方案的生态系统方法以及有关内容、《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的选定目标、食用森林猎物问题联络小组的建议、和正在进行的关于传统可持续利用的工作（第 10（c）条），包括关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的工作，

承认 各国际组织关于可持续利用的应用所进行工作的重要性，特别是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国际热带木材组织，以及根据有关公约和国际协定的工作，

1. 注意到 执行秘书关于如何从景观角度出发改善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报告的说明（UNEP/CBD/SBSTTA/15/13）中提出的准则，以及关于将《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应用于农业的准则（UNEP/CBD/SBSTTA/14/INF/34），并邀请各缔约方将该准则作为对《生物多样性公约》所规定现行准则的有益补充；

2. 鼓励 各缔约方，在所有有关广泛的陆地景观和海洋景观及其组成部分的空间规划和部门政策中，加强应用《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和生态系统方法；

3. 欢迎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联合国粮食与农业组织及其粮食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秘书处的联合工作计划第二阶段（2011-2020年），作为推进共同关心的生物多样性倡议的框架；

4. 欢迎第8(j)条及相关条款问题修订工作方案中新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注重第10(c)条，并将以《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为基础；

5. 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规划和执行气候变化适应活动时采用生态系统做法，以避免和/或减轻其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包括生物多样性压力在地区间位移；

6. 邀请相关政府间组织，包括森林问题合作伙伴组织成员，将在《公约》之下所制订关于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现有准则纳入其工作方案；

7. 邀请联合国环境管理小组通过其生物多样性议题管理小组同其他相关组织合作，促进在关键部门可持续使用的现有准则，因为它们同作为环境管理小组组成部分的各组织、战略计划和每一个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相关；

8. 回顾其第X/32号决定，认识到“里山倡议”作为在现有各种景观一级的倡议、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人与生物圈方案、国际森林示范网络以及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建立和管理的社区保护区等其他倡议之间建立协同作用的平台的潜在作用，并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参加里山倡议国际伙伴关系；

9. 促请各缔约方承认土著和地方社区在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方面的重要作用，并根据本国立法，协助他们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充分、有效地参与设计和执行各项政策和方案；

10. 请执行秘书通过第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特设工作组，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定期更新关于土著和地方社区可持续习惯利用生物多样性方面的进展情况。

11. 赞赏地注意到濒危野生动物和植物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秘书处、移栖物种公约秘书处、中部非洲林业委员会、自然保护联盟—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大型类人猿生存伙伴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牵头）、国际林业研究中心、野生生物贸易监测网和国际猎物和野生生物保护理事会给予食用森林猎物问题联络小组工作的支持；

12. 欢迎食用森林猎物问题联络小组的修订建议（本决定附件一）作为《关于生物多样性的可持续利用的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对于热带和亚热带国家野生生物可持续管理的可能补充；

13. 注意到关于社区自然资源管理同出口国濒危物种公约列名的物种的保护和可持续使用相关性的国际研讨会的成果(UNEP/CBD/SBSTTA/15/INF/12)，重申需要加强《生物多样性公约》和《濒危野生动物和植物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的合作，以便加强物种的可持续利用和同社区保护方案相关的生计惠益，并有潜力制定可持续小规模粮食生产和收入替代办法；

14.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

(a) 酌情执行本决定附件所载食用森林猎物问题联络小组的建议，将其作为《亚的斯亚贝巴原则和准则》的可能补充，并考虑到《公约》第 10(c)条以及国家立法；

(b) 进一步制订和修订各项建议，供酌情在其他国家应用；

(c) 依照本国立法，制订和促进各种方法和制度并建立能力，以期确定和监测在国家和其他级别捕获野生生物的数量，尤其是为了监测和改善可持续野生生物的管理和可持续习惯使用；

(d) 视地方和国家的情况，制订和促进不可持续管理和利用野生生物做法的替代办法，并与科学界和处理可持续发展和农业问题的其他有关组织在农业、林业和渔业等相关部门开展协作，改善可持续利用；

15. 邀请有关组织、特别是森林问题合作伙伴组织成员协助热带和亚热带国家根据国情执行食用森林猎物问题联络小组的建议；

16. 请执行秘书：

(a) 支持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参与下，为可持续习惯使用而管理野生生物的能力建设举措；

(b) 进一步发展《公约》第 10(c)条的工作和可持续习惯使用食用森林猎物之间的联系；

(c) 促进有关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的信息和经验交流；

(d) 根据各缔约国和有关组织的呈文，并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参与下，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报告食用森林猎物问题联络小组建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和相关的能力建设要求。

根据科咨机构第 XVI/6 号建议第 2 部分(b)段，谨建议缔约方大会在 UNEP/CBD/COP/11/29 号文件的基础上审议建立关于可持续野生动植物权利的合作伙伴关系

项目 13.7. 全球植物保护战略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10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感谢芬兰、日本、西班牙、联合王国和拉福德基金会为支持执行《全球植物保护战略》提供财政捐助和包括全球植物保护伙伴关系成员在内其他伙伴提供的捐助；

2. 忆及第 X/17 号决定，敦促各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融资机制和供资组织向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缔约方，以及那些本是遗传多样性中心的国家，提供执行战略的充足、及时和可持续支助；

3. 感谢密苏里植物园组织“国际会议：全球植物保护伙伴关系—支持世界范围内执行《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和主办全球植物保护战略联络小组第四次会议；

4. 注意到经更新的《2011-2020 年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的目标，和全球战略联络小组第四次会议的报告（UNEP/CBD/LG-GSPC/4/2 号文件附件四）所载《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同科咨机构第 XV/1 号建议附件中指标的提示性清单之间的联系，重申第 X/17 号决定中的呼吁，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政府视情况制定或更新国家、区域目标，并酌情将它们纳入相关计划、方案和倡议，包括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使执行该战略同国家和（或）区域执行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工作进一步相一致；

5. 注意到执行秘书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16 次会议编制的执行第 X/17 号决定取得的进展的说明（UNEP/CBD/SBSTTA/16/11）附件一所载技术理由，并鼓励各缔约方和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

(a) 酌情利用技术理由，并将其作为通过《全球植物保护战略》提供的灵活框架的组成部分，例如对其作调整，以指导制定/增订及促进国家植物保护战略，并将其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部门战略、土地用途计划和发展计划，同时顾及具体国情；

(b) 提供国家利用和实施技术理由的实例，供可能纳入《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工具包；

6. 一致认为应从对《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监测、审查和评价的更大背景下看待监测《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的执行情况，并为此注意到：

(a)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指标框架²⁷的重要性；

(b) 执行秘书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十六次会议所编写关于第 X/17 号决定执行进展情况的说明（UNEP/CBD/SBSTTA/16/11）附件二所载关于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1 号建议中的指标对于《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可适用性的分析；

7. 强调应根据《公约》，包括其第 15 条，并在可引用时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的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²⁸执行《全球植物保护战略》，请执行秘书酌情在工具包中反映出这一点；

²⁷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指标框架已经科咨机构在其第 XV/1 号建议中商定。

8. 请执行秘书在为第四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编制基于指标的资料时，与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和其他有关组织协作，并尽可能分别列出与植物保护有关的资料；

9. 鼓励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可行和适当情况下，自愿提供为实现《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目标的进展情况资料，以补充其第五次国家报告，并为此考虑灵活应用 UNDP/CBD/SBSTTA/16/11 号文件附件二所载《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的《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的指示性清单（科咨机构第 XV/1 号建议附件）²⁸；

10. 回顾第 X/17 号决定的第 10 (b) 段，缔约方大会在该决定中请执行秘书在 2012 年底前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制定在线版《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工具包：

(a) 欢迎制定英文的在线版《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工具包，感谢国际植物园保护组织通过灵活的《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协调机制，协调该工具包的制定；

(b) 请执行秘书同植物园保护组织国际和全球植物保护伙伴关系合作，开始将工具包翻译成联合国的各正式语文；

(c) 决定《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工具包作为资料应当加以管理并进一步充实，并在可以分发时增加新资料，敦促各缔约方及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利用该工具包，并对工具包做出进一步投入；

(d) 请执行秘书与全球植物保护伙伴关系合作，将为管理和保护受气候变化影响的植物物种所可以采取措施的准则，包括在线工具包中；

11. 重申第 X/17 号和 VII/10 号决定的呼吁，请还没有指定《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国家联络中心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指定他们的中心；

12. 注意到执行秘书主动同《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的灵活协调机制合作，制订准则，包括为国家联络中心制定指南，以支持执行该《战略》，并请执行秘书利用该工具包分发该准则；

13. 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加强与伙伴组织接触，包括植物保护全球伙伴关系和生物多样性科学伙伴联合会的成员，以便拟订和实施国家/次国家战略和目标；

14. 邀请植物园和其他生物多样性保护机构、全球植物保护伙伴关系成员和生物多样性科学合作伙伴联合会将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的有关方面纳入其能力建设活动和培训材料、外联方案和提高认识活动，以期酌情支持各缔约方加强《战略》在国家一级的实施；

²⁸ 第 X/1 号决定，附件一。

²⁹ 经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审议本项决定草案后，关于科咨机构第 XV/1 号建议的提法有可能予以更新。

15. 请 执行秘书协助各缔约方建立监测国家对全球植物保护战略的实施情况与审查和修订更新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之间的联系，包括在可能的情况下邀请相关专家前往关于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区域和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

16. 欢迎 《濒危野生动物和植物物种国际贸易公约》（濒危物种贸易公约）植物委员会提议的关于《濒危物种贸易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全球植物保护战略》合作的决议（PC20 Doc. 13号文件第7段），该决议草案已提交《濒危物种贸易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审议；

17. 欢迎 密苏里植物园、纽约植物园、爱丁堡皇家植物园和基尤皇家植物园及其伙伴组织和全世界支持者领导在 2020 年以前设制世界植物志上线，以便促进《全球战略》目标 1 的实现。

项目 13.8. 生物燃料与生物多样性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13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回顾第 IX/2 和第 X/37 号决定，缔约方大会在其中决定，除其他外，将审议促进生物燃料的生产和利用对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影响并减少其消极影响的方式方法，

承认 生物燃料技术的发展可能导致对生物质需求的增加，加剧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驱动因素，例如土地用途的改变和引进外来入侵物种的关切，同时铭记缔约方大会第 X/38 号决定的第 6 段，以及资源的过度消费，

还承认 生物燃料技术有可能对缓解气候变化这一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另一主要驱动因素做出积极的贡献，并可能产生额外的收入，特别是在农村地区，

回顾 《环境与发展里约宣言》、《二十一世纪议程》、《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以及《可持续发展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

还承认 审议第 X/37 号决定第 2 段所涉问题对以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非常重要，

1. 欣见 很多缔约方、相关组织和倡议努力制定和应用各种工具和办法促进促进生物燃料对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影响和减少或避免其消极影响以及影响相关社会经济条件的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包括粮食和能源安全，以及对土地保有权和资源（包括水）的权利的考虑，并鼓励继续这些方面的努力；

2. 邀请各缔约方：

(a) 在增订和执行其国家和国家以下一级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其他相关政策时，视情况审议有关的生物燃料问题；

(b) 就生物燃料的生产和使用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根据国情考虑利用各种自愿性工具，例如战略环境和社会经济评估以及综合土地用途规划；

(c) 重申第 X/37 号决定第 7 段对各缔约方——同时承认国情的不同——其他国家政府以及相关组织的邀请；

3. 欢迎当前就第 X/37 号决定第 7 段所做工作，并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继续这一工作；

4. 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依照上文第 2 (a)、(b) 和(c)段的要求，广泛提供关于进展情况的信息，并邀请各缔约方在可能情况下在其第五次国家报告中就此提出报告；

5. 认识到在某些情况下有些奖励措施能够大幅推动生物燃料的扩大使用，并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公约》的奖励措施跨领域问题的范围内，根据国家的社会经济条件，利用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对这些措施进行评价；

6. 还认识到有关生物燃料技术的快速发展，敦促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监测这些发展，并回顾第 IX/2 号决定第 3 (c) (一) 段，其中敦促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依照《生物多样性公约》序言部分的规定，审慎行事；

7. 注意到执行秘书根据第 X/37 号决定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提交有关他的工作的进度报告（UNEP/CBD/SBSTTA/16/14），并请执行秘书继续收集第 X/37 号决定第 11 段进行的工作查明的标准和方法上的差距的资料；

8. 注意到：

(a) 我们对生物燃料的科学知识和相关工具及办法方面存在的差距，特别是对测量和解决生物燃料对生物多样性的间接影响的固有难题依然存在不确定性；

(b) 许多与生物燃料有关的技术和科学问题难以进行评估，而且这些问题均与《公约》的工作方案有关，特别是生态系统办法，而这些问题可能在更广泛的范畴内得到解决；

9. 请执行秘书作为他依照第 X/37 号决定进行的工作的一部分，与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合作，并考虑到目前正在进行的工作，收集各种主要用语相关定义的资料，使缔约方能够执行第 IX/2 和第 X/37 号决定，并将进展情况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三次会议之前举行的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会议提出报告；

10. 决定在第十二届会议审议执行第 IX/2 号和第 X/37 号决定的进展情况。

项目 13.9. 外来入侵物种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4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关于解决作为宠物、水族馆和陆地动物馆物种以及作为活饵和活食引进的外来入侵物种的相关国际标准缺陷的方法和手段

1. 注意到 关于解决作为宠物、水族馆和陆地动物馆物种以及活饵和活食引进的外来物种相关风险问题的特设技术专家组报告（UNEP/CBD/SBSTTA/15/INF/1）；

2. 感谢 该特设技术专家组共同主席和成员进行的工作以及西班牙政府和日本政府的财政支助；

3. 认识到外来入侵物种相关问题的多部门性质，重申 第 VI/23 号决定^{*} 所采用的“指导原则”继续为解决与作为宠物、水族馆和陆地动物馆物种以及活饵和活食引进的外来物种相关的风险提供了相关指导；

4. 鼓励 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国家一级确保与处理《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植保公约》）、世界动物卫生组织、食品标准法典委员会、《世界贸易组织实施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协定》、《濒危野生动物和植物物种国际贸易公约》（《濒危物种贸易公约》）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事务的国家当局和联络点相互开展有效合作，处理外来侵入物种造成的威胁，并酌情在处理作为宠物、水族馆和陆地动物馆物种以及作为活饵和活食引进的外来入侵动物物种相关的风险时开展合作，以充分利用现有的标准；

5. 请 执行秘书吸收各缔约方以及视需要吸收特设技术专家组成员和其他专家的更多意见，并与机构间联络组成员合作，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的参与下，并借鉴国家当局和业界团体的协作，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大会之前，编写更详细指导各缔约方为执行 X/38 号决定附件所载的任务而起草和执行关于作为宠物、水族馆和陆地动物馆物种以及作为活饵和活食引进的外来入侵动物物种的国家措施的建议，供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审议；

6. 认识到 贸易和现今贸易模式的变化是外来入侵物种加剧流通的途径之一，尤其是互联网上的国际市场、包括活物物种市场迅速增长，请执行秘书：

(a) 汇编和分发执法部门、海关和检验机构监测和管制作为宠物、水族馆和陆地动物馆物种以及作为活饵和活食引进的外来物种相关贸易和跨境流动的方法和工具；和

^{*} 一位代表在通过这项决定的进程中表示正式反对，并强调他不认为缔约方大会能合法通过一项有正式反对意见的动议或案文。有几位代表对导致通过这项决定的程序作出保留（见 UNEP/CBD/COP/6/20，第 294–324 段）。

(b) 收集有关最佳做法的信息，以提高公众认识，并向互联网贸易商传播指导意见；

7. 认识到 因商业动物园和野生动物园动物和饲养和交易中心的逃离、作为活食的动物的释放和逃离而导致的外来入侵动物物种引入和传播的潜在风险，请执行秘书汇编信息和与专家合作，以避免/尽量减少这些不同途径所特别造成风险；

8. 感到关切的是 与作为宠物、水族馆和陆地动物馆物种以及作为活饵和活食的物种的有意和意外个别释放和逃离相关的对本地遗传多样性构成的潜在风险，请执行秘书与相关国际组织合作，收集个案研究并探讨如何处理此种风险的措施；

解决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国际标准中其他差距的方式方法

回顾第 IX/4 A 号决定第 2-6 段，

9. 鼓励 世界贸易组织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委员会成员，及其认可的标准制定机构的成员，进一步解决包括通过拟定和改善国际标准因引进了不被视为植物害虫但威胁生物多样性的外来入侵物种、影响家畜或有害人体健康的病原体或寄生虫所造成的风险，同时注意到与引进外来物种相关的风险可能包括对生态系统的发挥作用和生态系统中的生物多样性、物种和基因数产生影响。《生物多样性公约》可以在这一工作上与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委员会提供协助；

10. 鼓励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 (a) 请 其成员扩大其动植物检疫措施，以保护特别是海洋环境中的植物，以及陆地和淡水环境；
- (b) 扩大《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的适用范围，包括保护苔藓类和藻类物种的健康； 和
- (c) 澄清该《公约》的任务范围是否也适用于真菌类的健康和保护，以期查明和必要时处理可能存在的差距；

11. 认识到 世界动物卫生组织的重要贡献，鼓励 该组织继续努力，审查外来入侵物种对生态系统和动物健康的影响，和更新《世界动物卫生组织水生动物法典》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陆生动物法典》，并就评估外来入侵物种对生态系统构成的风险提供建议和指导意见；

12. 进一步要求 执行秘书继续进行 IX/4 A 号决定第 11、12、13 段中，和第 X/38 号决定第 13 段中列举的任务，特别是关于同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的标准制定机构的关系的进展；

13. 认识到 现行国际标准、准则和建议在解决关于引进外来物种的风险方面的相关性、重要性和适用性，并管理防止那些物种的进入和扩散的通道，以便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目标 9，要求 执行秘书，根据第 X/38 号决定第 3(c)段，

同制定国际标准、准则和建议的有关国际组织合作，为缔约方设制一种关于应用现行国际标准、准则和建议的实用的非指示性工具包，并通过《公约》的信息交换所机制等渠道，最迟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前，予以传播。该工具包应包括：

- (a) 实用的非指令性的建议，说明缔约方如何可以使用国际规管框架的组成部分去解决外来入侵物种的威胁；
- (b) 关于相关风险分析的工具和信息；
- (c) 关于各缔约方如何拟订和加强国家的外来入侵物种战略，并将其纳入国家政策的信息；
- (d) 从各国使用外来物种清单和管理所获得的经验教训，供包括边境控制官员、商人和消费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使用，其中规定某些物种是否可以进口、保有、繁殖、用于贸易，以及有关于列入清单系统的优点与限度的信息；
- (e) 应对具体情况的自愿措施实例；
- (f) 关于鉴别潜在外来入侵物种和评估相关渠道的能力开发的信息；
- (g) 关于国家当局和工业如何能开展密切协作，确保遵守国家关于进口外来物种条例的信息；
- (h) 关于区域合作如何能协调有关作为宠物、水族馆和陆地动物馆物种以及活饵和活食引进的外来物种政策的信息；

14. [请执行秘书再次申请生物多样性公约成为世界贸易组织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委员会观察员地位，目的是加强同外来入侵物种相关机构交流审议和最新发展的信息，因为在确立适当标准时生态系统一级的重要性日益增加；]

其他事项

15. 请执行秘书为了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公众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广大受众，探索培养意识，促进教育和生成关于外来入侵物种信息的方法；

16. 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包括地方生物分类机构，除其他外，按照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开发能力，使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达到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目标9。重点应放在制定工具，加强边境管制和其他主管当局的能力，以鉴别外来入侵物种或潜在外来入侵物种，评估风险和采取步骤管理或减轻风险；

17. 忆及第X/38号决定第7段，欢迎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机构提高在线数据库和网络的互操作性，方便使用必要信息进行风险和/或影响评估并鼓励各缔约方、各政府以及相关机构和组织参与制定可用于开发早期风险和快速反应系统的可互操作信息系统。

18. 认识到 获取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准确信息对于制定指标，监测实现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目标 9 的进展情况十分重要，并且必须最大限度地发挥现有信息服务机构的协同作用，欢迎拟议的加强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信息服务联合工作方案，作为对于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9 (UNEP/CBD/SBSTTA/15/INF/14) 的贡献，并请执行秘书协助其执行，还邀请各缔约方、信息服务或其他组织支持这项工作；

审议今后的工作

19. 认识到 外来入侵物种是造成生物多样化丧失的主要驱动因素之一，它们对生物多样化和对各经济部门日益严重的影响，对人类福祉造成不良影响，强调需要继续就这项问题进行工作，以便实现《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目标 9；

20. 请执行秘书，同各有关伙伴合作，以便：

(a) 对缔约方会议关于外来入侵物种的各项决定，包括关于如何处理第 VIII/27 号决定所确定的外来入侵物种国际管制框架的差距和不一致之处的各项决定，评估其执行进展；

(b) 编制一份外来入侵物种最常见进入渠道的初步清单，建议可用来排定其优先次序的标准和其他方法，并查明可用来处理或尽量减少与各进入渠道相关的风险的各种工具；

并就此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的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一次会议提出报告，以便为审议今后工作的需要提供信息。

执行秘书根据 UNEP/CBD/COP/11/28 号文件编制了以下决定草案要点

缔约方大会

1. 赞赏地欢迎 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公布的“成为侵入物种的非本地动物风险评估准则”，并鼓励各缔约方和其他政府利用这些准则解决外来侵入动物物种产生的风险；

2. 欢迎 在发展全球外来入侵物种信息伙伴关系方面取得的进展，邀请生物侵入和信息科学领域的相关组织和专家加入该伙伴关系，并鼓励各缔约方、其他政府和捐助方提供财政支助以执行工作计划。

项目 13.10.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

以下决定草案的案文和附件分别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3 和第 XVI/11 号建议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草案

缔约方大会

1. 强调新的《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为《公约》直到 2020 年的工作提供了全面框架，也应该指导《公约》的所有跨领域问题和专题领域的今后工作，并认识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的能力建设战略草案的重要性，为此；

2. 欢迎支持《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修订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

3. 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各国政府，酌情并及时地将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行动纳入最新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NBSAPs)，并指出，生物分类能力建设需要多学科的参与，包括酌情请土著和地方社区参与；

4. 请生物分类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包括，除其他外，生物分类网络、自然历史博物馆和其他科研机构，和有助于全球生物分类倡议（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合作伙伴，特别注意实现以成果导向的实际交付成果，以执行 IX/22 号决定附件所附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

5. 还请这些组织和缔约方作出特别努力，培训、持续、提升和增加人力资源，以建立信息库，和监测生物多样性和推动生物分类信息，以及建立和维持公众可使用的生物收集的信息系统和设施，但应酌情遵守缔约方各国的立法；

6. 认识到跨学科的方法对研究生物多样性的重要性，鼓励生物分类同其他机构和组织合作，应用新方法和新技术，以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19；

7. 认识到提高生物分类学研究的科学地位，特别是加强关于较少研究或较少知道的群体的生物分类专业知识的重要性，并认识到提高对生物信息的需求是回应第 X/39 号决定的重要步骤，这将鼓励为年轻生物分类学家提供就业机会和奖励；

8. 鼓励科学界对生物分类出版物给予更高的认可；

9. 请各缔约方，通过他们向《公约》提出的第五和第六次国家报告，提出关于各国为支持执行生物分类倡议所进行的能力建设工作的实效，并要求执行秘书，根据从各缔约方收到的国家报告，就执行生物分类倡议的进展情况向缔约方大会的相应会议提出报告。

10. 请执行秘书在可获得资金的情况下，尽可能与学术组织、生物多样性相关多边环境协定和相关国际组织合作，组织和便利组织：

(a) 区域讲习班，以便协助各缔约方及其生物分类倡议国家协调中心，以及其他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中心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利用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将生物分类纳入最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这些讲习班的伙伴可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等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

(b) 在保护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其组成部分以及公平和公正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情况下，与生物分类倡议国家协调中心和伙伴合作组织的讲习班，以便提供实际的工具，改进生物分类和人力资源相关技能，以及提供广大利益攸关方对于生物分类信息的益处的认识；

(c) 与生物分类倡议协调机制和伙伴合作为生物多样性公约和生物分类倡议国家协调中心编制务实的学习工具包，以便促进生物分类倡议和便利这些协调中心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沟通，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以便加强所有相关部分的参与和支持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行动；

11. 邀请各缔约方、学术机构和相关组织支持长期培训方案，包括实习、奖学金和大学和大学后培训，以便加强生物分类和人力资源相关技能；

12. 认识到生物分类研究有可能包括国家之间遗传资源的转移和传统知识的获取，强调开展这些活动时必须遵守《公约》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条款，适当时遵守《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平和公正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的有关条款以及国内立法和管制要求；

13. 注意到土著和地方社区传统生物分类知识在全球生物分类倡议中的重要性；

14. 认识到需要为能力建设活动提供资金，包括向财政机制提供综合指导，促请各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组织和捐助方向各缔约方提供足够的财政和技术支持，以便它们开展生物分类项目和优先执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活动；

15. 注意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协调机制的修订职责范围（UNEP/CBD/SBSTTA/15/INF/5）以及生物分类需求和能力评估调查问卷（UNEP/CBD/SBSTTA/15/INF/4），该调查问卷将有助于在经更新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确定生物分类的优先事项。

附件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

1.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是贯穿各领域的一项倡议，有效执行这一倡议将有助于执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全球生物分类倡议

能力建设战略》的目标是发展必要的人力资源和基础设施，以产生、传播和利用生物分类知识和信息，为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组织提供帮助，利益攸关方可以利用这些知识和信息有效地执行《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国家立法以及《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这一点将通过各种分类学机构、倡议和项目等各种活动并且在其配合之下来实现。重要合作伙伴的名单可登录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网址是：<http://www.cbd.int/gti/partner.shtml>。

2.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还寻求促进国家行动，以期进一步将生物分类信息和需求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该能力建设战略由设想、任务以及体现在区域和全球各级所确定的优先事项的行动三个部分组成。

3.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是灵活的框架，可用于在全球、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各级发展生物分类学能力和产生生物分类知识。

A. 设想

4. 到 2020 年之前，消除阻碍普遍获取生物多样性科学知识、数据和信息的生物分类学障碍，从而使社会各级能够将这些知识、数据和信息用于支持决策，以便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三项目标。

B. 使命

5. 到 2020 年之前，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相关组织和网络在国家、区域、次区域和全球各级执行《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方面合作开展各项行动，以便获得必要的生物分类资源，其中包括受过生物分类培训的科学家、技术和基础设施，以及用于落实《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生物分类信息、数据库和数据系统，并促进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C. 目标

目标 1：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相关组织和所有其他生物多样性利益攸关方都重视涉及所有生物的分类信息在降低对生物多样性的直接压力、生物多样性主流化以及为了人类福祉加强生态系统服务方面的价值。

目标 2：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查明差距并确定能力建设需求的优先次序。

目标 3：包括普通科学家在内的相关组织、合作伙伴和地方机构都能提供并维持生物分类信息，以满足所查明的生物分类需求。

目标 4：相关组织、合作伙伴和网络分享生物分类信息，从而使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能够在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全球一级做出有关生物多样性的知情决定。

目标 5：《生物多样性公约》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相关组织和《公约》利益攸关方利用生物分类信息及时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生物多样性公约》之下的各项工作方案。

D. 拟在 2011-2020 年期间采取的战略行动

6. 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以及利益攸关方应考虑采取以下行动：

行动 1：至少到2013年底审查国家、国家以下及区域各级的生物分类需求和能力，并确定执行《公约》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优先事项。

实施依据：2014 年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将审查最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呈交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最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应根据社会各级用户的需求，酌情明确指出生物分类能力建设的重点领域。其目的是要阐述将在其他行动中涉及到的用户对生物分类能力建设的需求，特别是在行动 3、4 和 9 之中。行动 1 专门是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7。为实现这一目标而使用的生物分类需求和能力评估调查问卷已放在《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 (<http://www.cbd.int/gti/needs.shtml>) 之上。关于生物分类需求和能力评估标准格式的资料文件 (UNEP/CBD/SBSTTA/15/INF/4) 及其他用于开展此项评估的有效资料也被放在该网站上。对该计划的审查将特别有助于实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目标 2——查明差距并确定能力建设需求的优先次序。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

计划活动 1：国家生物分类需求评估和确定优先事项。

第 IX/22 号决定中规定的注重成果的可实现目标：结果 1.1.1 和 1.1.2。

行动结果：将全球生物分类倡议纳入已审查的区域、次区域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之中。

行动 2：截至 2013 年底，组织多次区域和次区域讲习班，以期向各缔约方及其生物多样性公约/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国家联络点、科学、教育和保护部代表以及其他相关部门介绍生物分类对于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重要意义和这一领域的合作需要。

实施依据：本行动有利于在国家一级推动相关部委和机构参与 2015 至 2020 年期间的进一步行动。它使各方能够交流有关全球生物分类倡议与相关战略、计划和方案之间联系方面的经验。根据设想，这些讲习班将有助于通过相关政府部门开展合作，将《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有效纳入最新《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特别是通过环境、农业、渔业、科学和教育等部门开展合作。可酌情根据行动 1 中所查明的需求，邀请社会经济、景观管理和发展部门参与这一进程。这项行动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7 和 19。这些讲习班将有助于实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目标 1 和 2——重视生物分类信息的重要性以及查明差距并确定能力建设需求的优先次序。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5 个业务目标中规定的所有计划活动。

行动结果：使学术界和相关政府部门参与执行《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

行动 3：到 2014 年之前，组织更多讲习班和培训，以提高生物分类技能和生物分类知识和信息的质量，并促进生物分类为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做出贡献。

实施依据：《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需要有受过良好培训的生物分类专业人员。这是因为，生物分类专业人员在为普及生物分类知识进行科学传播，还要在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方面说明生物分类及相关生物多样性科学。这项行动有利于在参与执行《公约》的专业生物分类人员和利益攸关方之间交流有关最佳做法和经验的信息。它还能促进发展建议的主要内容，增加公众对执行《公约》所必需的生物分类信息的认识，同时增加把生物分类作为学生、物种收集人员和田野分类学家的专业的呼吁。这些讲习班需要着重强调发展中国家在解决粮食安全以及解决《公约》之下其他新出现问题方面对生物分类的需求。这项行动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1和19。这些讲习班和培训将有助于实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目标3、4和5——生成、维持、分享和利用分类信息。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5 个业务目标中规定的所有计划活动。

行动结果：受过培训的生物分类人员通过提供培训以及为专业的生物分类人员提供就业机会的方式，参与支持和执行《公约》，促进生物分类方面的能力建设，并且促进其在执行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有关的活动中帮助传播、教育和提高公众认识活动。生物分类专家和利益攸关方对与获取和遗传资源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有关的生物分类需求和要求的认识。

行动 4：到 2015 年之前，在外来入侵物种和生物安全框架内，考虑到已经查明的用户需求，制定并继续交流生物分类工具（例如，实地指南、虚拟干燥标本集等在线工具、条形编码等遗传和 DNA 序列查明工具）及风险分析工具；并促进利用这些工具进行查明和分析：（一）受威胁物种；（二）外来入侵物种；（三）对农业和水产养殖业有益的物种和特征；（四）可能被非法贩卖的物种，以及（五）包括微生物多样性在内具有重要社会经济价值的物种。

实施依据：现有和新制定的查明工具将有助于各缔约方监测生物多样性、早期探明外来入侵物种并落实需要对物种进行查明的《公约》其他方案。重要的是酌情制定驯化遗传资源和生产环境生物多样性鉴定、编目和监督国际技术标准和规程。在亚种生物分类群一级，对于某些存在不同亚种、品种、品系和生物类型并且可能具有不同层次的侵入性、影响不同生态系统或者对生物防治剂有不同反应或感应的生物体，这项行动尤为重要。最好根据涉及相关技术的国际标准和许可协议提供生物分类工具，以便公共获取。这项行动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1、2、5、8、9、10、11、12、13、14和16。这项行动有助于实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目标3 和4——生成、维持和分享生物分类信息。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计划活动 10-16，涉及第 VIII/3 号决定所载全部专题方案、获取和惠益分享、第 8(j)条、外来入侵物种和保护区。

行动结果：支持执行《公约》之下所有方案所需的物种查明能力，尤其包括：

- (一) 确定优先次序和保护区管理；(二) 与粮食安全有关的农业和水产养殖业；
- (三) 外来入侵物种控制与管理；(四) 物种清查和监测。

行动 5：到 2015 年之前，对人力资源能力和基础设施进行审查，以查明并协助监测生物多样性，特别是外来入侵物种、研究不足的生物分类群、具有重要社会经济价值的受威胁物种。应当与区域网络共同开展审查，并与国家和国际活动保持协调。

实施依据：缔约方大会将于2015年对《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度开展中期审查。它应当包括对查明和监测生物多样性的能力进行审查，这项工作可在国家一级和（或）与区域网络合作进行。它可能涉及到汇编专业人员、机构和供资来源名单，并且可能涉及到有关培训青年生物分类人员的促进奖励措施，以确保顺利维持生物分类知识、技能和分类收藏。这项行动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17、19和 20。它有助于实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目标3和4——生成、维持和分享生物分类信息。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

计划活动 5：开展全球和区域能力建设活动，以支持获取和产出生物分类信息、加强现有生物分类区域合作网络。

计划活动 15：外来入侵物种。

行动结果：为缔约方大会提供信息以便在对《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进行中期审查时作为参考。加强在物种查明方面人力资源能力。

行动 6：尽最大可能支持在 2016 年底前建立国家和专题生物多样性信息设施的能力的现有努力，建立并维持收集、核对和跟踪生物标本特别是类型标本的使用情况所需要的信息系统和基础设施，并在 2016 年底前向公众免费和公开提供生物多样性信息。

实施依据：遵循《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行动5中审查的能力和基础设施要求，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以及包括捐助方在内的金融部门需要加强生物分类能力建设基础设施，包括发展有关对现有参考资料及其他标本收藏和信息实现数字化的机制。这项行动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1、17、19 和 20。这项行动也有助于实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目标3和4——生成、维持和分享生物分类信息。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计划活动 7：根据涉及相关技术的国际标准和许可协议，制定一套协调一致的全球生物分类信息系统。

行动结果：符合生物分类需求的信息基础设施。

行动 7：到 2017 年之前，建立充分人力资源和基础设施，以便维持及进一步建立现有生物标本和活的遗传资源的收藏。这项行动有可能加强和便利：（一）微生物的就地保护；（二）学术界的参与；（三）专家间的实习、交流与合作；（四）转为专业化并继续从事生物分类的工作机会；（五）拿出公共资金用于建立和维持收藏基础设施；（六）对人力资源和基础设施进行投资的商业理由；（七）获得信息；以及（八）协调全球生物收藏系统。

实施依据：

维护参考文献集、参考工具和凭证标本，对于查明和监测生物多样性以及有效执行《公约》而言极其重要。这项行动寻求确保各机构收藏生物标本以及活的遗传资源方面的能力，以便（一）提供查明服务；（二）开展培训，和（三）参与有关生物分类研究方面的国际合作。该行动涉及到《达尔文宣言》³⁰中所说的生物分类阻碍，并且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17、19 和 20。这项行动也有助于实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目标3和4——生成、维持和分享生物分类信息。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计划活动 7：根据涉及相关技术的国际标准和许可协议，制定一套协调一致的全球生物分类信息系统。

行动结果：加强人力资源、体制基础设施和生物收藏，包括作为研究工具的易地微生物保存设施。

行动 8：到 2019 年之前，提高以及增加历史、现有和未来收藏中关于生物多样性记录的质量和数量，并通过生物分类和遗传数据库供人使用，以便加强解决和增强对不同情景之下生物多样性预测模型的信心。

实施依据：缔约方大会将于 2020 年审查《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执行情况，并评估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除其他外，审查依据的是第六次国家报告（第 X/9 号决定）。利用生物分类信息的最终目标之一是加强解决和增强对气候变化等不同环境压力情景之下生物多样性状况模型的信心。为实现这一目标，缔约方的第六次国家报告中必须介绍运用包括遗传数据在内生物分类和生态系统相关信息的情况。这项行动还可以显示 2020 年之后缺失的信息。这项行动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2、4、5、9、10、11、12、13、14、16 和 19。这项行动有助于实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目标 3、4 和 5——生成生物分类信息，产生、维持、分享和利用生物分类信息。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

计划活动 7：制定一套协调一致的全球生物分类信息系统。

行动结果：提高各缔约方运用生物多样性状况信息和关于政策相关情景之下可能的物种、生境或生态系统损失/恢复的信息做出科学的决策的能力。

³⁰ <http://www.cbd.int/doc/meetings/cop/cop-04/information/cop-04-inf-28-en.pdf>。

行动 9：促进在《里山倡议》所审议的生物多样性热点、主要生物多样性区域、保护区、社区保护区、可持续生物多样性管理区以及社会经济生产景观等有针对性的国家、区域和次区域优先领域建立所有生物分类清单和其他生物多样性清单属于决策重点的其他方案。

实施依据：这是《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催化行动，它的目的是加速各缔约方所需生物分类信息的产生，以便各缔约方就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管理问题做出知情决定。此外，它还支持地方利益攸关方参与生物多样性普查。生物分类知识将广泛共享。这项行动加强了青年生物分类学家和其他公民的参与，支持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并提高 2020 年之后的生物分类能力。项目可能还包括在 2019 年之前，在农业和水产设施以及野生动植物等生产环境中酌情对驯化物种遗传基因的清查、描绘和监测。在可能的情况下，应该包括微生物多样性。在已有可用且可以获取基本物种产地信息的地区，可以作为一个优先事项启动物种清查活动，以期支持制定国际行动计划，促进在国家一级进行保护、可持续利用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

这项行动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9、10、11、12、13、14 和 19，并有助于实现《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所有五项目标——正确认识、查明和确定优先次序、生成、维持和利用生物分类知识和信息。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

计划活动 4：公众认识和教育。

计划活动 6：加强现有区域生物分类合作网络。

计划活动 14：获取和惠益分享。

业务目标 4 之下的所有计划活动。

行动结果：提高生成和共享生物分类信息的能力。让利益攸关方参与清查项目。扩大公民科学。促进有关生物多样性的传播教育和公众认识活动。

行动 10：在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除其他外，利用与生物分类有关的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指标监测《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在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全球一级取得的进展，以期在 2020 年之后继续保持这一进展势头。

实施依据：这项行动力求确保各级的长期能力建设活动。缔约方大会将在 2020 年举行的会议上对《公约》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查。到那时，应当在评估有关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方面的进展的同时，也对生物分类方面的能力建设成果进行评估。利用拟议的生物分类指标，³¹ 各国可共享国家和（或）区域生物分类倡议，借此对目标 19 及其他相关目标的进展以及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报告的进展进行评估。一些可能用到补充指标包括：（一）进展指标：受训人员人数；举办讲习班的次数；（二）结果指标：编制的培训材料的数量；生

³¹ 经科咨机构第 XV/1 号建议商定的指示性指标清单。

物分类工具的数量；以及已实现工作方案的注重成果的可实现目标的数量；和
(三) 结果/进展指标：已公布生物分类研究报告的增长情况（全球、按区域分列）、用以加强基础设施的体制数量以及所增加的生物分类学家就业机会的数量。这项行动针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所有目标，特别是目标1和19。对《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进行审查将为形成2020年之后的各项战略提供可供考虑的实质性信息。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规定的相关活动：计划活动 5，也涉及到该工作方案的所有其他计划活动。

行动结果：审查《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的执行情况。供各缔约方制定2020年以后的战略时进行参考。

E. 执行、监测、审查和评价

7. 《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将在支持全球生物分类方案工作方案过程中以及在更广泛的《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框架内予以执行。因此，《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第 X/2 号决定）第五节所载关于执行、监测、审查和评价的条款以及第六节关于支助机制的条款适用于执行全球生物分类倡议工作方案和《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

项目 13.11. 奖励措施

以下来自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 XVI/14 号建议

缔约方大会

1. 注意到 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执行关于奖励措施第 X/44 号决定方面所报告的进展，从而有助于执行《2011-2020 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特别是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2、3 和 4 以及《资源调动战略》；

2. 注意到 一些缔约方当前为筹备编制关于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的国家研究所做努力，鼓励 其他缔约方和政府也考虑酌情筹备此种研究，利用关于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各国际研究的成果，以及类似的国家和区域各级含有所有有关利益攸关方参与的研究成果，并查明各种机制和措施，以适应国情的方式将生物多样性的价值纳入相关国家和地方政策、方案和规划进程以及报告系统；

3. 认识到 有必要将这些研究的结果有系统地连贯地列入国家政策的制定和执行工作，邀请 计划就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进行国家研究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确保这些研究和经修改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能够相辅相成；

4. 注意到 国际组织和倡议，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国际自然保护联盟（自然保护联盟）、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已就有害的奖励进行了很多分析工作；

(a) 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研发和应用各种工具，以查明有损生物多样性的奖励办法，以及各种方法，以监测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3 的进展情况，使用《资源调动战略》（第 X / 3 号决定，第 7 段，指标 13）的有关指标；

(b) 强调进行查明有损生物多样性的奖励、包括补贴的研究，只要考虑到国家的社会经济情况，不必拖延立即采取那些已知应被消除、淘汰或改革的政策行动；

(c) 鼓励 各缔约方并请其他国家政府，在这类情况下，考虑到国家的社会经济情况，包括抓住在国家和区域各级现行部门性政策的审查周期内出现的机会，以消除或开始逐渐淘汰或改革的方式，采取适当行动；

(d) 邀请 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国际组织，向执行秘书提供关于在执行消除、淘汰或改革有损生物多样性的奖励的已查明备选办法中所遭遇阻碍的资料；

5. 认识到 消除、淘汰或改革有损生物多样性的奖励，包括补贴，将会使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奖励措施变得更加有效和（或）降低成本；

6. 邀请 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根据并依照《公约》和其他相关国际义务、包括经订正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的义务，在顾及国家社会经济条件的情况下，在其政策规划中考虑消除、淘汰或改革有害奖励，包括补贴，并推动采取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奖励措施之间的联系；

7. 鼓励 各缔约方并请其他国家政府，根据经订正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目标，考虑将生物多样性的具体标准纳入国家采购计划、国家可持续消费与生产战略和类似的规划框架，以协助执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4，并加强科学基础和方法，以便能够更切实地执行；

8. 鼓励 各缔约方促使私营部门采用各种方式促进各国执行《公约》，例如建立企业和企业和生物多样性的平台/网络，开发在企业活动中促进考虑生物多样性的工具，包括提供指导，协助报告其对环境的影响，特别是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并支持相关的国际倡议；

9. 请各缔约方、他各区政府、有关组织和倡议、以及双边和多边供资组织，视情况拟定建议，以便提供关于评价方法和将生物多样性价值纳入有关的国家和地方政策、方案和规划过程的长期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包括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提出报告的制度，包括国民经济核算；

10. 注意到 国际组织和倡议的支持，其中包括《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全球机制、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世界银行及其全球财富会计和生态系统服务定值伙伴关系、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以及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等等，它们根据并依照《公约》和其他相关国际义务，支持了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为

查明和消除、取消或改革对生物多样性有害的奖励措施、促进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奖励措施，以及评估生物多样性和相关生态系统服务的价值和将其价值纳入主流所做的努力，并邀请这些以及其他相关组织和倡议继续并进一步加强这一工作，包括继续支持国家一级的能力建设；

11. 注意到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开展中的工作，将实验性生态系统账户纳入其经订正的环境经济账户系统，从而依照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目标 2 的设想，支持酌情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国民核算；

12. 请执行秘书为了支持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特别是目标 2、3 和 4 方面取得进展，并为保护生物多样性调动资源：

(a) 汇编根据上文第 4 (d) 段收到的信息，通过《公约》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这些信息，并编制一份综合报告，说明在执行消除、取消或改革对生物多样性有害的奖励措施的已确定做法方面遇到的障碍，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之前的一次会议上，提交给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审议；

(b) 根据并依照《公约》和其他相关国际义务，继续并进一步加强与各相关组织和倡议的合作，以期催化、支持和便利查明和消除、淘汰或改革有害的奖励措施、促进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奖励措施，并评估生物多样性和相关生态系统服务的价值和将其价值纳入主流的进一步工作；

(c) 继续与相关组织和倡议合作，并酌情在财政部和规划部相关专家参与下，举办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以支持各国利用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经济学研究以及国家或国际一级同类工作的结论，并根据国情将生物多样性的价值纳入相关国家和地方政策、方案和规划进程，并支持分享相关经验、良好做法和已汲取的经验教训。

此外，缔约方大会还不妨注意到 UNEP/CBD/COP/11/34 号文件所报告的若干缔约方为查清有害奖励措施而制定的指导工具

14. 行政管理和预算事项

项目 14.1. 执行秘书关于《公约》的行政管理以及《公约》信托基金预算的报告

在本项目下，执行秘书将报告现行的两年期的情况和对下一两年期的预期

项目 14.2. 《公约》的行政管理和《公约》2013-2014 两年期信托基金的预算

执行秘书编制的关于行政管理和预算事项的以下决定草案系转录自
UNEP/CBD/COP/11/10 号文件

缔约方大会

回顾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第 X/45 号决定，

1. 对东道国加拿大大力增加支助秘书处表示赞赏，欢迎东道国加拿大和魁北克省目前以 1,126,162 美元的年捐助额（每年增加 2%）用于秘书处的运营，每年已分配其中的 83.5% 用于抵充公约缔约方的 2013-2014 两年期捐款；
2. 决定 公约信托基金（BY、BE、BZ、VB）的期限应延长两年，自 2013 年 1 月 1 日开始，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3. 核准 2013 年核心（BY）方案预算 xx,xxx,xxx 美元，2014 年 xx,xxx,xxx 美元，用途如表 X* 所列；
4. 通过表 X 所载 2013 年和 2014 年费用分摊比额；
5. 决定 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普通信托基金（BY）的分摊捐款补充周转资本准备金，自 2013 年 1 月 1 日生效；
6. 重申 将周转资本准备金定为核心预算（BY 信托基金）支出的 5%，包括方案支助费用在内；
7. 关切地注意到一些缔约方尚未向核心预算（BY 信托基金）缴纳 2011 年和以往年份的捐款；
8. 敦促 未向核心预算（BY 信托基金）缴纳 2011 年和以往年份捐款的缔约方尽早缴纳捐款，并请执行秘书公布并定期更新关于向《公约》各信托基金（BY、BE、BZ 和 VB）捐款情况的资料；

* 表格将由缔约方大会编制。

9. 决定，关于 2005 年 1 月 1 日之后到期的捐款，拖欠捐款两（2）年或两年以上的缔约方没有成为缔约方大会主席团成员的资格；这一点将只适用于缔约方不是最不发达国家或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缔约方的情况；

10. 授权执行秘书同任何拖欠捐款在两年或两年以上的缔约方达成安排，以便共同商定此种缔约方的“付款时间表”，根据欠款缔约方的财政情况在六年内还清所有欠款，并在到期时缴纳今后的捐款，并向主席团的下一次会议和缔约方大会报告任何此种安排的落实情况；

11. 授权执行秘书在表 X 所列的各个主要拨款项目之间转移方案资金，转移总额不得超过方案预算总额的 15%，条件是此类拨款项目都可适用最多 25% 的更大限额；

12. 请所有公约缔约方注意，核心方案预算（BY）捐款将于捐款预算年度的 1 月 1 日到期，应予及时缴纳；

13. 授权执行秘书承付高达核准预算水平的金额，可提取包括此前财务周期未用余额、捐款以及杂项收入在内的可用现金资源；

14. 同意下述方面的资金概算：

(a) 执行秘书确认并纳入表 X 的 2013-2014 两年期支助核定活动额外自愿捐款特别自愿信托基金（BE）；

(b) 执行秘书确认并纳入表 X 的 2013-2014 两年期促进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尤其是最不发达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缔约方参与《公约》进程的特别自愿信托基金（BZ），

并敦促各缔约方向这些基金以及支助土著和地方社区参与《公约》行动的 VB 信托基金提供捐款（见下 X）；

15. 敦促所有缔约方和非公约缔约方的国家以及各政府、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来源向适当的《公约》信托基金提供捐款；

16. 核准载于表 X 的秘书处人员编制方案预算表，授权执行秘书审查秘书处职位的职权范围，以期调整人员编制，以应对《公约》面临的新挑战，并确保秘书处的有效运作，并在核准预算的范围内进行必要的人员编制调整；

17. 授权执行秘书努力提高秘书处的效率，吸引高素质人员到秘书处工作，并与缔约方、政府和组织达成直接的管理协议和承包协议，以回应对秘书处的人力资源援助和其他支助，这对有效履行秘书处的职能而言可能是必要的，同时确保现有能力、资源和服务的有效利用，并将联合国规则和条例考虑在内。应特别注意与现有的相关行动工作方案或正在其他国际组织框架内执行的各项行动之间建立协同增效作用的可能性；

18. 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向第 IX/34 号决定第 33 段的执行活动提供的支助表示赞赏，该支助涉及《生物多样性公约》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在纽约联合国总部的共同联络安排问题，并请执行主任继续开展此类安排；

19. 邀请《公约》的所有缔约方注意，核心方案预算（BY）捐款于捐款预算年度的 1 月 1 日到期，应予及时缴纳，并敦促有能力这样做的缔约方，如下文表 X（分摊比额表）规定的金额，在 2012 年 12 月 1 日之前缴纳 2013 日历年以及在 2013 年 10 月 1 日之前缴纳 2014 日历年的捐款，在这方面，要求在捐款到期年份的前一年及早向各缔约方通报其捐款的数额；

20. 决定，根据上文第 10 段达成了商定安排、且完全遵守该安排的规定的缔约方不受上文第 9 段规定的约束；

21. 重申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期缔约方全面、积极参与公约缔约方大会行动的重要性，并请秘书处提醒缔约方注意，需要在反映财务需求的缔约方大会常会之前至少 6 个月向特别自愿信托基金（BZ）捐款，并敦促有能力如此行事的缔约方确保在缔约方大会集会之前至少 3 个月支付捐款；

22. 请执行秘书编制并提交一个 2015-2016 两年期工作方案预算，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审议，并提供三个基于以下各点的备选预算方案：

- (a) 对方案预算（BY 信托基金）所需增长率作出评估；
- (b) 将核心方案预算（BY 信托基金）按名义值从 2013-2014 年水平增加 10.0%；
- (c) 将核心方案预算（BY 信托基金）按名义值维持在 2013-2014 年水平；

15. 最后事项

项目 15.1.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1. 欢迎政府慷慨表示愿意主办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大会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以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

2. 决定，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以及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和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大会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如其业已生效——将于 2014 年第 季度在 举行；

3. 呼吁 各缔约方及时向帮助缔约方参与公约进程的特别自愿信托基金（BZ 信托基金）和帮助发展中国家缔约方与会的特别自愿信托基金（BI 信托基金）捐助足够的资源，以确保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的出席；

4. 邀请 感兴趣的缔约方将其愿意主办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以及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大会的缔约方大会第二次会议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大会的缔约方大会第八次会议的建议尽早通知执行秘书。
